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



二〇一四年四月

重要提示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企业概况

公司中文名称及简称：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京投公司）

企业外文名及缩写（如有）：Beijing Infrastructure Investment Co.,Ltd.

公司注册资本：7,265,867.3 万元

许可经营项目：制造地铁车辆、地铁设备；一般经营项目：授权内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投资及投资管理、地铁新线的规划与建设；地铁已建成线路的运营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地铁车辆的设计、制造与修理；地铁设备的设计、制造与安装；工程监理；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地铁广告设计及制作。

法定代表人：田振清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 6 号京投大厦 2 号楼 9 层

邮政编码：100101

联系电话：010-84686127 010-84686145

传真：010-84686151

二、201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参见附件。

三、已发行债券兑付兑息情况

1、08京投债

2008 年 9 月，公司发行企业债券 20 亿元，利率 5.2%，期限 5 年（3+2），第三年设投资者赎回选择权，2011 年该债券已赎回 6.9 亿元，剩余 13.1 亿元已于 2013 年 9 月 5 日按期兑付。

2、04 京地铁债

2004 年 12 月，公司发行企业债券 20 亿元，定价方式为基准利率与基本利差之和，且不低于 5.05%（即：一年期整存整取定期储蓄存款利率+2.72%，若不低于 5.05%，当期利率为 5.05%；若高于 5.05%，当期利率为基准利率与基本利差之和。）期限 10 年。2013 年 12 月 15 日为该期债券的付息日，我公司已按时支付了本期利息。

3、06 京投债

2006 年 4 月，公司发行企业债券 20 亿元，10 年期，浮动利率，定价条件为 $B_{2W}+1.35\%$ ，每半年付息一次，首个计息期所采用的基准利率为发行首日的 B_{2W} ，第二个计息期所采用的基准利率为第一个付息首日的 B_{2W} ，其后以此类推。我公司已在 2013 年 4 月 25 日以及 2013 年 10 月 25 日分别完成了该笔债券的兑息工作。

4、13 京投债

2013 年 3 月，公司发行企业债券 28 亿元，利率 5.04%，期限 10 年（7+3），第七年末设投资者赎回选择权，我公司已于 2014 年 3 月 11 日按时支付了本期债券的利息。

四、银行贷款本息有无逾期

本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本年度报告出具日未发生银行贷款本息逾期偿付的情况。

五、未来是否存在债券按期兑付兑息风险的情况说明

各期债券的还本付息工作已列入我公司还本付息工作范畴，并已按计划开展相关资金筹措工作，我司已安排专人负责债券还本付息及挂网公告事宜。债券还款来源为轨道交通专项资金、票款收入和其他三产收入，另外我司也会通过再融资手段筹集部分资金作为还款保障。目前尚无迹象表明我公司已发行债券未来按期兑付兑息存在风险。

六、债券跟踪评级情况说明

根据 2013 年 6 月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跟踪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13]跟踪 288 号），中诚信国际维持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13 京投债”、“08 京投债”、

“06 京投债”及“04 京地铁债”的债项信用等级为 AAA。

七、重大诉讼事项

本公司没有正在进行的或未决的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运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任何诉讼、仲裁或行政程序，并且尽本公司所知，亦不存在任何潜在的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仲裁或行政程序涉及或可能涉及影响已发行债券的按期偿付。

八、已发行债券变动情况

本公司所发行的上述债券本期无变动。

九、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重大事项的履行情况

无。

十、其他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关于《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之盖章页)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4年4月29日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度

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审计报告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3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4

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合并及公司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 7-8

财务报表附注 9-109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14）第 110ZC0104-51 号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投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京投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Grant Thornton
致同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京投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京投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一四年 四月二十二日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1	14,252,185,060.30	7,967,383,903.43	16,626,235,138.42	10,357,376,873.45
△ 结算备付金					
△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八、2	743,856,253.66	245,152,441.44	1,373,924,223.41	443,678,939.54
预付款项	八、3	1,722,238,981.31	173,593,915.56	785,554,127.06	169,841,553.54
△ 应收保费					
△ 应收分保账款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八、4	17,814,833.35		1,613,286.81	37,262,578.21
其他应收款	八、5	20,445,571,932.43	42,259,756,330.83	12,120,648,496.27	46,878,234,035.0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6	25,973,198,890.97	1,192,418,280.03	19,881,987,040.15	2,746,906,000.60
其中：原材料		139,152,454.36	230,351.09	257,848,314.83	241,094.36
库存商品（产成品）		750,114,993.38	266,082.68	835,293,286.36	390,312.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八、7			400,000,000.00	2,65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八、8	6,559,676,901.53	23,360,750,000.00	4,153,667,149.21	4,243,01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69,714,542,853.55	75,199,054,871.29	55,343,629,461.33	67,526,309,980.37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八、9	1,829,339,751.27	1,273,168,887.92	971,332,330.50	292,05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八、10	1,800,000,000.00	1,800,000,000.00	110,000,000.00	3,967,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11	9,477,508,437.97	79,013,584,882.05	7,846,857,587.39	68,304,349,952.68
投资性房地产	八、12	406,033,252.19		846,886,626.61	
固定资产原价	八、13	57,347,664,486.13	20,114,293,187.02	43,829,250,355.86	18,997,961,268.29
减：累计折旧		2,614,293,425.33	2,475,272,368.28	2,853,037,494.02	2,460,541,706.10
固定资产净值		54,733,371,060.80	17,639,020,818.74	40,976,212,861.84	16,537,419,562.19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1,296,601.40	99,932,094.58	101,340,701.48	99,932,094.58
固定资产净额		54,632,074,459.40	17,539,088,724.16	40,874,872,160.36	16,437,487,467.61
在建工程	八、14	188,412,815,046.96	5,392,855,993.00	173,743,729,736.79	5,038,725,160.5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八、15	94,824,485.14		99,538,879.19	
开发支出		2,798,799.80		2,903,498.61	
商誉	八、16	132,482,198.82		132,866,031.55	
长期待摊费用	八、17	22,966,469.15		18,058,534.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18	56,612,978.86		70,006,372.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19	441,669,660.22	781,370,754.70	303,381,038.75	702,181,714.7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7,309,125,539.78	105,800,069,241.83	225,020,432,796.80	94,741,794,295.49
资产总计		327,023,668,393.33	180,999,124,113.12	280,364,062,258.13	162,268,104,275.86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强宋印自

会计机构负责人：

莲邹印秀

田秋清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八、21	4,924,500,000.00	4,000,000,000.00	12,234,500,000.00	11,69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八、22			112,423,642.00	
应付账款	八、23	4,215,456,884.34	2,419,342,764.75	2,535,912,431.96	69,358,438.05
预收款项	八、24	2,430,479,458.44	44,098,568.80	1,203,589,189.54	53,004,242.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八、25	133,430,177.19	22,314,041.91	105,497,178.99	17,582,180.66
其中：应付工资		122,126,019.47	17,281,530.28	96,041,435.13	13,988,330.19
应付福利费		688,760.00		763,229.26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八、26	626,930,227.79	334,161,910.90	502,400,028.08	27,225,618.27
其中：应交税金		589,451,802.53	311,490,780.71	314,274,422.77	21,939,956.84
应付利息	八、27	544,695,841.69	303,590,320.93	588,762,008.42	228,898,214.39
应付股利	八、28	8,692,259.64		17,449,425.53	
其他应付款	八、29	9,794,869,255.98	1,336,567,041.76	10,862,680,308.36	2,032,337,532.4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30	16,412,362,492.53	12,000,000,000.00	7,458,000,000.00	6,3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八、31	9,000,000,000.00	9,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48,091,416,597.60	29,460,074,649.05	37,621,214,212.88	22,428,406,226.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八、32	130,826,790,752.42	23,349,045,772.08	106,096,038,310.60	20,390,170,468.37
应付债券	八、33	10,800,000,000.00	10,800,000,000.00	18,000,000,000.00	18,00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八、34	12,662,918,856.35	10,389,568,148.15	9,433,680,617.53	9,430,683,014.40
专项应付款	八、35	16,393,746.39		18,856,567.43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8,501,172.90		86,052,662.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八、36	14,406,723,466.11	14,123,190,383.62	11,920,238,919.88	11,883,562,135.52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8,921,327,994.17	58,661,804,303.85	145,554,867,077.57	59,704,415,618.29
负债合计		217,012,744,591.77	88,121,878,952.90	183,176,081,290.45	82,132,821,844.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八、37	72,658,672,577.23	72,658,672,577.23	65,808,672,577.23	65,808,672,577.23
国有资本		72,658,672,577.23	72,658,672,577.23	65,808,672,577.23	65,808,672,577.23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其中：个人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72,658,672,577.23	72,658,672,577.23	65,808,672,577.23	65,808,672,577.23
资本公积	八、38	15,124,418,290.82	15,521,601,483.98	10,501,750,572.58	10,842,938,988.4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八、39	594,215,507.13	566,233,165.32	458,542,173.80	430,559,831.99
其中：法定公积金			566,233,165.32		430,559,831.99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40	4,356,343,495.79	4,130,737,933.69	3,004,767,280.19	3,053,111,033.6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864,835.96		-327,348.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2,731,785,035.01	92,877,245,160.22	79,773,405,255.59	80,135,282,431.31
少数股东权益		17,279,138,766.55		17,414,575,712.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010,923,801.56	92,877,245,160.22	97,187,980,967.68	80,135,282,431.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7,023,668,393.33	180,999,124,113.12	280,364,062,258.13	162,268,104,275.86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田振清

强宋印自

莲邹印秀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2013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10,603,446,784.29	4,951,586,611.78	6,471,078,419.57	637,044,553.33
其中：营业收入	八、41	10,603,446,784.29	4,951,586,611.78	6,471,078,419.57	637,044,553.33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0,390,688,000.65	4,947,836,471.25	5,753,718,894.27	624,547,161.58
其他业务收入		212,758,783.64	3,750,140.53	717,359,525.30	12,497,391.7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045,844,295.93	5,682,599,798.64	7,903,151,635.22	654,918,880.32
其中：营业成本		11,196,036,921.55	4,254,644,228.92	6,397,042,902.13	64,426,849.73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1,147,862,365.07	4,253,874,407.73	6,122,420,799.52	56,803,703.15
其他业务成本		48,174,556.48	769,821.19	274,622,102.61	7,623,146.5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37,186,906.98	274,341,737.42	260,920,253.93	30,588,534.59
销售费用		94,044,494.83	7,647,988.77	94,160,845.07	7,373,024.42
管理费用		965,402,087.58	110,219,378.88	865,853,272.89	59,031,280.17
其中：研究与开发费					
财务费用		276,258,953.28	1,035,746,464.65	260,890,278.21	484,662,279.36
其中：利息支出		505,016,868.53	1,049,831,100.06	466,947,930.46	531,266,269.52
利息收入		276,377,698.03	52,174,412.47	226,893,301.66	48,273,759.44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502,859.25	504,756.00	12,007,305.54	1,596,391.00
资产减值损失	八、42	76,914,931.71		24,284,082.99	8,836,912.05
其他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43	1,680,806,876.13	2,065,320,640.95	398,519,196.04	1,109,408,344.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95,514,389.93	23,930,174.50	-103,922,982.35	13,765,551.5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1,590,635.51	1,334,307,454.09	-1,033,554,019.61	1,091,534,017.40
加：营业外收入	八、44	2,887,314,559.62	22,466,743.49	2,270,417,100.49	32,816,345.7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76,949.97	79,962.50	4,819,554.76	2,842,858.6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政府补助		2,878,848,740.47	22,358,229.68	2,248,110,382.08	22,348,229.68
债务重组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八、45	798,822.22	39,931.70	14,359,145.50	577,036.4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3,635.71	8,735.74	520,365.41	1,891.8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24,925,101.89	1,356,734,265.88	1,222,503,935.38	1,123,773,326.75
减：所得税费用	八、46	373,053,251.38	932.54	173,127,129.10	0.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1,871,850.51	1,356,733,333.34	1,049,376,806.28	1,123,773,326.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81,494,037.30		1,000,917,408.74	
少数股东损益		70,377,813.21		48,459,397.54	
六、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48	178,167,717.61	284,840,895.57	151,479,372.81	59,940,000.00
八、综合收益总额		1,930,039,568.12	1,641,574,228.91	1,200,856,179.09	1,183,713,326.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03,776,476.31		1,111,176,532.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263,091.81		89,679,646.91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强宋印自

会计机构负责人：

莲邹印秀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3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131,266,181.74	5,347,544,545.07	5,955,737,556.31	110,374,479.2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293,880.33		41,607,253.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79,175,698.04	65,286,237.84	5,054,515,663.71	136,932,044.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46,735,760.11	5,412,830,782.91	11,051,860,473.84	247,306,523.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792,936,955.94	1,720,239,050.56	8,179,182,871.86	829,206,120.9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12,610,892.26	81,837,702.85	2,994,742,005.59	60,548,321.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7,708,262.92	129,613,899.40	658,582,805.73	107,335,909.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08,825,468.67	5,195,346,643.10	4,827,718,003.67	2,198,363,990.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82,081,579.79	7,127,037,295.91	16,660,225,686.85	3,195,454,342.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35,345,819.68	-1,714,206,513.00	-5,608,365,213.01	-2,948,147,818.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4,741,941,428.50	59,993,587,916.67	31,049,990,000.00	33,961,99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4,857,077.15	1,981,351,966.63	319,947,882.54	1,014,574,377.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3,181,103.36		73,767,911.17	284,966.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40,790,396.87		100,076,511.6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9,715,542.86	48,894,297,254.75	3,002,026,268.37	35,735,483,272.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810,485,548.74	110,869,237,138.05	34,545,808,573.76	70,712,332,617.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0,870,065,720.23	1,486,092,261.60	35,133,198,991.98	1,222,738,932.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189,132,577.40	85,153,724,904.22	29,595,975,268.20	43,765,849,968.2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35,722,792.00		642,512,921.7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1,753,799.51	40,746,882,846.54	4,251,615,493.92	49,559,124,390.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076,674,889.14	127,386,700,012.36	69,623,302,675.88	94,547,713,291.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66,189,340.40	-16,517,462,874.31	-35,077,494,102.12	-23,835,380,674.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929,972,100.00	6,850,000,000.00	4,627,103,600.00	4,454,548,6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4,145,0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413,000,000.00	23,220,000,000.00	56,220,916,154.38	28,62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41,273,607.32	11,842,091,859.49	15,916,704,970.25	14,382,721,902.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884,245,707.32	41,912,091,859.49	76,764,724,724.63	47,462,270,502.3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5,919,104,823.48	21,124,665,069.59	17,023,947,051.94	10,362,724,911.1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9,080,133,456.56	4,840,712,763.53	7,545,339,884.41	3,203,398,128.2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1,857,262.9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0,238,528.44	105,037,609.08	7,404,778,993.54	3,850,205,525.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49,476,808.48	26,070,415,442.20	31,974,065,929.89	17,416,328,564.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34,768,898.84	15,841,676,417.29	44,790,658,794.74	30,045,941,937.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9,974.31		140,777.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66,386,286.93	-2,389,992,970.02	4,104,940,257.02	3,262,413,444.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94,374,991.17	10,357,376,873.45	12,489,434,734.15	7,094,963,428.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27,988,704.24	7,967,383,903.43	16,594,374,991.17	10,357,376,873.45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强宋印自

莲邹印秀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上年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元)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元)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元)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元)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65,808,872.57	10,501,750.27	-	468,542,173.80	3,004,767,280.19	-327,348.21	79,773,406,255.59	17,414,575,712.09	97,187,980,967.68	65,808,872.57	10,501,750.27	-	468,542,173.80	3,004,767,280.19	-327,348.21	79,773,406,255.59	17,414,575,712.09	97,187,980,967.68	65,808,872.57	10,501,750.27	-	468,542,173.80	3,004,767,280.19	-327,348.21	79,773,406,255.59	17,414,575,712.09	97,187,980,967.68	65,808,872.57	10,501,750.27	-	468,542,173.80	3,004,767,280.19	-327,348.21	79,773,406,255.59	17,414,575,712.09	97,187,980,967.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4	65,808,872.57	10,501,750.27	-	468,542,173.80	3,004,767,280.19	-327,348.21	79,773,406,255.59	17,414,575,712.09	97,187,980,967.68	65,808,872.57	10,501,750.27	-	468,542,173.80	3,004,767,280.19	-327,348.21	79,773,406,255.59	17,414,575,712.09	97,187,980,967.68	65,808,872.57	10,501,750.27	-	468,542,173.80	3,004,767,280.19	-327,348.21	79,773,406,255.59	17,414,575,712.09	97,187,980,967.68	65,808,872.57	10,501,750.27	-	468,542,173.80	3,004,767,280.19	-327,348.21	79,773,406,255.59	17,414,575,712.09	97,187,980,967.6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	8,650,000.00	4,622,867.71	-	135,673,333.33	1,351,576,215.60	-1,537,487.75	12,596,378,779.42	-135,426,345.54	12,822,842,833.88	8,650,000.00	4,622,867.71	-	135,673,333.33	1,351,576,215.60	-1,537,487.75	12,596,378,779.42	-135,426,345.54	12,822,842,833.88	8,650,000.00	4,622,867.71	-	135,673,333.33	1,351,576,215.60	-1,537,487.75	12,596,378,779.42	-135,426,345.54	12,822,842,833.88	8,650,000.00	4,622,867.71	-	135,673,333.33	1,351,576,215.60	-1,537,487.75	12,596,378,779.42	-135,426,345.54	12,822,842,833.88
（一）净利润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7	-	223,819,926.76	-	-	-	-	223,819,926.76	-	223,819,926.76	-	223,819,926.76	-	-	-	-	223,819,926.76	-	223,819,926.76	-	223,819,926.76	-	-	-	-	-	-	-	-	-	-	-	-	-	-	-	-
综合收益小计	8	-	223,819,926.76	-	-	-	-	223,819,926.76	-	223,819,926.76	-	223,819,926.76	-	-	-	-	223,819,926.76	-	223,819,926.76	-	223,819,926.76	-	-	-	-	-	-	-	-	-	-	-	-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减少以“-”号填列）	9	8,650,000.00	4,388,847.79	-	-	-	-	11,248,847.79	-161,700,037.35	11,087,147,754.13	8,650,000.00	4,388,847.79	-	-	-	-	11,248,847,754.13	-161,700,037.35	11,087,147,754.13	8,650,000.00	4,388,847.79	-	-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0	8,650,000.00	4,402,630.00	-	-	-	-	11,252,630.00	-	11,252,630.00	8,650,000.00	4,402,630.00	-	-	-	-	11,252,630.00	-	11,252,630.00	8,650,000.00	4,402,630.00	-	-	-	-	-	-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其他	12	-	-3,782,306.52	-	-	-	-	-3,782,306.52	-233,938,037.35	-238,110,345.87	-	-3,782,306.52	-	-	-	-3,782,306.52	-233,938,037.35	-238,110,345.87	-	-3,782,306.52	-	-	-	-	-	-	-	-	-	-	-	-	-	-	-	-	-
（四）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1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1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五）利润分配（减少以“-”号填列）	1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1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提取盈余公积	2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提取盈余公积	2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提取盈余公积	2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提取盈余公积	2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提取盈余公积	2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六）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减少以“-”号填列）	2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2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	72,688,872.57	15,124,618,290.82	-	994,215,507.13	4,356,345,495.79	-1,864,835.96	92,791,785,035.01	17,279,138,766.55	110,010,923,801.56	72,688,872.57	15,124,618,290.82	-	994,215,507.13	4,356,345,495.79	-1,864,835.96	92,791,785,035.01	17,279,138,766.55	110,010,923,801.56	72,688,872.57	15,124,618,290.82	-	994,215,507.13	4,356,345,495.79	-1,864,835.96	92,791,785,035.01	17,279,138,766.55	110,010,923,801.56	72,688,872.57	15,124,618,290.82	-	994,215,507.13	4,356,345,495.79	-1,864,835.96	92,791,785,035.01	17,279,138,766.55	110,010,923,801.56

莲邹印秀

强宋印自

回郭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世纪星施投资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 2013年度 金额单位：元

行次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1	一、上年年末余额	65,808,672.577.23	10,842,938,988.41	-	-	430,559,831.99	-	3,053,111,033.88	-	80,135,282,431.31	62,808,672,577.23	9,308,467,454.28	-	2,144,391,839.61
2	加：会计政策变更													
3	前期差错更正													
4	二、本年初余额	65,808,672.577.23	10,842,938,988.41	-	-	430,559,831.99	-	3,053,111,033.88	-	80,135,282,431.31	62,808,672,577.23	9,308,467,454.28	-	2,144,391,839.61
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50,000,000.00	4,678,662,495.57	-	-	135,673,333.33	-	1,077,826,900.01	-	12,741,962,728.91	3,000,000,000.00	1,534,471,534.13	-	908,719,194.07
6	（一）净利润							1,356,733,333.34		1,356,733,333.34				1,123,773,326.75
7	（二）其他综合收益		284,840,895.57							284,840,895.57		59,940,000.00		
8	综合收益小计		284,840,895.57					1,356,733,333.34		1,641,574,228.91		59,940,000.00		
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减少以“-”号填列）	6,850,000,000.00	4,393,821,600.00	-	-		-			11,243,821,600.00	3,000,000,000.00	1,474,531,534.13	-	
1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6,850,000,000.00	4,402,630,100.00	-	-		-			11,252,630,100.00	3,000,000,000.00	1,469,548,600.00	-	
11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	3.其他		-8,808,500.00							-8,808,500.00		4,962,934.13		4,962,934.13
13	（四）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4	1.提取专项储备													
15	2.使用专项储备													
16	（五）利润分配（减少以“-”号填列）													
17	1.提取盈余公积													
18	其中：法定公积金													
19	任意公积金													
20	储备基金													
21	企业发展基金													
22	利润归还投资													
2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4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	4.其他													
26	（六）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减少以“-”号填列）													
2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30	4.其他													
31	四、本年年末余额	72,658,672,577.23	15,521,601,483.98	-	-	566,233,165.32	-	4,130,737,933.89	-	92,877,245,160.22	65,808,672,577.23	10,842,938,988.41	-	3,053,111,033.68

企业负责人：田秋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莲邹印秀

合并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其他原因减少额	合计	期末账面余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计提额	合并增加额	其他原因增加额	转销额	合并减少额	转回额					
一、坏账准备	1	16,926,688.55	55,254,904.56			1,864,821.09	3,258,750.75		5,123,571.84	67,057,621.27	一、待处理资产净损失	17
二、存货跌价准备	2	87,335,939.68	24,918,777.90							112,254,717.58	(一) 流动资产净损失	1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										其中：坏账损失	19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4										存货损失	20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	6,680,000.00								6,680,000.00	短期投资损失	21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6										(二) 固定资产净损失	22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	101,340,701.48				44,100.08			44,100.08	101,296,601.40	其中：固定资产盘亏	23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8										固定资产毁损、报废	24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9										固定资产盘盈	25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10										(三) 长期投资损失	26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11										(四) 无形资产损失	27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2										(五) 在建工程损失	28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13	21,388,978.01								21,388,978.01	(六) 委托贷款损失	29
十四、其他减值准备	14										二、政策性挂账	30
	15										三、当年处理以前年度损失和挂账	31
合 计	16	233,671,907.72	80,173,682.46			1,908,921.17	3,258,750.75		5,167,671.92	308,677,918.26	其中：在当年损益中处理以前年度损失挂账	32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田振清

企业负责人：

公司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

金额单位：元

2013年12月31日											
项 目	行次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本期计提额	合并增加额	其他原因增加额	合计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	转销额	合并减少额	其他原因减少额	合计	
一、坏账准备	1	1,973,519.47									
二、存货跌价准备	2	8,836,912.05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4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	5,000,000.00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6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	99,932,094.58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8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9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10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11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2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13										
十四、其他减值准备	14										
合 计	16	115,742,526.10									
补充资料：											
一、待处理资产净损失	17										
(一) 流动资产净损失	18										
其中：坏账损失	19										
存货损失	20										
短期投资损失	21										
(二) 固定资产净损失	22										
其中：固定资产盘亏	23										
固定资产毁损、报废	24										
固定资产盘盈	25										
(三) 长期投资损失	26										
(四) 无形资产损失	27										
(五) 在建工程损失	28										
(六) 委托贷款损失	29										
二、政策性挂账	30										
三、当年处理以前年度损失和挂账	31										
其中：在当年损益中处理以前年度损失挂账	32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制的国有独资公司。2001 年 12 月 7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以“京政函〔2001〕110 号”文件批复，在北京市地下铁道总公司的基础上成立北京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地铁集团”）。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4 年 3 月 10 日印发“关于将北京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的函”（京国资函〔2004〕14 号），同意北京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2005 年 12 月 15 日，由北京市工商局换发了注册号为 110000100312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76 号翠宫饭店写字楼 8 层 A 区，原注册资本为 4,611,305.26 万人民币元。

本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19 日注册资本变更为 4,851,305.26 万人民币元，经北京中平建华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19 日中平建华浩验字（2010）第 11015 号予以验证，并相应换发了注册号为 11000000003122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 6 号京投大厦 2 号楼 9 层 908 室，法定代表人：田振清。

本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本变更为 6,280,867.30 万人民币元，经北京中平建华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 月 12 日中平建华浩验字（2012）第 31001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2012 年 8 月 2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本变更为 6,580,867.30 万人民币元，经北京中平建华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8 日中平建华浩验字（2013）第 31011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本变更为 7,265,867.26 万人民币元，经北京中平建华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4 日中平建华浩验字（2014）第 3101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变更后，各股东认缴注册资本额和出资比例为：

投资方	认缴注册资本额（万元）	出资比例
国家资本金	7,265,867.26	100.00%
合计	7,265,867.26	100.00%

本公司组织结构：公司采取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本公司下属分公司 7 家：一环线分公司、复八线基建尾工分公司、新线前期费用基建分公司、北京市地下铁道总公司度假村、房山投资管理分公司、平谷投资管理分公司和门头沟投资管理分公司。本公司所属二级子公司共 39 家，其中：全资子公司 12 家，控股子公司 27 家。

本公司经营范围：①许可经营项目：制造地铁车辆、地铁设备；②一般经营项目：授权内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投资及投资管理、地铁新线的规划与建设；地铁已建成线路的运营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

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地铁车辆的设计、制造与修理；地铁设备的设计、制造与安装；工程监理；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地铁广告设计及制作。

本公司的最终实质控制人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的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将活跃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或现行要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公司选择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本公司尽可能使用市场参与者在金融工具定价时考虑的所有市场参数和相同金融工具当前市场的可观察到的交易价格来测试估值技术的有效性。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

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指期末单项金额未达到上述 100 万元标准的，按照逾期状态进行组合后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具体包括账龄在 3 年以上的非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关联方的客户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以下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资产类型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存在结算期的应收款项组合	资产类型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应收款项组合	资产类型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存在结算期的应收 款项组合	资产类型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A、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0	0
1 至 2 年	5	5
2 至 3 年	15	15
3 至 4 年	25	25
4 至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90	90

B、对其他组合，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如下：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存在结算期的应收款项组合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本公司坏账损失的确认标准：

在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按规定程序批准后确认为坏账，冲销坏账准备。

A、债务人被依法宣告破产、撤销的，取得破产宣告、注销工商登记或吊销执照的证明或者政府部门责令关闭的文件等有关资料，在扣除以债务人清算财产清偿的部分后，对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作为坏账损失；

B、债务人死亡或者依法被宣告失踪、死亡，其财产或者遗产不足清偿且没有继承人的应收款项，在取得相关法律文件后，作为坏账损失；

C、涉诉的应收款项，已生效的人民法院判决书、裁定书判定、裁定败诉的，或者虽然胜诉但因无法执行被裁定终止执行的，作为坏账损失；

D、逾期 3 年的应收款项，具有企业依法催收磋商记录，并且能够确认 3 年内没有任何业务往来的，在扣除应付该债务人的各种款项和有关责任人员的赔偿后的余额，作为坏账损失；

E、逾期 3 年的应收款项，债务人在境外及我国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的，经依法催收仍未收回，且在 3 年内没有任何业务往来的，在取得境外中介机构出具的终止收款意见书，或者取得我国驻外使（领）馆商务机构出具的债务人逃亡、破产证明后，作为坏账损失。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

F、债务人较长时间内未偿付其到期债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8、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成本、房地产开发产品、其他。

（2）存货发出的计价及摊销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9、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投资成本计量。投资成本一般为取得该项投资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并包括直接相关费用。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为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份额。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在按权益法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核算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 2007 年 1 月 1 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在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后确认投资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其中，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重大影响是指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

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四、16。

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四、6（6）。

（5）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应当计入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年限平均法摊销或计提折旧。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四、16。

11、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对地铁线路的洞体不计提折旧，其余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通用机器设备	12	3	8.08
房屋建筑物	10-35	3	2.77-9.7
仪器仪表自动化设备	5-8	3	12.13-19.40
供电设备	8-16	3	6.06-12.13
通信信号设备	8-16	3	6.06-12.13
铁路线路	12-33	3	2.94-8.08
铁路车辆	12	3	8.08
人防设备	12	3	8.08
工具	10	3	9.70
管理用具及设备	6-18	3	5.39-16.1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四、16。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6）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2、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四、16

13、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14、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为：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及装修费。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5、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6、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7、职工薪酬

职工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福利费、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年金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内确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 1 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

本公司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该养老保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辞退福利

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A、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

B、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对于职工没有选择权的辞退计划，根据辞退计划条款规定的拟解除劳动关系的职工数量、每一职位的辞退补偿标准等，计提应付职工薪酬。

对于自愿接受裁减的建议，预计将会接受裁减建议的职工数量，根据预计的职工数量和每一职位的辞退补偿标准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计提应付职工薪酬。

符合应付职工薪酬确认条件、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完成、但付款时间超过一年的辞退福利，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18、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19、收入的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0、租赁

（1）租赁业务的分类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满足以下一项或数项标准的租赁，应当认定为融资租赁：

- A、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B、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C、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D、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E、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2）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经营租赁业务的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公司作为承租人对融资租赁业务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公司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印花税、佣金、律师费、差旅费、谈判费等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未确认融资费用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对租赁资产按照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公司作为出租人对经营租赁业务的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或有租金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租出的资产，按资产的性质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按照公司对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2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应当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公司所得税独立纳税，采取自行申报、核实缴纳方式。

23、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本公司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

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企业合并是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子公司中的少数股东权益应与本公司的权益分开确定。少数股东权益按少数股东享有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进行初始计量。购买后，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金额等于初始确认金额加上其享有后续权益变动的份额。

本公司将子公司中不导致丧失控制权的权益变动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本公司持有的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金额应予调整以反映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动。调整的少数股东权益的金额与收取或支付的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差额直接计入资本公积。

当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此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子公司相关的金额，应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

24、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

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

（一）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会计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下属子公司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如下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说明 1	董事会审批	其他应收款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损失	25,000,000.00
		所得税费用	
说明 2	董事会审批	其他应收款	
		资产减值损失	29,971,752.25

说明 1、2010 年 11 月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门头沟国资委”）50,000,000 元诚意金，用于购买门头沟国资委下属公司的股权。其后收购事宜双方未能达成一致意见。门头沟国资委原计划在 2013 年从下属公司土地挂牌拍卖取得的收益中，退还上述款项。2013 年末，催收该笔债权时，门头沟国资委说明下属公司土地挂牌拍卖时间尚无法确定，对上述债权偿还无法给出确定具体的时间表。根据债务偿付的最新变化情况，将该笔债权由存在结算期的应收款项组合调整至账龄组合，并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该笔款项的估计变更影响：减少本年度利润总额为 25,000,000 元。

2、北京潭柘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潭柘投资”）应收北京市门头沟区潭柘寺镇人民政府（下称“潭柘寺镇政府”）代垫一级土地开发款项 112,286,006.88 元，潭柘寺镇政府承诺在一级土地开发完成后归还上述款项。潭柘地区部分土地于 2013 年 12 月一

级开发完成并入库，潭柘投资催要前期代垫款项，潭柘寺镇政府尚未给出具体偿付时间表。潭柘投资根据债务偿付的最新变化情况，将该笔债权由存在结算期的应收款项组合调整至账龄组合，并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该笔款项的估计变更影响：减少本年度利润总额为 29,971,752.25 元。

本公司按最终持股比例 29.81% 计入相关项目，减少本年度利润总额 16,387,079.35 元。

（三）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会计年度未发生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四）其他事项调整

报表项目	本年期初数[1]	上年期末数[2]	差额[3=1-2]
资产总额	280,364,062,258.13	280,765,576,096.01	-401,513,837.88
负债总额	183,176,081,290.45	183,602,827,778.93	-426,746,488.48
所有者权益	97,187,980,967.68	97,162,748,317.08	25,232,650.60

（五）对期初所有者权益的累积影响

项目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2013.01.01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外币折算 差额		
追溯调整前余额	10,486,574,645.71	458,542,173.80	-327,348.21	2,994,710,556.46	17,414,575,712.09
会计政策追溯调整					
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					
其他调整	15,175,926.87			10,056,723.73	
追溯调整后余额	10,501,750,572.58	458,542,173.80	-327,348.21	3,004,767,280.19	17,414,575,712.09

六、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优惠税负及批文

本公司子公司北京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为 GF201111001405，适用优惠所得税税率 15%。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本年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序 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 类型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实收 资本	持股 比例 (%)	享有的表 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北京地铁四号线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 融子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5,839,455,600.00	68.04	68.04	5,839,455,600.00	投资设立
2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 融子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4,000,000,000.00	100.00	100.00	4,000,000,000.00	投资设立
3	北京地铁六号线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 融子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10,434,373,800.00	80.74	100.00	10,434,373,800.00	投资设立
4	北京地铁七号线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 融子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4,318,199,200.00	96.53	100.00	4,318,199,200.00	投资设立
5	北京地铁八号线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 融子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4,532,290,000.00	76.83	100.00	4,532,290,000.00	投资设立
6	北京地铁九号线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 融子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3,820,169,900.00	70.42	100.00	3,820,169,900.00	投资设立
7	北京地铁十号线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 融子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13,254,916,700.00	91.44	91.44	13,254,916,700.00	投资设立
8	北京地铁十四号线投 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 融子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6,677,883,200.00	93.11	100.00	6,677,883,200.00	投资设立
9	北京地铁十五号线投 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 融子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6,353,344,200.00	58.76	100.00	6,353,344,200.00	投资设立
10	北京轨道交通大兴线 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 融子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4,563,957,000.00	68.67	100.00	4,563,957,000.00	投资设立
11	北京轨道交通亦庄线 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 融子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3,082,993,800.00	75.00	100.00	3,082,993,800.00	投资设立
12	北京轨道交通房山线 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 融子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4,075,060,000.00	25.40	100.00	4,075,060,000.00	投资设立
13	北京轨道交通昌平线 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 融子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3,514,685,900.00	70.41	100.00	3,514,685,900.00	投资设立
14	北京轨道交通西郊线 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 融子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477,551,000.00	100.00	100.00	477,551,000.00	投资设立
15	北京城市轨道交通股份有 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 融子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2,557,810,000.00	86.49	86.49	2,557,810,000.00	投资设立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6	北京地铁京通发展有 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 融子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940,000,000.00	62.77	940,000,000.00	投资设立
17	北京东直门机场快速 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 融子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2,160,000,000.00	91.44	2,160,000,000.00	非同一控 制下的企 业合并
18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资 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 融子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线网 资产管理	80,000,000.00	100.00	80,000,000.00	投资设立
19	北京轨道交通路网管 理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 融子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指挥 中心及清算中 心的投资、建 设、运营管理	480,550,000.00	89.40	480,550,000.00	投资设立
20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置 业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 融子企业	北京市	地下空间开发	100,000,000.00	80.00	100,000,000.00	投资设立
21	京投（香港）有限公 司	二级	境外子企 业	香港	投资与经营管 理	106.37	100.00	106.37	投资设立
22	北京京创投资有限公 司	二级	境内非金 融子企业	北京市	土地一级开发	100,000,000.00	70.00	100,000,000.00	投资设立
23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 司	二级	境内非金 融子企业	宁波市	房地产开发等	740,777,597.00	29.81	740,777,597.00	非同一控 制下的企 业合并
24	北京信息基础设施建 设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 融子企业	北京市	信息基础设施 建设	629,854,092.00	59.46	629,854,092.00	投资设立
25	北京京投投资有限公 司	二级	境内非金 融子企业	北京市	投资及投资管 理	16,050,000,000.00	31.46	16,050,000,000.00	投资设立
26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 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 融子企业	北京市	土地一级开发	100,000,000.00	80.00	100,000,000.00	投资设立
27	北京京密投资有限公 司	二级	境内非金 融子企业	北京市	土地一级开发	100,000,000.00	80.00	100,000,000.00	投资设立
28	北京轨道交通门头沟 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 融子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1,517,300,000.00	100.00	1,517,300,000.00	投资设立
29	北京基石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 融子企业	北京市	非证券业务的 投资管理、咨 询	30,000,000.00	70.00	30,000,000.00	投资设立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0	北京基石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非证券业务的投资管理、咨询	386,250,000.00	32.33	78.93	386,250,000.00	投资设立
31	北京轨道交通海淀山后线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102,000,000.00	100.00	100.00	102,000,000.00	投资设立
32	北京轨道交通燕房线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61,000,000.00	100.00	100.00	61,000,000.00	投资设立
33	北京地铁十六号线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528,200,000.00	100.00	100.00	528,200,000.00	投资设立
34	北京市基础设施土地整理储备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土地整理、房地产开发	4,000,000.00	100.00	100.00	4,000,000.00	投资设立
35	首都建设报社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新闻出版	858,502.50	100.00	100.00	858,502.50	其他
36	北京投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	1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	投资设立
37	北京城投地下空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地下空间开发	100,000,000.00	70.00	70.00	100,000,000.00	投资设立
38	北京城市快轨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35,000,000.00	71.43	71.43	35,000,000.00	投资设立
39	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运营	325,000,000.00	100.00	100.00	991,449,316.72	其他

（二）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表决权不足半数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原因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注册资本	投资额	级次	纳入合并 范围原因
1	京投银泰 股份有限 公司	29.81	29.81	740,777,597.00	549,056,000.00	二级	第一大股东，实质控制

（三）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其他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原因

母公司本年无直接或通过其他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情况。

（四）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不一致的，母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处理方法。

母公司境外子公司京投（香港）有限公司是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及香港《公司条例》的要求编制年度财务报表，在合并报表时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9 号-外币折算》的要求折算为人民币，并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调整。

（五）子公司与母公司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母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处理方法。

本公司新设立的子公司与母公司会计期间不一致，按照子公司实际会计期间纳入合并报表。

（六）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

名 称	处置日净资产	处置当期期初至处置 日净利润
北京京投亿雅捷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32,992,755.64	-4,911,567.38
北京京泰祥和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1,187,463.34	-8,812,536.66
鄂尔多斯市京投银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 任公司	173,220,627.88	-1,529,530.04
京投银泰(湖南)置地投资有限公司	644,677.97	
湖南湘诚壹佰置地有限公司	112,372,889.92	
长沙京投银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69,028.83	

注：1、亿雅捷情况：依据京投董决字（2012）26 号董事会决议，本公司将持有的京投亿雅捷 46% 股权无偿划转给子公司京投（香港）有限公司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成立的全资离岸公司 Innovation Holding Co.,Ltd（以下简称“BVI 公司”）；2013 年 5 月 8 日京投（香港）公司与北京城市轨道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轨道交控公司”）签订股权收购协议，该公司向京投（香港）公司配发 154,192,094 股，价值 107,934,465.80 元港币的股份为对价收购 BVI 公司全部股权，该收购协议完成后，京投（香港）公司持有轨道交控公司 24.50%

的股权，对其不具有控制，京投亿雅捷成为轨道交通公司的子公司。股权处置完成日为 2013 年 6 月 30 日。上表中处置日净资产为 2013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数据。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为期初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净利润数据。

2、“京泰祥和”情况：2013 年 5 月 16 日孙公司京投置地股东会决议进行存续分立，即京泰祥和成为本公司子公司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13 年 12 月 11 日京投银泰董事会八届二十次会议通过决议将持有的京泰祥和 80%股权转让给杭州银泰奥特莱斯商业发展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 25,526.67 万元，并于同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2013 年 12 月 27 日京投银泰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通过了《关于转让京泰祥和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股权转让已经完成，京投银泰持有京泰祥和剩余股权比例为 20%，股权处置完成日为 2013 年 12 月 31 日。

3、“鄂尔多斯”情况：2013 年 10 月 10 日，鄂尔多斯市京投银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下称“鄂尔多斯公司”）股东会表决通过，将鄂尔多斯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20,000 万元减少为 3,000 万元。同意将京投银泰的出资额由 10,200 万元减少到 1,470 万元，减资后京投银泰的持股比例为 49%，内蒙古凯富投资有限公司在鄂尔多斯公司的出资额由 9,800 万元减少到 1,530 万元，持股 51%。减资完成后，鄂尔多斯公司变更为京投银泰的合营企业，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4、“湖南置地”情况：2012 年 12 月 28 日，本公司子公司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审议并通过《关于转让京投银泰（湖南）置地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的方案》，同日京投银泰公司与长沙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称“长沙万科”）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京投银泰（湖南）置地投资有限公司（下称“湖南置地”）80%的股权以 34,212.6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长沙万科。截止 2013 年 2 月 2 日，股权转让已经完成，股权处置完成日为 2013 年 2 月 2 日。处置湖南置地股权后该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两家（暨公司的孙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七）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公司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基石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32,500,859.23	2,490,859.22
北京京泰祥和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812,536.66
北京京投银泰尚德置业有限公司	16,175,318.09	-3,824,681.91
北京京投兴业置业有限公司	15,820,909.56	-4,179,090.44
北京山行者户外运动有限公司	2,749,443.02	-250,556.98
北京京西弘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997,796.50	-2,203.50
北京嘉禾盛景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997,756.80	-2,243.20

注：北京京泰祥和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设立后本期已经对外处置，本期其他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或孙公司均为新设取得。

（八）本年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本公司本年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九）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本年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十）境外子企业、金融子企业、基建单位和事业单位纳入合并范围的情况及合并方法

1、境外子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合并方法
1	京投（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进行合并

2、基建单位

地铁复八线尾工基建账、十五号线基建账、十六号线基建账、海淀山后线基建账、地铁新线前期费用帐均执行国有建设单位会计制度,已按照规定进行了科目转换并纳入合并范围。

（十一）子公司向母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限制的情况

本公司本年无子公司向母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限制的情况。

八、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现金			724,666.43			657,406.21
其中：						
人民币			633,061.65			589,200.89
美元	6,394.00	6.0969	38,983.58	1,894.00	6.2855	11,904.74
港币	16,360.00	0.7862	12,862.23	16,360.00	0.8109	13,266.32
日元	235,000.09	0.057771	13,576.19	237,106.63	0.0724	17,166.52

欧元	3,110.00	8.4189	26,182.78	3,110.04	8.3175	25,867.74
银行存款			14,227,261,054.15			16,593,709,615.28
其中：						
人民币			14,178,186,609.35			16,540,279,358.94
美元	3,416,298.72	6.0969	20,828,831.66	27,536.17	6.2855	173,078.59
港币	34,911,370.25	0.7862	27,448,366.63	64,437,435.10	0.8109	52,249,094.25
日元	13,800,116.15	0.057771	797,246.51		0.0724	1,008,083.50
其他货币资金			24,199,339.72			31,868,116.93
其中：						
人民币			24,199,339.72			31,863,120.49
美元				759.45	6.2855	4,773.53
欧元				26.80	8.3175	222.91
合计			14,252,185,060.30			16,626,235,138.42

注：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受限资金为 24,196,356.06 元，为本公司子公司京投银泰公司 23,090,500.00 元质押定期存款和 980,856.06 元银行按揭保证金以及 125,000.00 元公务卡保证金。

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3.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3,154,504.82	80.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144,231,181.75	19.25	4,412,535.77	3.06
组合小计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23,722.86	0.27	1,140,620.00	56.36
合计	749,409,409.43	100.00	5,553,155.77	0.74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类	2012.12.31
----	------------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306,962.40	4.7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1,315,370,811.86	95.05	10,009,576.03	0.76
存在结算期的应收款项组合				
组合小计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56,025.18	0.16		
合计	1,383,933,799.44	100.00	10,009,576.03	0.72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A、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09,549,113.56	75.95	1,197,422.85	1,276,842,039.49	97.07	1,070,517.23
1 至 2 年	28,218,092.55	19.56	1,623,904.62	10,775,251.78	0.82	616,342.53
2 至 3 年	4,693,751.84	3.25	739,863.20	1,426,129.88	0.11	171,562.12
3 年以上	1,770,223.80	1.23	851,345.10	26,327,390.71	2.00	8,151,154.15
合计	144,231,181.75	100.00	4,412,535.77	1,315,370,811.86	100.00	10,009,576.03

(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A、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丰台区分中心	275,852,332.70		1 年以内		政府单位
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门头沟区分中心	221,266,800.00		1 年以内		政府单位
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密云县分中心	44,079,496.30		1 年以内		政府单位
五路停车场上盖综合利用项目	10,748,262.21		1 年以内		开发项目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4 号线动物园站	6,214,704.22	1 年以内	开发项目
北京德合信国际商城有限公司	2,912,292.78	1 年以内	质保金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	2,574,200.00	1 年以内	移动通信覆盖系统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1,912,900.00	1 年以内	移动通信覆盖系统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北京网络资产分公司	1,912,900.00	1 年以内	移动通信覆盖系统
其他	35,680,616.61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押金、质保金等
合 计	603,154,504.82		

B、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市德天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4-5 年	100%	无法收回
西城区市政办公室	540,620.00	540,620.00	4-5 年	100%	无法收回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4,800.00		1 年以内		质保金
北京三元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 年以内		质保金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		1 年以内		质保金
北京市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367.00		1-2 年		同属国资委企业
北京市国资委	10,141.41		3 年以上		最终控制人
其他	569,794.45		1 年以下、1-2 年、2-3 年、3 年以上		
合 计	2,023,722.86	1,140,620.00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3.12.31		坏账准备	2012.12.31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57,281,435.26	67.20		231,028,714.22	29.41	
1 至 2 年	30,703,829.69	1.78		225,176,193.21	28.66	
2 至 3 年	218,374,041.71	12.68		161,415,900.66	20.55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年以上	315,879,674.65	18.34	167,933,318.97	21.38
合计	1,722,238,981.31	100.00	785,554,127.06	10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付款项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年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北京地铁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电子进出口总公司	245,901,794.84	3 年以上、2-3 年、1-2 年及 1 年以下	未竣工结算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门头沟区潭柘寺镇人民政府	73,491,574.00	3 年以上、2-3 年及 1-2 年	未达到结算条件的土地征用及拆迁补偿费
北京东直门机场快速轨道有限公司	北京市地铁运营公司	57,528,160.00	3 年以上	试运营费
北京地铁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地铁运营公司	26,708,000.00	2-3 年	未竣工结算
北京地铁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总参工程兵第四设计研究院	25,825,183.00	2-3 年	未竣工结算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门头沟区财政局	25,000,000.00	2-3 年及 1-2 年	项目建设款
复八线基建尾工分公司	北京城建三建设公司	12,513,852.14	3 年以上及 2-3 年	未竣工结算
复八线基建尾工分公司	中国电子系统总公司	9,195,474.13	3 年以上	未竣工结算
北京潭柘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仙潭珍禽养殖场	8,200,000.00	1-2 年	未达到结算条件的土地征用及拆迁补偿费
复八线基建尾工分公司	北京地铁建安公司	8,150,000.00	3 年以上	未竣工结算
复八线基建尾工分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市政管理所	5,818,000.00	3 年以上	未竣工结算
复八线基建尾工分公司	北京市市政管理处泵站管理所	4,619,662.50	3 年以上	未竣工结算
复八线基建尾工分公司	中国京冶建筑公司	4,430,080.00	3 年以上	未竣工结算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仙潭珍禽养殖场	4,000,000.00	1-2 年	未竣工结算
复八线基建尾工分公司	第二炮兵工程设计研究院	3,571,900.46	3 年以上	未竣工结算
复八线基建尾工分公司	北京中技天建建筑公司	3,175,680.00	3 年以上	未竣工结算
北京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澳再创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2,186,000.00	3 年以上及 1-2 年	未竣工结算
北京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合力电信集团	1,972,419.00	1-2 年	未竣工结算
复八线基建尾工分公司	北京华昌建筑公司	1,826,560.00	3 年以上	未竣工结算
北京东直门机场快速轨道有限公司	长春客车公司	1,456,594.63	2-3 年	预付购车款
复八线基建尾工分公司	总参工程兵第四设计研究院	1,343,070.00	3 年以上	未竣工结算
合 计		526,914,004.70		

4、应收股利

项目	2013.01.01	本年	本年	2013.12.31	未收	是否减值
----	------------	----	----	------------	----	------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增加	减少	回的 原因	
其中：(1) 北京地铁控 股有限公司	1,613,286.81		1,613,286.81		
(2) 北京基石创业 投资管理中心		3,114,833.35		经营 需要	无
(3) 北京地铁信息发 展有限公司		14,700,000.00			
合计	1,613,286.81	17,814,833.35	1,613,286.81	17,814,833.35	

5、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金额	2013.12.31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588,287,289.08	90.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282,031,618.63	1.38	60,782,451.38	21.55
存在结算期的应收款项组合	1,622,931,920.63	7.91		
组合小计	1,904,963,539.26	9.29	60,782,451.38	3.1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825,569.59	0.07	722,014.12	5.22
合计	20,507,076,397.93	100.00	61,504,465.50	0.30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类	金额	2012.12.31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641,105,830.52	87.7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145,200,865.53	1.20	7,838,086.82	5.40
存在结算期的应收款项组合	1,334,701,917.32	11.00		
组合小计	1,479,902,782.85	12.20	7,838,086.82	0.53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980,566.58	0.07	502,596.86	6.30
合计	12,128,989,179.95	100.00	8,340,683.68	0.07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A、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734,864,215.77	91.07	343,753.18	129,026,957.40	88.86	1,173,799.53
1 至 2 年	42,869,655.12	2.25	6,420,381.27	6,652,241.92	4.58	985,298.83
2 至 3 年	37,645,936.44	1.98	7,524,025.17	780,521.34	0.54	154,104.27
3 年以上	89,583,731.93	4.70	46,494,291.76	8,741,144.87	6.02	5,524,884.19
合计	1,904,963,539.26	100.00	60,782,451.38	145,200,865.53	100.00	7,838,086.82

B、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存在结算期的其他应收款项		
宁波市钱湖国际会议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836,934,856.84	
杭州银泰奥特莱斯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102,106,684.07	
陵水骏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2,183,240.14	
湖南湘诚壹佰置地有限公司	89,386,656.18	
北京京投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3,248,088.32	
宁波东钱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74,620,952.37	
长沙万科环球村置业有限公司	67,594,737.18	
北京华滨投资有限公司	56,650,000.00	
北京京泰祥和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2,736,447.04	
上海礼兴酒店有限公司	23,270,659.08	
北京城市发展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5,000,000.00	
莫翠平、徐美英	4,000,000.00	
北京市门头沟区潭柘寺镇人民政府	1,600,000.00	
北京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1,260,960.00	
应收出口退税	12,273,299.59	
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65,339.82	
台湾会馆	20,000,000.00	
合计	1,622,931,920.63	

(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A、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丰台区分中心	4,350,489,067.30		1-2 年及 1 年以内		政府单位
城中村项目	2,885,045,036.38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①
京沪铁路	2,846,698,349.70		1-2 年、2-3 年、3 年以上		②
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门头沟区分中心	2,773,413,200.00		1 年以下		政府单位
房山线北天堂村下柳子村扩拆	602,707,752.34		1-2 年、2-3 年、3 年以上		③
北京站至北京西站地下直径线	600,000,000.00		2-3 年、3 年以上		④
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密云区分中心	550,993,403.70		1 年以下		政府单位
北京南站及动车段	517,359,059.00		3 年以上		⑤
京津城际出资	500,000,000.00		3 年以上		⑥
其他	2,900,076,955.16		1 年以内;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18,526,782,823.58				

说明:

①“城中村”项目 28.85 亿元：北京市财政局就北京市的“城中村”治理项目委托本公司进行贷款，并将贷款拨付各区县用于“城中村”整治工程。市财政局已承诺负责该笔款项的还本付息，因此不计提坏账准备；

②京沪铁路往来款 28.47 亿元：本公司按照北京市发改委与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新建京沪高速铁路北京市境内征地拆迁实施协议》，向京沪铁路投入资金 28.47 亿元，该笔资金由政府担保不计提坏帐准备。

③房山线北天堂村下柳子村扩拆 6.03 亿元：项目的资金来源为市财政专项资金，作为专项支出，待政府专项拨款后予以核销，因此不需计提坏账准备。

④北京站至北京西站地下直径线拆迁项目 6 亿元：根据京发改〔2007〕2414 号、575 号和 2415 号文件，项目的资金来源为轨道交通专项资金，作为专项支出，待政府专项拨款后予以核销，因此不需计提坏账准备。

⑤北京南站及动车段 5.17 亿元：根据京发改〔2007〕2414 号、575 号和 2415 号文件，项目的资金来源为轨道交通专项资金，作为专项支出，待政府专项拨款后予以核销，因此不需计提坏账准备。

⑥京津城际出资 5 亿元：2009 年 6 月 11 日经部市会议决定，由北京市出资 5 亿元对京津城际沿线十八里店乡进行拆迁，拆迁费用由铁道部协调作为北京市在京津城际公司的股

份。根据本公司与朝阳区住房与城乡建设委员会签订的北京市朝阳区十八里店乡拆迁安置拨款协议书，该笔款项由本公司拨付给朝阳区住房与城乡建设委员会，由于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股权确认事项，等完成股权确认事项后转为对京津城际公司的股份，因此不需计提坏账准备。

6、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9,310,984.18	158,529.82	139,152,454.36	258,006,844.65	158,529.82	257,848,314.83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2,075,036,820.56		2,075,036,820.56	1,945,537,713.04		1,945,537,713.04
库存商品（产成品）	853,374,269.09	103,259,275.71	750,114,993.38	913,633,784.17	78,340,497.81	835,293,286.36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149,013.24		2,149,013.24	3,423,479.68		3,423,479.68
消耗性生物资产	615,353.33		615,353.33	44,703.00		44,703.00
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	3,480,000.00		3,480,000.00	31,082,384.88		31,082,384.88
房地产开发成本	17,605,812,027.81		17,605,812,027.81	9,778,520,294.13		9,778,520,294.13
房地产开发产品	25,342,555.79		25,342,555.79	19,929,631.65		19,929,631.65
其他	5,380,332,584.55	8,836,912.05	5,371,495,672.50	7,019,144,144.63	8,836,912.05	7,010,307,232.58
合计	26,085,453,608.55	112,254,717.58	25,973,198,890.97	19,969,322,979.83	87,335,939.68	19,881,987,040.15

说明：本公司存货中的其他存货核算的内容主要是土地一级开发成本。

（2）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13.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58,529.82				158,529.82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库存商品（产成品）	78,340,497.81	24,918,777.90			103,259,275.71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					

品等）			
消耗性生物资产			
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			
房地产开发成本			
房地产开发产品			
其他	8,836,912.05		8,836,912.05
合计	87,335,939.68	24,918,777.90	112,254,717.58

①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成本、费用和税金后金额确认。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情况如下：

本公司房山分公司南关项目因项目终止，原计入开发成本的金额扣除抵销部分 8,836,912.05 元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原材料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58,529.82 元，本年无变动；库存商品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6,821,942.73 元，本年计提库存商品跌价准备 24,918,777.90 元，期末库存商品累计已计提跌价准备 101,740,720.63 元；期末存货计提跌价准备共计 101,899,250.45 元。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库存商品累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518,555.08 元，本年无变动。

② 本公司子公司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期末抵押的存货账面价值为 2,494,040,536.44 元。详见附注八、20。

7、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委托贷款		400,000,000.00

8、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委托贷款	1,011,017,319.51	3,115,998,929.41
预缴税款	35,656,157.02	54,654,794.80
银行理财产品	5,513,000,000.00	983,010,000.00
其他	3,425.00	3,425.00
合计	6,559,676,901.53	4,153,667,149.21

期末委托贷款明细：

借款单位	本金	应计利息	小计	年利率
鄂尔多斯市京投银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15,050,000.00	22,707,015.55	937,757,015.55	11.00%

上海礼兴酒店有限公司	57,666,879.66	15,593,424.30	73,260,303.96	12.00%
合计	972,716,879.66	38,300,439.85	1,011,017,319.51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项目列示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可供出售债券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829,339,751.27	971,332,330.50
合计	1,829,339,751.27	971,332,330.50

说明：可供出售股票公允价值为该股票于截至日的公开市场交易价格乘以股数。

①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北信）2013 年期末持有北京银行股票 71,520,055.00 股，按 2013 年 12 月 31 日沪市收盘价每股 7.51 元，确认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37,115,613.05 元；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 2013 年期末持有湘电股份股票 2,773,690 股，按 2013 年 12 月 31 日沪市收盘价每股 6.87 元，确认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055,250.30 元。

②本公司 2013 年以持有的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电子股票 9,000,000.00 股为基数获得 10:10 赠股，赠股后所持股票为 18,000,000.00 股，按 2013 年 12 月 31 日深市收盘价每股 21.51 元，确认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87,180,000.00 元。2013 年年度本公司新增持北京京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30,911,676.00 股并以此为基数获得 10:10 赠股，赠股后所持股票为 61,823,352.00 股，按 2013 年 12 月 31 日沪市收盘价每股 3.63 元，确认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4,418,767.92 元。2013 年度本公司新增持股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6,000,000.00 股，按 2013 年 12 月 31 日沪市收盘价每股 8.92 元，确认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1,920,000.00 元。2013 年度本公司新增持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33,678,700.00 股，按 2013 年 12 月 31 日沪市收盘价每股 7.6 元，确认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5,958,120.00 元。2013 年年度本公司新增持湖南江南红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13,840,000.00 股，按 2013 年 12 月 31 日深市收盘价每股 12.55 元，确认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3,692,000.00 元。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本年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可供出售债券投资

本公司本年无可供出售债券投资。

10、持有至到期投资

（1）持有至到期投资分项目列示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丰台区分中心	1,500,000,000.00	
中国银泰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北京市长城伟业投资开发总公司		110,000,000.00
合计	1,800,000,000.00	110,000,000.00

（2）本公司无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情况。

（3）本期内无出售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11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2013.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对合营企业投资	323,066,591.85		47,411,591.85	275,655,000.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760,901,826.37	1,400,558,773.31	128,156,330.88	2,033,304,268.80
对其他企业投资	6,769,569,169.17	405,680,000.00	20,000.00	7,175,229,169.17
小计	7,853,537,587.39	1,806,238,773.31	175,587,922.73	9,484,188,437.97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6,680,000.00			6,680,000.00
合计	7,846,857,587.39	1,806,238,773.31	175,587,922.73	9,477,508,437.97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3.01.01	增减变动	2013.12.31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①对合营企业投资									
北京城市铁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275,655,000.00	275,655,000.00		275,655,000.00	50.00			
宁波市钱湖国际会议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权益法	186,552,380.92	47,411,591.85	-47,411,591.85					
鄂尔多斯市京投银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权益法	14,700,000.00							
②对联营企业投资									
北京博得交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86,998,498.97	86,998,498.97	3,378,417.77	90,376,916.74	20.00			3,000,000.00
北京市中关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154,381,534.35	154,381,534.35	4,714,196.51	159,095,730.86	20.00			1,930,000.00
北京交控科技有限公司	权益法	130,200,000.00		117,241,424.96	117,241,424.96	30.00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权益法	150,000,000.00		150,102,713.83	150,102,713.83	20.00			
北京京泰祥和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19,205,257.97		63,816,677.54	63,816,677.54	20.00			
上海礼兴酒店有限公司	权益法	354,457,255.61	197,292,811.49	-107,456,330.88	89,836,480.61	27.50			
北京京投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权益法	117,600,000.00	130,684,666.00	-7,573,301.64	123,111,364.36	49.00			
意帝皮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权益法	80,000,000.00	80,943,695.62	3,067,269.35	84,010,964.97	20.00			
北京九方宏信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权益法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20.00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3.01.01	增减变动	2013.12.31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中国城市轨道交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6,775,983.61	24,274,149.38	90,955,246.01	115,229,395.39	24.50			
北京京宽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3,500,000.00	4,013,858.06	-738,806.54	3,275,051.52	30.43			
北京地铁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权益法	15,000,000.00	42,090,082.87	1,946,472.77	44,036,555.64	49.00			14,700,000.00
北京北广传媒地铁电视有限公司	权益法	14,700,000.00	40,222,529.63	6,788,884.56	47,011,414.19	49.00			6,000,000.00
北京地铁车辆装备有限公司	权益法	270,000,000.00		906,159,578.20	906,159,578.19	49.00			
③对其他企业投资									
北京京港地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27,600,000.00	27,600,000.00		27,600,000.00	2.00			
天津城际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700,000,000.00	1,700,000,000.00		1,700,000,000.00	19.54			
华创现代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20.00		5,000,000.00	
京石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3,700,000,000.00	4,815,000,000.00		4,815,000,000.00	8.18			
北京市政路桥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0,640,000.00	140,640,000.00		140,640,000.00	4.98			2,965,100.00
北京基石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成本法	350,000.00		350,000.00	350,000.00	35.00			
北京城建设计研究院	成本法	200,910,000.00		200,910,000.00	200,910,000.00	10.00			
京张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成本法	32,420,000.00		32,420,000.00	32,420,000.00	34.42			
湖南美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成本法	1,680,000.00	1,680,000.00		1,680,000.00	14.00		1,680,000.00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3.01.01	增减变动	2013.12.31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宁波华联化工原	成本法	95,000.00	95,000.00		95,000.00	19.00			
料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安琪儿置业	成本法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0.54			
股份有限公司									
富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35,000,000.00	35,000,000.00		35,000,000.00	9.60			
有限公司									
北京华安奥特科	成本法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16.00			
技有限公司									
西安博深煤矿安	成本法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			
全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蓝山基业科	成本法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4.39			
技有限公司									
北京沃捷文化传	成本法	22,000,000.00		22,000,000.00	22,000,000.00	4.29			
媒股份有限公司									
京投地铁 17 号线									
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100.00			
司									
北京燕金源置业	成本法	4,474,169.17	4,474,169.17		4,474,169.17	0.99			
有限公司									
北京地铁职工技	成本法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协车辆厂分会									
北京轨道交通新									
机场线投资有限	成本法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100.00			
责任公司									
合计			7,853,537,587.39	1,630,690,850.59	9,484,188,437.97			6,680,000.00	28,595,100.00

12、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2013.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购置或 计提	自用房地产或 存货转入	处 置	转为自用房 地产	
一、账面原值合计	917,048,936.68		196,118,225.66	641,165,517.26		472,001,645.08
1、房屋、建筑物	916,137,645.21		196,118,225.66	641,165,517.26		471,090,353.61
2、土地使用权	911,291.47					911,291.47
二、累计折旧和累 计摊销合计	70,162,310.07	23,278,715.48	10,437,873.61	37,910,506.27		65,968,392.89
1、房屋、建筑物	69,988,886.82	23,252,087.43	10,437,873.61	37,910,506.27		65,768,341.59
2、土地使用权	173,423.25	26,628.05				200,051.30
三、投资性房地产 账面净值合计	846,886,626.61					406,033,252.19
1、房屋、建筑物	846,148,758.39					405,322,012.02
2、土地使用权	737,868.22					711,240.17
四、投资性房地产 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合计						
1、房屋、建筑物						
2、土地使用权						
五、投资性房地产 账面价值合计	846,886,626.61					406,033,252.19
1、房屋、建筑物	846,148,758.39					405,322,012.02
2、土地使用权	737,868.22					711,240.17

说明：

- ①本年折旧和摊销额 23,278,715.48 元。
- ②所有权受限的投资性房地产详见八、20。
- ③本年由开发产品转入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为 196,118,225.66 元。
- ④本年本公司无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⑤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少详见“财务报表附注注释十二、5”。

13、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分类

项目	2013.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	------------	------	------	------------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原价

其中：土地资产	70,132,910.96			70,132,910.96
房屋、建筑物	24,973,989,148.78	14,539,581,402.31	1,900,093,442.38	37,613,477,108.71
机器设备	17,258,276,751.76	21,139,191.19	285,627,476.74	16,993,788,466.21
运输工具	1,338,379,429.50	1,100,927,204.05	26,044,434.54	2,413,262,199.01
电子设备	64,350,500.30	4,405,476.74	2,544,478.26	66,211,498.78
办公设备	20,479,434.08	3,185,895.75	1,078,157.85	22,587,171.98
酒店业家具	9,977,834.74	171,234.00		10,149,068.74
其他	93,664,345.74	64,391,716.00		158,056,061.74
原价小计	43,829,250,355.86	15,733,802,120.04	2,215,387,989.77	57,347,664,486.13

二、累计折旧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建筑物	962,939,239.90	6,283,551.78	166,050,864.57	803,171,927.11
机器设备	1,015,874,085.40	22,185,238.39	107,521,728.80	930,537,594.99
运输工具	803,920,478.92	9,564,863.87	13,020,357.10	800,464,985.69
电子设备	48,640,506.06	5,032,670.09	1,837,856.04	51,835,320.11
办公设备	8,750,418.35	2,189,641.77	971,499.47	9,968,560.65
酒店业家具	6,182,279.43	171,785.43		6,354,064.86
其他	6,730,485.96	5,230,485.96		11,960,971.92
累计折旧小计	2,853,037,494.02	50,658,237.29	289,402,305.98	2,614,293,425.3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其中：土地资产	70,132,910.96			70,132,910.96
房屋、建筑物	24,011,049,908.88			36,810,305,181.60
机器设备	16,242,402,666.36			16,063,250,871.22
运输工具	534,458,950.58			1,612,797,213.32
电子设备	15,709,994.24			14,376,178.67
办公设备	11,729,015.73			12,618,611.33
酒店业家具	3,795,555.31			3,795,003.88
其他	86,933,859.78			146,095,089.82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小计	40,976,212,861.84			54,733,371,060.80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建筑物	1,364,506.82			1,364,506.82
--------	--------------	--	--	--------------

机器设备	0.00		
运输工具	99,970,287.44	38,192.86	99,932,094.58
电子设备	5,907.22	5,907.22	
办公设备			
酒店业家具			
其他			
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101,340,701.48	44,100.08	101,296,601.40
小计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其中：土地资产	70,132,910.96		70,132,910.96
房屋、建筑物	24,009,685,402.06		36,808,940,674.78
机器设备	16,242,402,666.36		16,063,250,871.22
运输工具	434,488,663.14		1,512,865,118.74
电子设备	15,704,087.02		14,376,178.67
办公设备	11,729,015.73		12,618,611.33
酒店业家具	3,795,555.31		3,795,003.88
其他	86,933,859.78		146,095,089.82
账面价值合计	40,874,872,160.36		54,632,074,459.40

说明：

（1）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12,571,338,871.71 元。

（2）本年增加的累计折旧中，本年计提的累计折旧为 50,658,237.29 元。

（3）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金额为 14,065,395,387.33 元，分别为十号线一期工程转固 12,965,807,100.00 元、1 号线更新 114 辆车转固 674,864,200.00 元、日常更新改造转固 183,040,669.33 元、地铁反恐安检转固 99,148,900.00 元、2 号线更新 12 辆车转固 87,443,300.00 元、无障碍设施改造转固 35,150,500.00 元、2008 奥运整治转固 16,894,400.00 元与定都峰-茶室转固 3,046,318.00 元。

（4）根据北京市财政局京财经一指〔2008〕1576 号文件，本公司本年度不再对地铁 1、2 号线资产计提折旧，由于北京市地铁属于政府公益项目，采用联网一票制收费政策，执行非市场化票价，票款收入远远不能弥补折旧成本，不能满足收入和成本配比原则，故其他地铁线路也比照地铁 1、2 号线折旧政策不计提折旧。

根据《北京市轨道交通固定资产更新改造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京财经一〔2010〕1881 号）、《北京市财政局关于 2008 年公共交通企业财政补贴问题的请示》（京财经一〔2008〕1116 号）等政策规定，轨道交通资产更新改造补贴方式由原来的折旧补贴变为专项资金，轨道交通资产不计提折旧符合财务处理基本原则。

根据北京市财政局京财经一指〔2009〕370 号文件，子公司北京轨道交通路网管理有限公司对政府投资购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5）年末用于抵押和担保的固定资产详见附注八、20。

（6）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固定资产中房产共计 123,397.56 万元以及下属子公司京投银泰所有的定都峰茶室尚未办理房屋产权证，2013 年度相关手续正在办理当中。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4、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分项目列示（披露期末余额最大的前 12 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亿元)	2013.01.01	本年 增加	转入固 定资产	其他 减少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013.12.31
1.十号线二期工程	291.28	2,134,324.14	176,972.48			79.42	79.42	106,368.07	-29,565.44		资本金及借款	2,311,296.63
2.六号线一期工程	280.30	1,916,890.03	234,694.82			76.76	76.76	122,544.47	-		资本金及借款	2,151,584.85
3.十四号线工程	329.10	1,296,634.67	530,792.30			55.53	55.53	122,715.68	63,663.56		资本金及借款	1,827,426.97
4.十五号线工程	200.40	1,417,506.43	229,582.21			82.19	82.19	158,049.48	60,948.36		资本金及借款	1,647,088.64
5.四号线工程	153.85	1,279,398.52	14,779.94			84.12	84.12	51,540.96	-		资本金及借款	1,294,178.46
6.八号线工程	148.95	1,012,493.18	222,486.25		14,861.11	81.91	81.91	50,672.26	52,377.97		资本金及借款	1,220,118.32
7.七号线工程	180.00	821,048.12	389,030.35			67.23	67.23	67,805.69	39,941.70		资本金及借款	1,210,078.47
8.九号线工程	129.34	946,058.31	61,596.72			77.91	77.91	55,270.58	-6.57		资本金及借款	1,007,655.03
9.亦庄线工程	110.34	606,283.26	373,797.79			88.82	88.82	21,260.60	-		资本金及借款	980,081.05
10.大兴线工程	114.36	929,301.69	41,751.87			84.91	84.91	24,282.75	-		资本金及借款	971,053.56
11.昌平线工程	155.90	789,800.93	141,223.28			59.72	59.72	61,232.81	5,628.26		资本金及借款	931,024.21
12.房山线工程	101.88	833,777.58	33,200.69			85.10	85.10	27,097.34	-5.80		资本金及借款	866,978.27
合计		13,983,516.86	2,449,908.71		14,861.11							16,418,564.46

说明：北京地铁八号线投资有限公司其他减少为向本公司返还拆迁款利息。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5、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原价

项目	2013.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软件	13,348,138.12	330,456.97	1,615,470.12	12,063,124.97
土地使用权	90,822,936.00			90,822,936.00
特许权	5,800,000.00			5,800,000.00
专利权	149,490.00		149,490.00	
非专利技术	2,569,400.00		2,569,400.00	
合计	112,689,964.12	330,456.97	4,334,360.12	108,686,060.97

说明：

- ①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②本公司年末不存在抵押、担保的土地使用权。

（2）累计摊销

项目	2013.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软件	8,919,235.77	846,973.28	244,080.45	9,522,128.60
土地使用权	322,316.60	16,458.72		338,775.32
特许权	3,613,974.31	386,697.60		4,000,671.91
专利权	38,618.25		38,618.25	
非专利技术	256,940.00	136,110.07	393,050.07	
合计	13,151,084.93	1,386,239.67	675,748.77	13,861,575.83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4）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项目	2013.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软件	4,428,902.35			2,540,996.37
土地使用权	90,500,619.40			90,484,160.68
特许权	2,186,025.69			1,799,328.09
专利权	110,871.75			
非专利技术	2,312,460.00			
合计	99,538,879.19			94,824,485.14

说明：本年无形资产摊销 1,386,239.67 元。

(5) 计入当期损益和确认为无形资产的研究开发支出金额

项目	2013.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技术中心技术资料保密系统研究	207,948.72		207,948.72		
140km/h 新型转向架研发	320,185.37	153,269.97	473,455.34		
地铁车辆控制网络系统的研究	717,827.73		717,827.73		
PDM/CAPP 系统升级	151,968.37		151,968.37		
三维设计软件	1,405,568.42		1,405,568.42		
间接研发支出		7,440,384.98	7,440,384.98		
CAD/CAPP/PDM/ERP 项目建设与实施	100,000.00	837,606.84	937,606.84		
直接研发支出		1,802,858.29	1,802,858.29		
轨道交通新线穿越市政桥梁项目		1,947,317.80			1,947,317.80
地铁结构抗灾性能提升与管养关键技术研究		482,583.00			482,583.00
北京地铁隧道综合检测装备研制		368,899.00			368,899.00
合计	2,903,498.61	13,032,919.88	13,137,618.69		2,798,799.80

16、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形成来源	初始金额	2013.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年末减值准备
慈溪市住宅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	32,992,718.51	11,603,740.50			11,603,740.50	21,388,978.01
京投银泰（湖南）置地投资有限公司	合并	383,832.73	383,832.73		383,832.73		
京投（香港）有限公司	合并	117,164.61	117,164.61			117,164.61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	120,761,293.71	120,761,293.71			120,761,293.71	
合计		154,255,009.56	132,866,031.55		383,832.73	132,482,198.82	21,388,978.01

17、长期待摊费用

种类	2013.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其他减少	2013.12.31	其他减少原因
1、路网后备中心装修费	2,129,654.37		365,083.56		1,764,570.81	

2、路网管孔租赁费	1,697,559.50		291,010.20		1,406,549.30
3、银泰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12,350,529.87	1,908,374.73	2,088,720.44	1,454,891.00	10,715,293.16
4、新兴投资公司办公楼装修	356,310.04		141,540.12		214,769.92
5、基石管理装修	444,480.81		280,724.76		163,756.05
6、基石租赁装修费		2,091,211.29	139,414.08		1,951,797.21
7、置业翠微路万达广场		1,197,143.33	199,523.89		997,619.44
8、置业军代处工程款		237,775.90	26,419.54		211,356.36
9、置业网络工程费		30,000.00	6,666.67		23,333.33
10、电力改造项目	1,080,000.00		360,000.00		720,000.00
11、装修改造费		494,342.55	145,999.98		479,742.57
合计	18,058,534.59	10,407,928.80	4,045,103.24	1,454,891.00	22,966,469.15

说明：本年其他减少为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处置其子公司湖南置地所致。

1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A、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4,601,069.58	141,163,400.39	15,572,039.88	96,830,529.71
固定资产评估减值	1,218.36	8,122.40	1,218.36	8,122.40
无形资产摊销调整	69,450.60	463,004.00	92,399.56	615,997.00
可抵扣亏损	5,506,888.12	22,027,552.49	9,048,798.61	36,195,194.44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389,527.93	1,558,111.72	312,211.84	1,248,847.36
已预缴所得税的应付款项	22,176,043.86	88,704,175.41	10,658,076.80	42,632,307.20
未实现的内部利润	2,538,761.56	10,155,046.24	34,321,627.41	137,286,509.64
其他可抵扣差异	1,330,018.85	5,320,075.38		
合计	56,612,978.86	269,399,488.03	70,006,372.46	314,817,507.75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6,905,707.15	437,573,113.92	84,881,484.10	552,896,611.55
存货评估增值	994,875.97	6,632,506.44	1,171,066.11	15,595,076.89
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3,592,754.10	214,371,016.40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增值	111.92	746.12	111.92	746.12
计入资本公积的被投资单位其他权益变动	87,007,723.76	348,030,895.05		
合计	208,501,172.90	1,006,608,277.93	86,052,662.13	568,492,434.56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二期工程款	57,846,660.22	
未完成股权收购手续的股权收购款	35,000,000.00	35,000,000.00
委托贷款	348,823,000.00	268,381,038.75
合计	441,669,660.22	303,381,038.75

说明：未完成股权收购手续的股权收购款为本公司下属孙公司北京京投置地房地产有限公司预付北京万科企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 3,500 万元。

20、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013.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一、用于担保的资产				
1、其他货币资金	31,860,147.25	30,761,525.59	38,425,316.78	24,196,356.06
2、存货	2,116,535,902.93	1,399,679,961.63	1,022,175,328.12	2,494,040,536.44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北京银行股权	232,500,000.00	74,400,000.00	59,070,000.00	247,830,000.00
4、投资性房地产	786,349,457.86	153,363,065.61	666,777,880.39	272,934,643.08
5、固定资产	10,508,189,903.49	3,802,231,637.76	313,156.56	14,310,108,384.69
6、长期股权投资	1,511,510,931.78	359,452,399.88	441,196,187.74	1,429,767,143.92
7、在建工程		2,088,290,180.00		2,088,290,180.00
合计	15,186,946,343.31	7,908,178,770.47	2,227,957,869.59	20,867,167,244.19
二、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小计				
合计	15,186,946,343.31	7,908,178,770.47	2,227,957,869.59	20,867,167,244.19

说明：

（1）子公司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投银泰”）

①期末京投银泰以京投置地持有的京投万科 80%股权和京投阳光 49%股权及以京投银泰持有潭柘投资 100%股权作为质押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85,000 万元,截止报告日股权质押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期末以京投银泰持有的鄂尔多斯公司 49%股权、北京京投置地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京泰祥和 20%股权作为质押的一年内到期借款余额为 80,000 万元,截止报告日鄂尔多斯公司 49%股权及京泰祥和 20%股权质押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期末京投银泰以无锡嘉仁花园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北京晨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股权作为质押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是 144,000 万元。

期末京投银泰以上海礼兴酒店有限公司 27.5%股权为联营公司上海礼兴酒店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上海闸北支行 75,000 万元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期末京投银泰以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华联 2 号楼 7 层房产作为抵押物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5,000 万元。

②期末宁波华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联房产”）以投资性房地产宁波市恒泰大厦 1-4 层作为抵押物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4,450 万元，其中一年以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900 万元。

③期末京投置地以持有的京投银泰置业 15%股权作为质押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42,500 万元。

④期末京投置地以持有的尚德置业 51%股权作为质押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311,800 万元。

⑤京投置地以兴业置业 51%股权作为质押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200,000 万元。

⑥为宁波银泰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以 2,300 万银行定期存单作质押物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2,150 万元；以京投银泰的固定资产华联 2 号楼 B1、B2 车库作抵押物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2,800 万元；以京投银泰的投资性房地产宁波市中山东路 93 号、181 号部分房产作抵押物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2,000 万元；以华联房产车轿街 69 号恒泰大厦 18、19、20 层楼的房产作抵押物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4,000 万元；以华联房产车轿街 69 号恒泰大厦 5 层楼的房产作抵押物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1,000 万元；以华联房产车轿街 69 号恒泰大厦 6、17 层楼的房产作抵押物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3,500 万元。

⑦无锡惠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锡惠国用(2011)第 0268 号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40,000 万元。

⑧京投银泰置业以京丰国用（2013 出）第 00164 号和京丰国用（2013 出）第 00165 号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32,490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3,510 万元。

⑨以京投万科 15 号地块部分土地在建工程、21 号地块土地及在建工程作抵押物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24,826.25 万元。

（2）子公司北京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①2013 年 4 月 24 日，北信以 3300 万股北京银行股票作为质押向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委托贷款 2 亿元，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4 月 24 日至 2015 年 4 月 24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余额 2 亿元。

②2011 年 3 月 25 日，北信以瀚海国际大厦部分房产提供抵押担保与北京银行上地支行签订编号为 0087229 号综合授信银行贷款合同，授信金额人民币 1.2 亿元，期限从 2011 年 3 月 25 日至 2014 年 3 月 25 日。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尚未偿还的金额为 1.2 亿元。

（3）本公司的售后租回业务导致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说明见附注八、33。

21、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3.12.31	2012.12.31
质押借款	21,500,000.00	28,500,000.00
抵押借款	303,000,000.00	491,000,000.00
保证借款		25,000,000.00
信用借款	4,600,000,000.00	11,690,000,000.00
合计	4,924,500,000.00	12,234,500,000.00

说明：

（1）本公司期末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担保借款抵押物、质押物等情况见附注八、20。

（3）本公司期末不存在外币借款。

22、应付票据

类别	2013.12.31	201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12,423,642.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12,423,642.00

23、应付账款

账龄	2013.12.31	2012.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3,562,211,384.98	1,632,503,384.81
1 至 2 年（含 2 年）	293,477,005.75	525,060,197.48
2 至 3 年（含 3 年）	147,015,508.22	165,482,044.54

3 年以上	212,752,985.39	212,866,805.13
合计	4,215,456,884.34	2,535,912,431.96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账龄	未偿还原因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91,434,577.66	1 年以上	尚未结算
中铁隧道集团有限公司	50,256,922.00	1 年以上	尚未结算
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42,563,276.78	1 年以内及 1-2 年	尚未结算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2,163,817.41	1-2 年	尚未结算
城建集团公司	36,369,179.00	3 年以上	尚未结算
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1,618,090.00	1 年以上	尚未结算
北京合力电信集团	23,087,566.55	1-2 年及 3 年以上	尚未结算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7,469,232.00	1 年以上	尚未结算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16,617,803.00	3 年以上	尚未结算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647,181.00	1 年以上	尚未结算
ERG	12,456,774.38	3 年以上	尚未结算
东城房地局	12,120,000.00	3 年以上	尚未结算
中国通信建设北京工程局有限公司	11,092,636.80	1-2 年及 3 年以上	尚未结算
北京万兴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10,192,460.60	2-3 年及 1-2 年	拆迁补偿款
北京学友园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0,000,924.00	1-2 年	拆迁补偿款
合计	423,090,441.18		

24、预收款项

账龄	2013.12.31	2012.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2,298,225,090.36	1,103,398,597.33
1 年以上	132,254,368.08	100,190,592.21
合计	2,430,479,458.44	1,203,589,189.54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账龄	未结转原因
北京歌华有限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52,642,829.09	1-2 年及 2-3 年	未结算
预收地铁机场线民用通信覆盖系统回购款	21,459,047.71	2-3 年	未结算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预收北京住总集团担保费	10,563,809.52	1-2 年	未结算
北京市鼎新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6,542,800.00	1-2 年	未结算
北京新奥集团有限公司	4,810,620.00	1-2 年及 2-3 年	未结算
北京轨道交通路网管理有限公司	3,262,527.00	1-2 年及 2-3 年	未结算
北京市创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公司	2,668,000.00	1-2 年及 2-3 年	未结算
预收地铁亦庄线民用通信覆盖系统回购款	2,650,266.90	2-3 年	未结算
中央电视台	2,520,000.00	2-3 年	未结算
中关村软件园	1,888,009.00	2-3 年	未结算
预收会议费	1,716,756.20	1-2 年	未结算
合计	110,724,665.42		

25、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3.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6,041,435.13	2,381,937,885.47	2,355,853,301.13	122,126,019.47
职工福利费	763,229.26	96,995,916.93	97,070,386.19	688,760.00
其中：非货币性福利		982,506.58	900,147.81	82,358.77
社会保险费	4,409,137.85	762,853,129.02	761,633,001.72	5,629,265.15
其中：（1）基本医疗保险费	428,697.55	193,523,082.07	193,499,868.30	451,911.32
（2）补充医疗保险费	3,048,622.53	3,537,109.88	2,373,810.79	4,211,921.62
（3）基本养老保险费	763,654.21	376,290,753.53	376,247,144.26	807,263.48
（4）年金缴费（补充养老保险）	78,828.35	147,342,209.60	147,360,887.94	60,150.01
（5）失业保险费	38,622.09	18,883,651.28	18,882,823.96	39,449.41
（6）工伤保险费	18,663.88	7,802,341.77	7,797,643.46	23,362.19
（7）生育保险费	32,049.24	15,473,980.89	15,470,823.01	35,207.12
住房公积金	153,709.00	214,868,799.00	214,876,230.00	146,278.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27,952.32	78,986,473.96	78,199,842.11	4,814,584.17
辞退福利及内退补偿	101,715.43	1,157,681.37	1,234,126.40	25,270.40
其中：（1）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101,715.43	1,157,681.37	1,234,126.40	25,270.40
（2）预计内退人员支出				
其他		1,071,939.66	1,071,939.66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105,497,178.99	3,537,871,825.41	3,509,938,827.21	133,430,177.19
----	----------------	------------------	------------------	----------------

26、应交税费

项目	2013.01.01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2013.12.31
增值税	10,621,265.65	156,739,250.57	159,957,273.85	7,403,242.37
消费税				
营业税	98,010,923.70	436,590,322.94	182,752,137.09	351,849,109.55
资源税				
企业所得税	163,056,307.00	236,406,626.03	230,543,547.63	168,919,385.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7,813,165.19	38,063,938.56	20,605,225.45	25,271,878.30
房产税		17,700,482.03	17,700,482.03	
土地使用税	4,146,427.68	10,952,852.12	14,736,821.30	362,458.50
个人所得税	30,626,333.55	72,118,329.21	67,098,934.35	35,645,728.41
教育费附加	3,479,907.78	27,207,420.93	13,038,036.02	17,649,292.69
其他税费	184,645,697.53	39,072,086.69	203,888,651.65	19,829,132.57
合 计	502,400,028.08	1,034,851,309.08	910,321,109.37	626,930,227.79

27、应付利息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53,725,707.76	144,663,540.71
企业债券利息	265,739,256.16	397,670,637.7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018,421.45	4,310,310.93
其他流动负债应付利息	77,813,456.33	29,646,309.99
长期应付款应付利息	37,398,999.99	12,471,209.06
合计	544,695,841.69	588,762,008.42

28、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2013.12.31	2012.12.31	超过 1 年未支付原因
中国联通集团北京市通信有限公司	4,557,889.84	3,581,199.16	公司经营需要
北京兴创投资有限公司		9,131,400.00	
北控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13,908.90	
北京市公联公路联络线有限责任公司	1,484,607.02	1,240,505.85	公司经营需要
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公司法人股股东	2,639,762.78	2,682,411.62	公司经营需要
合计	8,692,259.64	17,449,425.53	

29、其他应付款

账龄	2013.12.31	2012.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5,142,109,120.01	5,361,262,125.28
1 至 2 年（含 2 年）	502,020,501.58	2,527,223,908.87
2 至 3 年（含 3 年）	1,679,831,307.36	472,509,698.26
3 年以上	2,470,908,327.03	2,501,684,575.95
合计	9,794,869,255.98	10,862,680,308.36

(1)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债权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账龄	未偿还原因
以前年度新线资本金	1,240,820,000.00	3 年以上	尚未结算
亚林西项目腾退补偿金抵回迁房款	1,055,565,000.00	1-2 年	补偿金退回
北京万科企业有限公司	426,952,128.04	2-3 年	借款
北京商务中心区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420,000,000.00	3 年以上	土地开发款
北京市新兴房地产开发总公司	396,344,156.50	1-2 年	资金垫付
台湾会馆	295,000,000.00	1-2 年, 3 年以上	土地补偿款
北京优视达广告有限公司	100,257,329.16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往来款
北京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98,409,909.05	1-2 年、2-3 年	工程款
待清分票款	27,695,348.54	1-2 年	清分清算
财政局材料款	27,525,367.52	3 年以上	尾工未决算
北京通瑞万华置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2 年	项目保证金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181,451.54	2-3 年	工程保证金
北京住总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2 年	借款
合计	4,142,750,690.35		

(2) 单项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债权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或内容
以前年度新线资本金	1,240,820,000.00	3 年以上	尚未结算

亚林西项目腾退补偿金抵回迁房款	1,055,565,000.00	1-2 年	补偿金退回
北京万科企业有限公司	426,952,128.04	2-3 年	借款
北京商务中心区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420,000,000.00	3 年以上	土地开发款
北京市新兴房地产开发总公司	396,344,156.50	1-2 年	资金垫付
北京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95,319,246.65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工程款
台湾会馆	295,000,000.00	1-2 年、3 年以上	土地补偿款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	249,199,779.97	1 年以内	清分清算款
北京优视达广告有限公司	100,257,329.16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往来款
北京市财政局	99,770,555.38	1 年以内、3 年以上	财政补贴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2,876,218.64	1 年以内、2-3 年	质保金
合计	4,632,104,414.34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412,362,492.53	1,148,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2,000,000,000.00	6,31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合计	16,412,362,492.53	7,458,000,000.00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13.12.31	2012.12.31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292,362,492.53	88,000,000.00
保证借款	4,120,000,000.00	150,000,000.00
信用借款		910,000,000.00
合计	4,412,362,492.53	1,148,0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应付利息	本年应计利息	本年已付利息	年末应付利息	年末余额
04 京投债	100	2004/12/23	10.00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中期票据 2009	100	2009/1/13	5.00	2,000,000,000.00	677,732.31	12,551,180.39	677,732.31	12,551,180.39	2,000,000,000.00

中期票据 2009	100	2009/4/9	5.00	2,000,000,000.00	100,136.11	466,790.87	297,406.08	269,520.90	2,000,000,000.00
中期票据 2011	100	2011/2/22	3.00	3,000,000,000.00	80,401,832.04	79,575,867.27	80,401,832.04	79,575,867.27	3,000,000,000.00
中期票据 2011	100	2011/4/13	3.00	3,000,000,000.00	68,038,823.03	93,508,680.05	92,586,412.62	68,961,090.46	3,000,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0.00	149,218,523.49	186,102,518.58	173,963,383.05	161,357,659.02	12,000,000,000.00

31、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短期融资券	7,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资产债权	2,000,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说明：

本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1 日发行了 2013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2,000,000,000.00 元，短期融资简称为 2013 年 2 月短券，期限为 365 天，票面利率为 4.15%。

2013 年 5 月 28 日发行了 2013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1,000,000,000.00 元，短期融资简称为 2013 年 5 月短券，期限为 365 天，票面利率为 4.07%。

2013 年 12 月 19 日发行了 2013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 4,000,000,000.00 元，短期融资简称为超短融，期限为半年，票面利率为 6.1%。

2013 年 1 月 10 日发行了 2013 年度资产债权 2,000,000,000.00 元，资产债权简称为资产管理债权，期限为 365 天，票面利率为 6%

3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3.12.31	2012.12.31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161,762,492.53	1,448,531,185.18
保证借款	13,863,925,733.19	12,016,517,261.85
信用借款	120,213,465,019.23	93,778,989,863.57
小计	135,239,153,244.95	107,244,038,310.6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412,362,492.53	1,148,000,000.00
合计	130,826,790,752.42	106,096,038,310.60

(2) 本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3) 外币借款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借款类别	币种	2013.12.31		2012.12.31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日元	7,178,004,000.00	414,680,469.08	7,443,855,999.95	543,766,236.94
	美元	2,749,777.11	16,765,116.06	4,594,069.67	28,876,024.91
信用借款	日元	7,955,205,000.00	459,580,148.05	8,891,007,000	649,479,170.34
合计			891,025,733.19		1,222,121,432.19

33、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应付利息	本年应计利息	本年已付利息	年末应付利息	年末余额
04 京投债	100.00	2004/12/23	10.00	2,000,000,000.00				-	2,000,000,000.00
06 京投债	100.00	2006/4/25	10.00	2,000,000,000.00				-	2,000,000,000.00
中期票据 2009	100.00	2009/1/13	5.00	2,000,000,000.00	677,732.31	12,551,180.39	677,732.31	12,551,180.39	2,000,000,000.00
中期票据 2009	100.00	2009/4/9	5.00	2,000,000,000.00	100,136.11	466,790.87	297,406.08	269,520.90	2,000,000,000.00
中期票据 2011	100.00	2011/2/22	3.00	3,000,000,000.00	80,401,832.04	79,575,867.27	80,401,832.04	79,575,867.27	3,000,000,000.00
中期票据 2011	100.00	2011/4/13	3.00	3,000,000,000.00	68,038,823.03	93,508,680.05	92,586,412.62	68,961,090.46	3,000,000,000.00
中期票据 (2012) 一期	100.00	2012/9/4	5.00	2,000,000,000.00	2,553,463.01	37,762,152.10	26,002,965.83	14,312,649.28	2,000,000,000.00
中期票据 (2012) 二期	100.00	2012/11/20	5.00	2,000,000,000.00	447,938.63	372,765.34	779,335.88	41,368.09	2,000,000,000.00
13 京投债	100.00	2013/3/11	10.00	2,800,000,000.00		5,125,147.81		5,125,147.81	2,800,000,000.00
农行中票	100.00	2013/5/3	5.00	2,000,000,000.00		1,805,443.54		1,805,443.54	2,000,000,000.00
小计				22,800,000,000.00	152,219,925.13	231,168,027.37	200,745,684.76	182,642,267.74	22,80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2,000,000,000.00	149,218,523.49	186,102,518.58	173,963,383.05	161,357,659.02	12,000,000,000.00
合计				10,800,000,000.00	3,001,401.64	45,065,508.79	26,782,301.71	21,284,608.72	10,800,000,000.00

34、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1. 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305,713,355.00	2,604,268,979.00
2. 荷银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2,900,000,000.00	2,950,000,000.00
3.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868,905,990.15	2,826,414,035.40
4.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515,515,916.71	1,050,000,000.00
5. 建信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069,785,991.36	

6、出租车司机押金	2,815,000.00	2,815,000.00
7、接受私股资金	182,603.13	182,603.13
小计	12,662,918,856.35	9,433,680,617.53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合计	12,662,918,856.35	9,433,680,617.53

说明：

长期应付款中前两项债务是本公司的设备资产售后租回业务产生的负债。2009 年 11 月 6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京国资〔2009〕352 号”批准本公司开展售后租回业务。本公司以账面净值或评估价值作为出售资产的定价依据开展售后租回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①2009 年 12 月 22 日，本公司（甲方、卖方和承租人）、荷银租赁（中国）有限公司（乙方、买方、出租人和转让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丙方和受让人）签署合同，甲乙双方约定甲方将其合法所有的设备销售给乙方，卖方向买方出售设备的价款在本合同项下不超过三十亿元，卖方有权约定购买设备明细及价款，设备清单中的设备由卖方自主选择，并有卖方自行分为等值的三十个资产包，每个资产包的设备按账面净值计算的总价款应不低于人民币一亿元，但在设备销售时，每个资产包的销售价款均为人民币一亿元。

乙丙双方约定乙方将其基于《设备售后回租协议》所取得的应收账款转让给丙方，丙方向乙方支付对价款。在所有权交割日后，出租人应将该批设备抵押给受让人，每批设备的租赁期为 10 年。

甲方支付的租金包括固定租金、浮动租金、浮动手续费。对每批设备而言，承租人在该批设备的租赁期到期日一次性支付相应的固定租金；浮动租金及浮动手续费每 6 个月支付一次。

乙方将其所购买的上述设备出租给甲方，甲方应于设备的租赁到期日向乙方支付设备的回购价款一元（¥1.00）。

②2010 年 11 月 1 日，本公司（甲方和承租方）、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乙方和出租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丙方）签订合同，约定甲方出售给乙方地铁车辆以及控制系统等设备和其他可依法转让的资产，并向乙方租回出售的资产。

乙方将分笔向甲方提供总融资额度不低于 80 亿元的融资租赁服务业务，双方原则上在每个会计年度累计合作的交易额度不低于人民币 18 亿元，每笔租赁交易租赁期最长不得超过 10 年，资产价值 1,800,082,813.60 元。

对每批租赁资产，出租人同意给予承租人两年的宽限期，承租人在宽限期内仅向出租人支付租赁利息，宽限期届满后，承租人每六个月于租赁成本支付日向出租人支付一次租赁成本，等额支付；租赁资产在租赁期末留购价为人民币 1 元，甲方付清租金即取得租赁物的所有权；租金包括租赁成本和租赁利息。本公司取回租赁资产所有权之前，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租赁资产转让、出租、抵押给第三人。

③2011 年 9 月 28 日，本公司（卖方和承租方）、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买方和出租人）签订合同，约定甲方将其合法拥有所有权并有权处分的轨道交通设备及附属设施转让给乙方，并向乙方租回出售的资产，资产净值为 2,006,294,137.38 元。

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9 亿元，租赁成本为 19 亿元，租赁期限为 8 年。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基准利率为 7.05%，因此，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租赁利率为 7.05%。租金应按季等额本息期末支付计算，按季每期期初支付。

租赁资产在租赁期末留购价为人民币 1 万元，甲方付清租金即取得租赁物的所有权；租金包括租赁成本和租赁利息。

④2012 年 10 月 24 日，本公司（卖方和承租方）、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买方和出租人）签订合同，约定甲方将其合法拥有所有权并有权处分的轨道交通设备及附属设施转让给乙方，并向乙方租回出售的资产，资产净值为 1,103,353,995.95 元。

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0.50 亿元，租赁成本为 10.50 亿元，租赁期限为 8 年。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融资租赁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人民币五年以上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3%，租金应按季等额本息期末支付计算，按季每期期末支付。

租赁资产在租赁期末留购价为人民币 1 万元，甲方付清租金即取得租赁物的所有权；租金包括租赁成本和租赁利息。

⑤2012 年 2 月 28 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地铁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甲方和承租方）、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乙方和出租人）签订合同，约定乙方委托甲方购买并出租甲方占有使用北京地铁十五号线一期工程轨道交通车辆，双方同意购买价款 9.39 亿元。

租赁期限为 8 年。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基准利率为 7.05%，因此，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租赁利率为 7.05%。租金应按季等额本息期末支付计算。

租赁资产在租赁期末留购价为人民币 1 万元，甲方付清租金即取得租赁物的所有权；租金包括租赁成本和租赁利息。

⑥2012 年 9 月 21 日，本公司（承租方）和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出租人）签订合同，约定承租人将其合法拥有所有权并有权处分的地铁车辆出售给出租人，并向乙方租回出售的资产，资产价值为 1,800,000,000.00 元。

租赁期限为 10 年。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五年期基准利率为 6.55%，因此，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租赁利率为 6.55%。租金应按季等额本息期末支付计算。

租赁资产在租赁期末留购价为人民币 1 万元，承租方付清租金即取得租赁物的所有权；租金包括租赁成本和租赁利息。

⑦2013 年 12 月 5 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地铁八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承租方）和建信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出租人）签订合同，约定承租人将其合法拥有所有权并有权处分的站台出售给出租人，并向乙方租回出售的资产，资产价值为

2,088,290,180.00 元，本公司为该项目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

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7 亿元，租赁成本为 17 亿元，租赁期限为 5 年。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三至五年期基准利率为 6.4%，因此，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租赁利率为 6.4%。租金应按季等额本息期末支付计算。

⑧2013 年 2 月 26 日，本公司（承租方）和建信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出租人）签订合同，约定承租人将其合法拥有所有权并有权处分的站台、洞体和机车出售给出租人，并向乙方租回出售的资产，资产价值为 1,496,399,352.95 元。

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4.5 亿元，租赁成本为 14.5 亿元，租赁期限为 10 年。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五年期基准利率为 6.55%，因此，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租赁利率为 6.55%。租金应按季等额本息期末支付计算。

⑨2013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城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承租方）和建信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出租人）签订合同，约定承租人将其合法拥有所有权并有权处分的站台出售给出租人，并向乙方租回出售的资产，资产价值为 1,942,474,088.83 元，本公司为该项目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

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2 亿元，租赁成本为 12 亿元，租赁期限为 8 年。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三至五年期基准利率为 6.55%，因此，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租赁利率为 6.55%。租金应按季等额本息期末支付计算。

35、专项应付款

项目	2013.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专项应付款	18,856,567.43		2,462,821.04	16,393,746.39

36、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类别	2013.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备注
市财政局专项拨款 13 亿元	971,492,792.23			971,492,792.23	
轨道交通建设专项资金	7,347,959,714.09	7,000,000,000.00	4,568,387,708.15	9,779,572,005.94	
市财政局拨付 13 号线总政交大东路增设隔音屏设施	21,871,950.00			21,871,950.00	
市财政局拨付 1、2、13 号线和八通线桥隧涵安全隐患项目补助	56,000,000.00			56,000,000.00	
市财政局拨付 13 号线和八通线设备更新和购置项目补助	51,000,000.00			51,000,000.00	
市财政局拨付更新改造资金	2,881,666,400.00			2,881,666,400.00	
市财政拨付四惠大平台资金	209,000,000.00			209,000,000.00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大兴线补贴收入	175,844,163.56	177,545,000.00	161,718,445.62	191,670,717.94
复八线基建拨款	161,483,900.00		10,954,300.00	150,529,600.00
新线前期基建拨款	43,920,000.00			43,920,000.00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11,920,238,919.88	7,227,545,000.00	4,741,060,453.77	14,406,723,466.11

其中：递延收益情况如下

项目/类别	2013.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本年返还的原因
市财政局专项拨款 13 亿元	971,492,792.23			971,492,792.23	
轨道交通建设专项资金	7,347,959,714.09	7,000,000,000.00	4,568,387,708.15	9,779,572,005.94	
市财政局拨付 13 号线总政交大东路增设隔音屏设施	21,871,950.00			21,871,950.00	
市财政局拨付 1、2、13 号线和八通线桥隧涵安全隐患项目补助	56,000,000.00			56,000,000.00	
市财政局拨付 13 号线和八通线设备更新和购置项目补助	51,000,000.00			51,000,000.00	
市财政局拨付更新改造资金	2,881,666,400.00			2,881,666,400.00	
市财政拨付四惠大平台资金	209,000,000.00			209,000,000.00	
大兴线补贴收入	175,844,163.56	177,545,000.00	161,718,445.62	191,670,717.94	
还本付息专项资金					
复八线基建拨款	161,483,900.00		10,954,300.00	150,529,600.00	
新线前期基建拨款	43,920,000.00			43,920,000.00	
合计	11,920,238,919.88	7,177,545,000.00	4,741,060,453.77	14,356,723,466.11	

说明：

(1) 政府补助的种类及金额。

母公司 2013 年度累计收到北京市财政局轨道交通既有线运营补贴款 7,177,545,000.00 元，其中：轨道交通建设专项资金 7,000,000,000.00 元；北京市财政局拨付北京轨道交通大兴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亏损补贴 177,545,000.00 元。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2013 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161,718,445.62 元，系北京轨道交通大兴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结转营业外收入的亏损补贴。

（3）本期返还的政府补助金额及原因

本公司本年无返还的政府补助的事项。

37、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13.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国家资本金	65,808,672,577.23	100.00	6,850,000,000.00		72,658,672,577.23	100.00

说明：根据《北京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3 年基本建设市级项目土地批租预算的函》（京财经二指【2013】1916 号），北京市财政局于 2013 年 5 月 15 日拨付本公司 2,900,000,000.00 元、于 2013 年 12 月 17 日拨付 100,000,000.00 元、于 2013 年 12 月 18 日拨付 3,850,000,000.00 元。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本变更为 7,265,867.26 万人民币元，经北京中平建华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4 日中平建华浩验字（2014）第 3101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38、资本公积

项目	2013.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变动原因、依据
资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10,501,750,572.58	4,622,667,718.24		15,124,418,290.82	
（1）被投资单位其他权益变动	9,766,000.00	-20,798,321.43		-11,032,321.43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91,716,219.07	234,427,422.09		526,143,641.16	见附注八、9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13,207,400.17	10,190,826.10		-3,016,574.07	
（4）其他	10,213,475,753.68	4,398,847,791.48		14,612,323,545.16	①
合计	10,501,750,572.58	4,622,667,718.24		15,124,418,290.82	

说明：①本公司 2013 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4,398,847,791.48 元。其中：收到的各区财政缴

纳入轨道交通建设新线项目资本金 4,402,630,100.00 元，包括门头沟区 166,590,000.00 元，石景山区 90,710,000.00，朝阳区 1,387,130,000.00，通州 286,330,100.00，丰台区 814,540,000.00，海淀区 685,850,000.00，东城区 173,700,000.00，西城区 212,510,000.00，昌平区 202,210,000.00，大兴区 124,780,000.00，通州 190,220,000.00，房山区 63,370,000.00，顺义区 4,690,000.00；京投亿雅捷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减少 17,478,066.56 元；购买北信少数股东股权增加 13,304,258.04 元；调整首开无偿划拨复八线预估款 391,500.00 元。

②国家独享资本公积：

项目	2013.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变动原因、依据
其他资本公积	10,213,475,753.68	4,398,847,791.48		14,612,323,545.16	依据政府文件
合计	10,213,475,753.68	4,398,847,791.48		14,612,323,545.16	

39、盈余公积

项目	2013.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变动原因、依据
法定盈余公积金	458,542,173.80	135,673,333.33		594,215,507.13	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合计	458,542,173.80	135,673,333.33		594,215,507.13	

40、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本年年初余额	3,004,767,280.19	2,322,417,875.03
本年增加额	1,681,494,037.30	995,331,149.61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681,494,037.30	998,722,109.17
其他调整因素		-3,390,959.56
本年减少额	329,917,821.70	312,981,744.45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135,673,333.33	112,609,050.10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179,770,000.00	146,319,400.00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14,474,488.37	54,053,294.35
本年年末余额	4,356,343,495.79	3,004,767,280.19

4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收入				
（1）开发及运营收入	6,114,172,715.56	5,492,594,383.53	997,645,869.70	692,996,833.07
其中：房地产开发	600,270,139.00	584,822,226.52	48,803,888.00	19,746,727.72
土地一级开发	562,793,932.70	61,887,397.03		
轨道交通车辆段综合利用	4,546,893,783.59	4,218,061,128.22	437,037,037.03	40,922,196.07
管道业务	402,114,860.27	270,391,739.98	400,615,449.60	286,702,841.22
轨道交通运维		357,431,891.78		345,625,068.06
工程补偿款	2,100,000.00		111,189,495.07	
（2）商品销售	366,857,733.49	340,923,886.76	1,227,039,741.06	1,166,051,416.54
其中：系统集成销售	23,971,131.04	20,845,207.08	81,731,517.42	73,082,338.08
进出口贸易	246,191,789.01	242,090,518.68	254,102,014.28	250,252,471.95
商业零售	95,451,492.00	75,439,291.09	890,326,348.57	842,418,613.11
报刊收入	1,243,321.44	2,548,869.91	879,860.79	297,993.40
（3）服务收入	3,909,657,551.60	5,314,344,094.78	3,529,033,283.51	4,263,372,549.91
其中：咨询服务	943,396.20		29,467,841.60	1,037,598.76
饭店旅游服务	39,209,200.03	22,964,681.23	35,665,530.16	21,615,562.04
租赁服务	105,351,544.98	35,310,508.82	193,428,596.75	55,944,951.38
广告服务	289,834,778.23	115,047,857.89	278,425,498.87	109,325,805.30
票款收入	3,114,183,758.40	4,940,078,803.84	2,497,278,320.62	3,805,547,030.81
运营及通信系统资源服务	131,262,898.07	31,125,221.57	93,283,711.13	11,485,789.42
工程结算收入	17,473,584.80	18,371,749.54	17,000,000.00	7,579,172.00
其他	211,398,390.89	151,445,271.89	384,483,784.38	250,836,640.20
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10,390,688,000.65	11,147,862,365.07	5,753,718,894.27	6,122,420,799.52
2、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服务收入	58,812,566.38		31,501,016.73	24,544,947.60
租赁收入	48,500,000.00			
房租收入	49,112,683.95	19,050,930.41	3,514,294.00	8,350.00

其他收入	56,333,533.31	29,123,626.07	682,344,214.57	250,068,805.01
其他业务收入小计	212,758,783.64	48,174,556.48	717,359,525.30	274,622,102.61
合计	10,603,446,784.29	11,196,036,921.55	6,471,078,419.57	6,397,042,902.13

42、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坏账损失	51,996,153.81	4,226,507.76
存货跌价损失	24,918,777.90	20,057,575.2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合计	76,914,931.71	24,284,082.99

43、投资收益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91,167.60	1,612,471.0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5,514,389.93	-103,922,982.3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28,694,326.09	208,266,295.77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57,245,029.70	10,321,696.00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6,580,736.80	11,352,676.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65,671.23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168,781,226.01	270,223,368.33
合计	1,680,806,876.13	398,519,196.04

44、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76,949.97	4,819,554.7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76,949.97	4,819,554.76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878,848,740.47	2,248,110,382.08
其他	7,788,869.18	17,487,163.65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合计	2,887,314,559.62	2,270,417,100.49
----	------------------	------------------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

提供补助方	批文及摘要	内容	金额
北京市国家税务局	即征即退增值税	货币	1,608,984.29
北京市财政局	地铁大兴线运营补偿款	货币	161,718,445.62
北京市财政局	运营补贴资金	货币	4,874,659.34
北京市财政局	北京市轨道交通路网管理中心 2013 年定额补贴	货币	119,251,800.00
北京市东城区财政局	2012 年企业奖励款	货币	20,000.00
北京市东城区财政局	重新拨付 2011 年奖励款	货币	113,200.00
北京市东城区财政局	收区财政局企业奖励款	货币	100,000.00
北京市财政局	2013 年地铁 1、2 号线房产土地税	货币	22,348,229.68
北京市财政局	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北京地铁运营有限公司 2012-2013 年运营补贴	货币	2,539,697,353.54
门头沟区潭柘寺镇人民政府	潭柘寺镇优秀企业奖励金	货币	10,000.00
门头沟区潭柘寺镇人民政府	政府奖励	货币	10,000.00
北京市门头沟区财政局	旅游商品专项资金补助	货币	100,000.00
北京市通州区潮县镇政府	企业发展基金	货币	27,000,000.00
北京市海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固定资产推进工作补助资金	货币	80,000.00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政府江厦街道办事处	企业扶持基金	货币	1,650,000.00
宁波市海曙区商务局	参展补贴	货币	38,000.00
宁波市财政局	出口信保补贴	货币	1,200.00
宁波市财政局	财政补贴	货币	20,000.00
宁波市就业管理服务局	中小微企业新招用普通高校毕业生社会保险补贴	货币	2,390.00
宁波市财政局	大学生创业补贴	货币	478.00
宁波市高新区新明街道办事处	企业发展补贴	货币	140,000.00
宁波市财政局	宁波市客运出租汽车改用天然气补助资金	货币	64,000.00
总计			2,878,848,740.47

45、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3,635.71	520,365.4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43,635.71	520,365.4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对外捐赠	420,000.00	655,000.00
违约金		11,715,842.25
其他	235,186.51	1,467,937.84
合计	798,822.22	14,359,145.50

46、所得税费用

（1）本公司在北京市地下铁道总公司基础上改制演变而来，属于政府补助的社会公益性单位。因此，主管税务部门未对北京市地下铁道总公司核定企业所得税。2003 年 11 月，北京市地下铁道总公司更名为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无企业所得税税种。

（2）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36,436,691.09	182,226,716.47
递延所得税调整	136,616,560.29	-9,099,587.37
其他		
合计	373,053,251.38	173,127,129.10

47、每股收益（该每股收益仅适用于上市公司--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代码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1	74,528,801.79	86,496,857.15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F	685,906,069.04	520,045,999.31
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2=P1-F	-611,377,267.25	-433,549,142.16
稀释事项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P3		
稀释事项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P4		
期初股份总数	S0	740,777,597.00	740,777,597.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i		
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i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j		
报告期缩股数	Sk		

报告期月份数	M0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S0+S1+Si*Mi/M0-Sj*Mj/M0-Sk$	740,777,597.00	740,777,597.0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Y1=P1/S$	0.10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Y2=P2/S$	-0.83	-0.59

注：本公司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48、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177,618,318.55	171,988,084.62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19,203,134.77	16,807,212.70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196,821,453.32	155,180,871.92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17,116,247.96	-3,702,876.15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17,116,247.96	-3,702,876.15
3.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37,487.75	1,377.04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1,537,487.75	1,377.04
合计	178,167,717.61	151,479,372.81

49、股份支付

本公司本年无股份支付情况。

50、债务重组

本公司本年无债务重组情况。

51、借款费用

项目	当期资本化的借款费用 金额（万元）	资本化率
一、存货		
1、亚林西项目	19,244.74	工程实际占用资金的贷款利率

2、北信存货	31.79	工程实际占用资金的贷款利率
3、银泰存货	139,866.55	工程实际占用资金的贷款利率
4、京创存货	3,351.99	工程实际占用资金的贷款利率
5、京密存货	3,599.59	工程实际占用资金的贷款利率
6、本部存货	24,820.29	工程实际占用资金的贷款利率
小计	190,914.95	
二、在建工程		工程实际占用资金的贷款利率
1、六号线二期工程	14,473.00	工程实际占用资金的贷款利率
2、六号线西延工程	307.39	工程实际占用资金的贷款利率
3、七号线工程	39,941.70	工程实际占用资金的贷款利率
4、八号线工程	52,377.97	工程实际占用资金的贷款利率
5、九号线工程	-6.57	工程实际占用资金的贷款利率
6、十号线一期工程	-1.92	工程实际占用资金的贷款利率
7、十号线二期工程	-29,565.44	工程实际占用资金的贷款利率
8、十四号线工程	63,663.56	工程实际占用资金的贷款利率
9、地铁 15 号线	60,948.36	工程实际占用资金的贷款利率
10、地铁 16 号线	1,981.40	工程实际占用资金的贷款利率
11、房山线工程	-5.8	工程实际占用资金的贷款利率
12、昌平线工程	5,628.26	工程实际占用资金的贷款利率
13、西郊线工程	1,270.61	工程实际占用资金的贷款利率
14、海淀山后线工程	22.00	工程实际占用资金的贷款利率
15、门头沟线项目	3,024.34	工程实际占用资金的贷款利率
16、京投本部在建工程	1,084.66	工程实际占用资金的贷款利率
小计	215,143.52	
合计	406,058.47	

52、外币折算

说明：1. 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差额 287,615.69 元；

2. 本公司无处置境外经营对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产生的影响。

53、租赁

(1) 经营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类别	2013.12.31	2012.12.31
1. 房屋、建筑物	406,033,252.190	147,937,091.61
2. 土地使用权		

3.机器设备

4.运输工具

合计	406,033,252.190	147,937,091.61
-----------	------------------------	-----------------------

(2) 披露各售后租回交易以及售后租回合同中的重要条款。

详见附注八、34。

54、现金流量表相关事项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51,871,850.51	1,043,394,779.6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76,914,931.71	24,284,082.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3,585,673.05	104,363,169.89
无形资产摊销	1,394,494.05	1,564,837.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646,615.10	4,379,587.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99,479.81	-354,751,582.4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9,246.76	-30,441.4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7,485,270.86	469,548,549.8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80,806,876.13	-392,537,169.4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07,727.51	-8,442,230.4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1,221,152.94	16,149,855.8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85,247,340.49	-6,277,910,455.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908,010,014.19	-58,109,427.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434,580,351.86	-180,268,768.87
其他	-5,474.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35,345,819.68	-5,608,365,213.0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227,988,704.24	16,594,374,991.1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594,374,991.17	12,489,434,734.1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66,386,286.93	4,104,940,257.02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现金	14,227,988,704.24	16,594,374,991.17
其中：库存现金	724,666.43	657,406.2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227,261,054.15	16,593,717,584.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983.66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27,988,704.24	16,594,374,991.1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九、或有事项

1、已贴现商业承兑汇票形成的或有负债

本公司本年无已贴现商业承兑汇票形成的或有负债的情况。

2、已背书转让的应收票据

本公司本年无已背书转让的应收票据的情况。

3、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本公司本年无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的情况。

4、为其他单位提供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1）母公司对子公司以及对外担保的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下属子公司以及对外担保金额合计 22,272,970,000.00 元。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方式 (抵押、 质押、保	担保种类	到期日	担保对 象状况
-------	--------------	----------------------	------	-----	------------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证)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					
北京城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15 年 12 月	良好
北京城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16 年 3 月	良好
北京地铁十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16 年 5 月	良好
北京地铁十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7,700.00	保证	连带责任保证	2027 年 6 月	良好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19 年 11 月	良好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9,000.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19 年 12 月	良好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9,875.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19 年 12 月	良好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85,715.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19 年 11 月	良好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20 年 1 月	良好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3,000.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20 年 1 月	良好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20 年 2 月	良好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20 年 2 月	良好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20 年 3 月	良好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20 年 5 月	良好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6,000.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20 年 6 月	良好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20 年 4 月	良好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20 年 10 月	良好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20 年 5 月	良好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112,000.00	保证	连带责任保证	2014 年 10 月	良好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106,000.00	保证	连带责任保证	2014 年 10 月	良好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131,000.00	保证	连带责任保证	2014 年 12 月	良好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63,000.00	保证	连带责任保证	2014 年 12 月	良好
小计	1,297,297.00				
合并范围外单位					
海淀区国有资本经	400,000.00	保证	连带责任保证	2016 年 12 月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营管理中心					
朝阳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	250,000.00	保证	连带责任保证	2016 年 12 月	
北京住总集团	80,000.00	保证	连带责任保证	2016 年 11 月	
丰台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	200,000.00	保证	连带责任保证	2018 年 4 月	
小计	930,000.00				
合计	2,227,297.00				

(2) 子公司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钱湖国际会议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3,575.00	2013/7/29	2014/11/3	否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钱湖国际会议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2013/1/31	2014/7/15	否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钱湖国际会议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3,250.00	2013/1/29	2014/4/29	否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钱湖国际会议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21,000.00	2012/12/12	2015/12/11	否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礼兴酒店有限公司	75,000.00	2012/4/10	2024/4/9	否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京投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000.00	2012/7/18	2017/7/18	否
宁波华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银泰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4,000.00	2012/1/10	2015/1/9	否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泰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	2012/1/16	2017/1/16	否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京投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	2012/7/5	2015/7/5	否
京投银泰、宁波华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银泰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	2012/12/31	2014/2/14	否
京投银泰、宁波华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银泰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3,500.00	2013/3/13	2016/3/13	否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泰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2,800.00	2013/8/19	2014/8/19	否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惠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	2013/8/7	2015/8/6	否
北京京投置地房地产有限公司	北京京投兴业置业有限公司	120,000.00	2013/3/21	2015/3/21	否

说明：2013 年 5 月 16 日，2012 年度股东大会（总第 66 次）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3 年度融资总额、提供借款及对外担保授权的议案》，总担保额为 88.3 亿元；2013 年 10 月 9 日，公司八届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3 年度对外担保授权额度的议案》，由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京投置地分立及业务分拆，公司对京投置地的最高担保额度 45,000 万元全部调整至京泰祥和；2013 年 12 月 11 日、12 月 27 日，公司八届二十次董事会、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3 年度对外担保授权额度的议案》，在 2013 年度担保授权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将对京投银泰置业的最高担保额度由 300,000 万元调减为 200,000 万元，对兴业置业的最高担保额度由 100,000 万元调增为 150,000 万元，对尚德置业的最高担保额度由 100,000 万元调增为 150,000 万元。

A、京投银泰为钱湖国际在交通银行宁波市分行营业部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3,575 万元，担保期限为 2013 年 7 月 29 日至 2014 年 11 月 3 日。

B、京投银泰为合营企业钱湖国际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2,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 2013 年 1 月 31 日至 2014 年 7 月 15 日。

C、京投银泰为合营企业钱湖国际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的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3,250 万元，担保期限为 2013 年 1 月 29 日至 2014 年 4 月 29 日。

D、京投银泰以宁波华联 2 号楼 B1、B2 车库为全资子公司外贸公司向通商银行宁波分行 2,800 万元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抵押期限为 2013 年 6 月 17 日至 2016 年 6 月 17 日，同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3 年 8 月 19 日至 2014 年 8 月 19 日。

E、京投银泰的全资子公司宁波华联以宁波市海曙区车轿街 69 号房产（华联 3#楼（即恒泰大厦）18-20 层）为外贸公司向民生银行宁波分行 4,000 万元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抵押期限为 2012 年 1 月 10 日至 2015 年 1 月 9 日。

F、京投银泰以宁波市中山东路 93 号、181 号部分房产为其全资子公司外贸公司向中信银行宁波分行 3,000 万元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抵押期限为 2012 年 2 月 17 日至 2017 年 2 月 17 日，同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2 年 1 月 16 日至 2017 年 1 月 16 日，截止本报告期末已提款 2,000 万元，其余款项尚未提取。

G、京投银泰为其联营企业上海礼兴在中国银行上海闸北支行 75,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75,000 万元，合作方上海复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同意为公司承担担保责任后向上海礼兴行使的追偿权中的 20% 的部分（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或等值美元）提供反担保，截止本报告期末已提款 69,067.66 万元，其余款项尚未提取，担保期限为 2012 年 4 月 10 日至 2024 年 4 月 9 日。

H、京投银泰为其合营企业钱湖国际与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收益权转让与回购合同》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21,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 2012 年 12 月 12 日至 2015 年

12 月 11 日。

I、京投银泰为京投万科在北京银行万寿路支行 50,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50,000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已提款 24,826.25 万元，其余款项尚未提取，担保期限为 2012 年 7 月 5 日至 2015 年 7 月 5 日。

J、京投银泰为其联营公司京投阳光在中信银行总行营业部 25,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25,000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已提款 19,706.00 万元，其余款项尚未提取，担保期限为 2012 年 7 月 18 日至 2017 年 7 月 18 日。

K、京投银泰为其全资子公司外贸公司向上海银行宁波海曙支行 1,0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2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4 年 2 月 14 日。同时全资子公司宁波华联以宁波市海曙区车轿街 69 号房产（华联 3#楼（即恒泰大厦）5 层）为外贸公司向上海银行宁波海曙支行 1,000 万元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抵押期限为 2013 年 1 月 31 日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

L、京投银泰为其全资子公司外贸公司向恒丰银行宁波分行 3,5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3 年 3 月 13 日至 2016 年 3 月 13 日。同时全资子公司宁波华联以宁波市海曙区车轿街 69 号房产（华联 3#楼（即恒泰大厦）6、17 层）为外贸公司向恒丰银行宁波分行 3,500 万元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抵押期限为 2013 年 3 月 13 日至 2016 年 3 月 13 日。

M、京投银泰全资子公司京投置地兴业置业向交通银行北京海淀支行 12 亿委托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3 年 3 月 21 日至 2015 年 3 月 21 日，截止本报告期末已提款 67,189 万元，其余款项尚未提取。

N、京投银泰为其全资孙公司无锡惠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向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 4 亿元信托贷款提供担保，贷款期限 2 年，担保期限为 2013 年 8 月 7 日至 2015 年 8 月 6 日。

另：京投置地以持有的京投万科 80%股权、京投阳光 49%股权以及本公司以持有潭柘投资 100%股权作为质押为股份公司提供担保，股份公司向京投公司取得借款 85,000 万元，截止报告日股权质押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5、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形成的或有负债

2013 年 12 月 6 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与宁波东钱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在宁波东钱湖签订了《关于宁波市钱湖国际会议中心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第十四条约定：因目标公司未按期发行与第三的相关工程合同或其他协议，从而承担违约责任造成目标公司违约赔偿金额在人民币 1,000.00 万元以内的，且该违约赔偿金额总额系经司法机关关于本合同签署后至 2014 年 6 月 1 日前作出的生效裁决确认的，由甲、乙双方各承担一半（500.00 万元），超过前述人民币壹仟万元以外的赔偿责任，京投银泰不予承担。

6、其他事项形成的或有负债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

行提供抵押贷款担保的余额为 98.09 万元，担保金额为贷款本金、利息（包括罚息）及银行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有关费用，担保金额随着借款人逐期还款而相应递减。担保期限自业主与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京投银泰为业主办妥所购住房的《房屋所有权证》并办妥房屋抵押登记，将《房屋所有权证》等房屋权属证明文件交银行保管之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重大承诺事项

1、本公司与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创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北京富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鼎汉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鼎汉软件有限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及北京基石创业投资管理中心共同签署《北京基石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下称“协议”）。根据协议约定，京投银泰拟以现金认缴基石基金总出资额 58,375 万元中的 25,150 万元，待基石基金全部出资认缴完毕后，京投银泰出资占比将达到 43.08%，成为基石基金的第一大有限合伙人。按照协议约定本公司截至 2013 年 4 月 30 日止应支付 20,120.00 万投资款，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再支付剩余的 5,030.00 万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实际已缴纳出资款 12,575.00 万元占本公司认缴出资额的 50%，尚有 12,575.00 万元未按协议约定支付。

2、2010 年，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京投置地和北京万科签订《合作协议》约定，双方先按各 50%比例联合投标并成立项目公司（北京京投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获取水碾村改造一期地块。双方约定由京投置地合并财务报表，并将项目公司股权结构通过增资方式调整为：北京万科持股 20%，京投置地持股 80%。在项目销售净利润率超出 9%的情况下，京投置地、北京万科分别按 70%和 30%分配比例对项目全部利润进行分配；在项目销售净利润率在 9%以下（含 9%）的情况下，京投置地、北京万科分别按 74%和 26%比例对项目全部利润进行分配。本年度销售净利率低于 9%，本公司按 74%进行合并。

3、2011 年 9 月，京投银泰、京投置地和北京万科三方共同签署并生效《郭公庄五期项目合作开发协议》（简称：合作开发协议）第四条约定：项目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1 亿元，各方出资比例为：京投置地 15%，京投银泰 35%，北京万科 50%。在协议各方按照《联合投标协议》及合作开发协议约定履行出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缴纳注册资本金、增资或提供股东借款）前提下，联合持股比例无论是否调整为合作持股比例，均不影响合作开发协议各方按照合作持股比例（京投置地 50%、京投公司 35%和北京万科司 15%）分配项目公司利润。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京投银泰已向北京万科支付股权收购资金 3500 万元，但股权尚未调整到位。

4、2012 年 4 月 20 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京投银泰的全资子公司北京潭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潭柘投资”）与北京市门头沟潭柘寺镇桑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签订北京定都峰旅游风景区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共同设立北京定都峰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定都峰旅游”）。根据定都峰旅游公司的章程规定，定都峰旅游由潭柘投资和北京市门头沟潭柘寺镇桑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2014 年 4 月 22 日前缴付完毕。首期款由潭柘投资以 200 万元人民币于 2012 年 4 月 23 日缴付。定都峰旅游设董事会，成员 3 人，其中潭柘投资提名 2 名董事，北京市门头

沟潭柘寺镇桑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提名 1 名董事，通过选举产生。董事会做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公司股权出资尚未全部履行完毕。

5、公司已经做出的重大租赁承诺详见“财务报表附注注释十二、5”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母公司日后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京投银泰日后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事项	金额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2,964,105.51

2、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京投银泰 2013 年 1-3 月未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615.79 万元。

（2）根据公司 2014 年 4 月 23 日第八届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拟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740,777,59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1 元（含税），分配金额为 22,964,105.51 元，结余 667,964,251.86 元结转下期。公司 2013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以上议案须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截止 2014 年 4 月 23 日（董事会批准报告日），京投银泰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北京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本企业的子企业情况

子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北京地铁四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双榆树知春路 76 号翠宫饭店写字楼 8 层 B-1	北京地铁四号线的投资、开发建设、运营管理	5,839,455,600.00	68.04	68.04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76 号翠宫饭店写字楼 8 层 B-3	北京地铁五号线的投资、开发建设、运营管理	4,000,000,000.00	100.00	100.00
北京地铁六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通州区潮县镇潮兴一街	北京地铁六号线的投资、开发建设、运营管理	10,434,373,800.00	80.74	100.00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65 号				
北京地铁七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 6 号京投大厦 2 号楼 923	北京地铁七号线工程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管理	4,318,199,200.00	96.53	100.00
北京地铁八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通州区漷县镇漷兴一街 582 号	北京地铁八号线的投资、开发建设、运营管理	4,532,290,000.00	76.83	100.00
北京地铁九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76 号翠宫饭店写字楼 8 层 804 室	北京地铁九号线的投资、开发建设、运营管理等	3,820,169,900.00	70.42	100.00
北京地铁十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 6 号京投大厦 2 号楼 8 层 825 房间	对北京地铁十号线及奥运支线进行投资、建设、运营管理等	13,254,916,700.00	91.44	91.44
北京地铁十四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 6 号京投大厦 2 号楼 915	北京地铁十四号线的投资、开发建设、运营管理	6,677,883,200.00	93.11	100.00
北京地铁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 6 号京投大厦 2 号楼 917	北京地铁十五号线工程的投资、开发建设、运营、管理等	6,353,344,200.00	58.76	100.00
北京轨道交通大兴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观音寺街南口东配楼 210 室	北京地铁大兴线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等	4,563,957,000.00	68.67	100.00
北京轨道交通亦庄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万源街 3 号 2012 室	北京地铁亦庄线的投资、开发建设、运营管理	3,082,993,800.00	75.00	100.00
北京轨道交通房山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 6 号京投大厦 2 号楼 913	对北京地铁轨道交通房山线工程进行投资、建设、运营管理等	4,075,060,000.00	25.40	100.00
北京轨道交通昌平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 6 号京投大厦 2 号楼 914	北京轨道交通地昌平线工程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管理等	3,514,685,900.00	70.41	100.00
北京轨道交通西郊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 6 号京投大厦 2 号楼 904	北京地铁西郊线的投资、开发建设、运营管理	477,551,000.00	100.00	100.00
北京城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11 号国宾写字楼十层	城市铁路建设、运输、管理	2,557,810,000.00	86.49	86.49
北京地铁京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77 号	快速轨道交通系统建设、运输、经营	940,000,000.00	62.77	62.77
北京东直门机场快速轨道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安外西滨河路 26 号汉华国际饭店写字楼 606	机场线快速轨道建设	2,160,000,000.00	91.44	91.44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苏州胡同 61 号	轨道交通线网资产管理	80,000,000.00	100.00	100.00
北京轨道交通路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 6 号京投大厦 2 座 6 层	地铁交通经营管理	480,550,000.00	89.40	100.00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 6 号京投大厦 2 号 10 层 1015 室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物业管理；经济信息咨询；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酒店管理	100,000,000.00	80.00	100.00
京投（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轩尼诗道 302-308 号集成中心 2210 室	投资与资产管理	106.37	100.00	100.00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北京京创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观音寺南口建材城东配楼四一五层	投资管理、土地开发、房地产开发	100,000,000.00	70.00	70.00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海曙中山东路 238 号	资产托管、重组与经营；农、林、牧、渔业的投资开发与经营；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开发与经营；卫生用品、劳保用品的研制、销售；商业百货零售业的投资与经营	740,777,597.00	29.81	29.81
北京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彩和坊路 10 号	信息基础设施的建设、维护、运营、管理；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629,854,092.00	59.46	59.46
北京京投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 6 号京投大厦 2 座 9 层 907 室	项目投资及投资管理	16,050,000,000.00	31.46	100.00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西铁营乡政府西侧 8 幢	项目投资；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投资管理；物业管理；技术咨询；销售建筑材料；仓储服务。	100,000,000.00	80.00	80.00
北京京密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密云县经济开发区兴盛南路 8 号开发区办公楼 501 室-A1	投资管理；土地开发；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技术咨询你；销售建筑材料、机械电器设备；物业管理；仓储服务	100,000,000.00	80.00	80.00
北京轨道交通门头沟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 6 号京投大厦 2 号楼 8 层 824 室	北京轨道交通门头沟线的投资、开发、建设、运营管理	1,517,300,000.00	100.00	100.00
北京基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彩和坊路 10 号 1+1 大厦 1305 室	非证券业务的投资管理、咨询	30,000,000.00	70.00	70.00
北京基石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北京市丰台区科学城外环西路 26 号院 58 号楼一层 102 室	非证券业务的投资管理、咨询	386,250,000.00	32.33	78.93
北京轨道交通海淀山后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 6 号京投大厦 2 号楼 923	北京轨道交通海淀山后线工程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轨道交通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培训	102,000,000.00	100.00	100.00
北京轨道交通燕房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 6 号京投大厦	北京轨道交通燕房线工程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轨道交通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培训	61,000,000.00	100.00	100.00
北京地铁十六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 6 号 2 号楼 701	北京地铁十六号线工程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轨道交通新产品、新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培训	528,200,000.00	100.00	100.00
北京市基础设施土地整理储备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巴沟路 1 号 3 幢 201 室	土地整理、房地产开发、投资管理、物业管理、仓储服务	4,000,000.00	100.00	100.00
首都建设报社	北京市东城区苏州胡同 61 号	主报出版增项出版（交通、房地产、建材等专刊）广告新闻业务交流和新闻培训	858,502.50	100.00	100.00
北京京投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巴沟路 1 号 3 幢 201	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	10,000,000.00	100.00	100.00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室				
北京城投地下空间 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北京市密云县滨 河路 172 号楼 501 室-84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销售 商品房、日用杂物、服装；发 布广告、投资咨询、技术咨询。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一般经营 项目：城市轨道交通的投资、 运营管理；设计、制造、代理、 发布广告。	100,000,000.00	70.00	70.00
北京城市快轨建设 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 直门外大街 39 号 院 2 号楼 7 层	投资及投资管理；地铁运输； 地铁车辆、地铁设备设计、安 装、修理；利用自我媒体发布 广告。	35,000,000.00	71.43	71.43
北京市地铁运营有 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西 直门外大街 2 号		325,000,000.00	100.00	100.00

3、本企业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附注八、11、长期股权投资。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银泰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 大股东）	10000338-0
北京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	70023311-2
北京潭柘阳坡园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59069783-9
银泰百货宁波海曙有限公司	其他	77231411-4
浙江银泰百货有限公司	其他	14294455-X
湖南金润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76560483-4
杭州银泰奥特莱斯商业发展有限公 司	其他	71548554-X
宁波市钱湖国际会议中心开发有限 公司	其他	74498983-5

注：中国银泰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二大股东，北京银泰置业有限公司、银泰百货宁波海曙有限公司、浙江银泰百货有限公司、湖南金润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杭州银泰奥特莱斯商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受京投银泰第二大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 容	关联交 易定价 方式及 决策程 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 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北京银泰置 业有限公司	餐饮会议费	市价	158.01	5.88	276.08	8.78
上海礼兴酒	餐饮、住宿、	市价	49.65	1.59	44.77	1.19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店有限公司	会议费					
宁波市钱湖 国际会议中 心开发有限 公司	餐饮、住宿、 会议费	市价	60.33	1.93	7.17	0.19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 价方式及决 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银泰百货宁 波海曙有限 公司	物业管理	市价	205.62	9.26	180.88	9.73
宁波市钱湖 国际会议中 心开发有限 公司	物业管理	市价	356.22	16.04	20.63	1.11

说明：京投银泰（宁波）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按照 2005 年 11 月 1 日与银泰百货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现更名为银泰百货海曙有限公司）签订的《前期物业管理协议》，收取物业管理费，本报告期物业管理费为 205.62 万元。

(2) 关联租赁情况

①公司出租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 租赁收益 (万元)
北京京投置 地房地产有 限公司	浙江银泰百货 有限公司	京投快线阳 光花园（10# 楼）地下一层 至地上五层	2012/01/01	2013/03/31	注 1	927.82
北京京泰祥 和资产管理 有限责任公 司	浙江银泰百货 有限公司	京投快线阳 光花园（10# 楼）地下一层 至地上五层	2013/04/01	2013/10/31	注 1	2,242.94
京投银泰股 份有限公司	银泰百货宁波 海曙有限公司	华联 2 号楼 7、8 层	2013/10/01	2016/10/01	注 2	70.00

②公司承租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 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 租赁费 (万元)
北京银泰置 业有限公司	京投银泰股份 有限公司	北京银泰 中心	2009/11/01	2015/10/31	注 3	306.88

说明：

注 1、2010 年 1 月 15 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七届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租北京市丰台区大红门“集中商业楼”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10 年 1 月 18 日，京投置地（出租方）与浙江银泰签订京投快线阳光花园商业楼（承租方）（京投快线阳光花园 10#楼）的租赁协议。2011 年 7 月 29 日房屋移交给承租方，移交日至 2012 年 1 月 31 日为免租期，该房产租赁期限为 20 年（2012 年 2 月 1 日至 2032 年 1 月 31 日），承租建筑面积 49,909.74 平方米，承租费用为首年 2 元/天/平方米、次年 2.1 元/天/平方米、第三年 2.2 元/天/平方米、第四年至第二十年为 2.6 元/天/平方米，如在一个会计年度结束按照年营业收入总额 5%的比例加上京投置地应获得转租部分的租金收益计算的租金高于前述租金的（根据协议约定，浙江银泰百货有限公司转租面积不高于承租面积的 20%），浙江银泰应将其中的差额部分再支付给京投置地。2013 年 1 月至 3 月京投置地确认租金收入 927.82 万元。2013 年 5 月 16 日京投置地股东会决议进行存续分立，京投置地分立为京投置地和京泰祥和。上述资产全部划分给京泰祥和。自分立基准日至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日期间（2013 年 3 月 31 日至 2013 年 10 月 31 日）京泰祥和确认租赁收入 2,242.94 万元。

注 2：2013 年 10 月 1 日，京投银泰与银泰百货宁波海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海曙公司”）签订了《商业租赁合同》，京投银泰将位于浙江省宁波市东渡路 55 号华联大厦地上主楼 7 层、8 层及地上裙楼 7 层、8 层出租给宁波海曙公司，租赁期限为 2013 年 10 月 1 日至 2016 年 10 月 1 日，租金 280 万元/年，本年度内实际租赁时间为三个月，京投银泰确认租金收入 70 万元。

注 3：2009 年 10 月 27 日，京投银泰与北京银泰置业有限公司签订《写字楼租赁合同》，租赁标的物为北京银泰中心 C 座 17 层，租金为 420,320 元/月，其中装修期、免租期免收租金，2010 年至 2012 年各年 10 月为免租期。因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租赁面积减少，公司于 2012 年与北京银泰置业有限公司续签《写字楼租赁合同》，租金为 278,985 元/月，租赁期限为 2012 年 1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每年 10 月为免租期，2013 年 1-12 月确认租赁费 306.88 万元。

（3）关联方担保

关联担保详见附注九、4。

（4）关联方拆借资金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上海礼兴酒店有限公司	7,380,000.00	2013/3/15	2014/3/15	委托贷款，年利率 12%
上海礼兴酒店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3/4/1	2015/4/1	委托贷款，年利率 12%
上海礼兴酒店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3/4/1	2015/3/31	委托贷款，年利率 12%
上海礼兴酒店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3/4/1	2015/3/30	委托贷款，年利率 12%
上海礼兴酒店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3/4/1	2015/3/29	委托贷款，年利率 12%
上海礼兴酒店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3/4/1	2015/3/28	委托贷款，年利率 12%
上海礼兴酒店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3/4/1	2015/3/27	委托贷款，年利率 12%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上海礼兴酒店有限公司	42,426,000.00	2013/4/1	2015/3/26	委托贷款，年利率 12%
上海礼兴酒店有限公司	3,397,000.00	2013/4/26	2015/4/26	委托贷款，年利率 12%
上海礼兴酒店有限公司	10,727,336.02	2013/7/1	2014/7/1	委托贷款，年利率 12%
上海礼兴酒店有限公司	8,360,000.00	2013/9/17	2014/9/17	委托贷款，年利率 12%
上海礼兴酒店有限公司	11,199,543.64	2013/10/12	2014/10/12	委托贷款，年利率 12%
宁波市钱湖国际会议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177,050,000.00	2013/4/25	2013/12/27	委托贷款（注）
宁波市钱湖国际会议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5,931,175.00	2013/7/1	2013/8/30	委托贷款（注）
宁波市钱湖国际会议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133,174,000.00	2013/8/15	2013/11/15	委托贷款（注）
宁波市钱湖国际会议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128,307,133.57	2013/11/15	2013/12/27	委托贷款（注）
宁波市钱湖国际会议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3/4/9	2013/6/25	计息往来款（注）
宁波市钱湖国际会议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3,500,000.00	2013/4/18	2013/6/25	计息往来款（注）
北京京投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60,000.00	2013/6/21	2013/12/31	计息往来款，年利率 12%
北京京投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849,000.00	2013/9/18	2013/12/31	计息往来款，年利率 12%
北京京投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900,000.00	2013/11/15	2013/12/31	计息往来款，年利率 12%
北京京投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838,341.00	2013/1/29	2013/12/31	计息往来款，年利率 12%

注：2013 年 12 月 27 日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转让宁波市钱湖国际会议中心开发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相关债权将按照《股权转让合同之债权补充协议》执行，补充协议中约定协议各方同意，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

1、等比例债权本金【叁亿贰仟贰佰万元（¥322,000,000.00 元）】按下述方式计息，等比例债权利息及新增利息均不计息：

- 1)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3 年 11 月 18 日期间，等比例债权本金按年利率 6.15% 计息；
- 2) 自 2013 年 11 月 19 日起至本合同签署日期间，等比例债权本金按国家公布的银行六个月至一年（含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35% 计息；
- 3) 自本补充协议签署日后次日起 180 日内，等比例债权本金按国家公布的银行六个月至一年（含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计息；
- 4) 自本补充协议签署后第 181 日至 270 日期间，等比例债权本金按国家公布的银行六个月至一年（含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35% 计息；
- 5) 自本补充协议签署后第 271 日至 365 日期间，等比例债权本金按年利率 10% 计息；

2、超比例债权【肆亿贰仟肆佰捌拾捌万玖仟玖佰玖拾壹元柒角壹分（¥424,889,991.71 元）】，按下述方式计息，新增利息不计息：

- 1)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3 年 11 月 18 日期间，超比例债权按年利率 6.15% 计息；
- 2) 自 2013 年 11 月 19 日起至本补充协议签署日期间，超比例债权按年利率 13% 计息；
- 3) 自本补充协议签署日后次日起 270 日内，超比例债权按年利率 12% 计息。

（5）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金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杭州银泰奥特莱斯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京泰祥和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0% 股权	出售	协议价格	25,526.67	32.56	
银泰百货宁波海曙有限公司	华联一号楼和华联大厦部分商业用房	出售	协议价格			65,800.00 100.00
中国银泰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海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7% 股权	出售	协议价格			5,500.00 17.60
北京弘吉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潭柘阳坡园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	出售	协议价格			577.00 1.85

说明：

2013 年 12 月 11 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八届二十次会议拟将其持有的京泰祥和 80% 股权转让给杭州银泰奥特莱斯商业发展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 25,526.67 万元，并于同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2013 年 12 月 27 日京投银泰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通过了《关于转让京泰祥和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转京泰祥和 80% 股权，转让后，剩余股权比例 2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银泰百货宁波海曙有限公司			588,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京投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3,248,088.32		211,596,133.14	
其他应收款	宁波市钱湖国际会议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836,934,856.84		82,034,652.02	
其他应收款	上海礼兴酒店有限公司	23,270,659.08		28,581,848.20	
其他应收款	北京潭柘阳坡园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6,338,701.48	316,935.07
其他应收款	湖南金润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	3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1,260,960.00		1,681,28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京泰祥和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2,736,447.04			
其他应收款	杭州银泰奥特莱斯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102,106,684.07			
预付帐款	北京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278,985.00			

（2）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款项	银泰百货宁波海曙有限公司	700,000.00	195,50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银泰百货有限公司		6,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银泰百货宁波海曙有限公司	700,000.00	2,770,815.55
其他应付款	上海礼兴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6,883.00	1,111,237.27
其他应付款	北京京投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4,681.00

7、关联方债权债务往来补充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流动资产(委托贷款)	鄂尔多斯市京投银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37,757,015.55	457,283,485.00
其他流动资产(委托贷款)	上海礼兴酒店有限公司	73,260,303.96	337,448,777.74
其他非流动资产(委托贷款)	鄂尔多斯市京投银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268,381,038.75
其他非流动资产(委托贷款)	上海礼兴酒店有限公司	345,823,000.00	21,443,333.33

十三、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

本公司本年度除处置所持子公司及孙公司股权产生的重要资产转让外，无其他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情况。处置子公司详细情况见附注七、（六）

十四、母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3.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4,629,766.43	99.7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组合小计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2,675.01	0.21		
合计	245,152,441.44	100.00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类	2012.12.31
----	------------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443,277,382.03	99.91		
组合小计	443,277,382.03	99.9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1,557.51	0.09		
合计	443,678,939.54	100.00		

(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A、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门头沟区分中心	221,266,800.00		1 年以内		政府单位
五路停车场上盖综合利用项目	10,748,262.21		1-2 年		开发项目
4 号线动物园站	6,214,704.22		1 年以内		开发项目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	2,574,200.00		1 年以内		移动通信覆盖系统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1,912,900.00		1 年以内		移动通信覆盖系统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北京网络资产分公司	1,912,900.00		1 年以内		移动通信覆盖系统
合 计	244,629,766.43				

B、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市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367.00		1-2 年		同属国资委企业
北京市国资委	10,141.41		3 年以上		最终控制人
其他	474,166.60		1 年以下、1-2 年、2-3 年、3 年以上		
合 计	522,675.01				

2、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3.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259,537,050.89	99.9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2,192,799.41	0.01	1,973,519.47	90.00
组合小计	2,192,799.41	0.01	1,973,519.47	9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2,261,729,850.30	100.00	1,973,519.47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类	2012.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878,014,755.09	99.9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2,192,799.41	0.01	1,973,519.47	90.00
组合小计	2,192,799.41	0.01	1,973,519.47	9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6,880,207,554.50	100.00	1,973,519.47	

（1）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2,192,799.41	100.00	1,973,519.47	2,192,799.41	69.93	1,973,519.47
合计	2,192,799.41	100.00	1,973,519.47	2,192,799.41	69.93	1,973,519.47

（2）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A、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城中村项目	2,885,045,036.38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①
京沪铁路	2,846,698,349.70		1-2 年、2-3 年、3 年以上		②
房山线北天堂村下柳子村扩拆	602,707,752.34		1-2 年、2-3 年、3 年以上		③
北京站至北京西站地下直径线	600,000,000.00		2-3 年、3 年以上		④
北京南站及动车段	517,359,059.00		3 年以上		⑤
京津城际出资	500,000,000.00		3 年以上		⑥
北京地铁十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867,454,885.44		1 年以内；1-2 年		⑦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942,867,110.14		1 年以内		⑦
北京地铁四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486,512,700.0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⑦
北京地铁京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00,054,254.27		1-2 年		⑦
北京地铁八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990,005,952.14		1 年以下		⑦
北京地铁十六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444,941,743.11		1 年以下		⑦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1,410,000,000.00		1 年以内；1-2 年		⑦
北京城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1,407,200,000.00		1-2 年；3 年以上		⑦
北京轨道交通路网管理有限公司	1,375,097,505.0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⑦
北京轨道交通亦庄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257,515,294.14		1 年以下		⑦
北京地铁七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227,268,059.22		1 年以下		⑦
北京东直门机场快速轨道有限公司	1,221,318,437.00		1 年以下		⑦
北京地铁十四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943,336,012.90		1 年以下		⑦
北京轨道交通门头沟线投资有限公司	746,247,945.26		1 年以下		⑦
北京地铁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线	579,925,070.75		1 年以下		⑦
北京轨道交通大兴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66,016,264.09		1 年以下		⑦
北京轨道交通昌平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48,063,989.02		1 年以下		⑦
北京轨道交通西郊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12,053,945.76		1 年以下		⑦
北京地铁六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4,388,324.15		1 年以下		⑦
北京市基础设施土地整理储备有限公司	175,328,266.74		1 年以下		⑦
京投（香港）有限公司	115,747,586.00		1 年以内、1-2 年、		⑦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3 年、3 年以上 2-3 年	⑦
北京轨道交通海淀山后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883,796.92	1 年以下、1-2 年	⑦
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门头沟区分中心	2,773,413,200.00	一年以内	政府单位
北京地铁运营有限公司	131,004,148.11	3 年以上	同属国资委
其他	2,562,082,363.31	1 年以内、1-2 年、 2-3 年、3 年以上	
合 计	42,259,537,050.89		

说明：

①“城中村”项目 28.85 亿元：北京市财政局就北京市的“城中村”治理项目委托本公司进行贷款，并将贷款拨付各区县用于“城中村”整治工程。市财政局已承诺负责该笔款项的还本付息，因此不计提坏账准备。

②京沪铁路往来款 28.47 亿元：本公司按照北京市发改委与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新建京沪高速铁路北京市境内征地拆迁实施协议》，向京沪铁路投入资金 28.47 亿元，该笔资金由政府担保不计提坏账准备。

③房山线北天堂村下柳子村扩拆 6.03 亿元：项目的资金来源为市财政专项资金，作为专项支出，待政府专项拨款后予以核销，因此不需计提坏账准备。

④北京站至北京西站地下直径线拆迁项目 6 亿元：根据京发改〔2007〕2414 号、575 号和 2415 号文件，项目的资金来源为轨道交通专项资金，作为专项支出，待政府专项拨款后予以核销，因此不需计提坏账准备。

⑤北京南站及动车段 5.17 亿元：根据京发改〔2007〕2414 号、575 号和 2415 号文件，项目的资金来源为轨道交通专项资金，作为专项支出，待政府专项拨款后予以核销，因此不需计提坏账准备。

⑥京津城际出资 5 亿元：2009 年 6 月 11 日经部市会议决定，由北京市出资 5 亿元对京津城际沿线十八里店乡进行拆迁，拆迁费用由铁道部协调作为北京市在京津城际公司的股份。根据本公司与朝阳区住房与城乡建设委员会签订的北京市朝阳区十八里店乡拆迁安置拨款协议书，该笔款项由本公司拨付给朝阳区住房与城乡建设委员会，由于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股权确认事项，等完成股权确认事项后转为对京津城际公司的股份，因此不需计提坏账准备。

⑦线路公司及其他子公司往来款合计 288.41 亿元，往属于内部关联方往来事项因此不计提坏账准备。

3、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2013.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对子公司投资	61,104,074,919.36	10,117,368,176.30	15,200,000.00	71,206,243,095.66
对合营企业投资	275,655,000.00			275,655,000.00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对联营企业投资	241,380,033.32	253,736,753.07		495,116,786.39
对其他企业投资	6,688,240,000.00	353,330,000.00		7,041,570,000.00
小计	68,309,349,952.68	10,724,434,929.37	15,200,000.00	79,018,584,882.05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68,304,349,952.68	10,724,434,929.37	15,200,000.00	79,013,584,882.05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3.01.01	增减变动	2013.12.31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北京地铁京通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590,000,000.00	590,000,000.00		590,000,000.00	62.77%			
北京城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212,300,000.00	2,212,300,000.00		2,212,300,000.00	86.49%			
北京地铁四号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3,973,000,000.00	3,958,700,000.00	14,300,000.00	3,973,000,000.00	68.04%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4,000,000,000.00	3,979,910,000.00	20,090,000.00	4,000,000,000.00	100.00%			
北京地铁十号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9,770,111,500.00	9,736,111,500.00	34,000,000.00	9,770,111,500.00	91.44%			
北京地铁六号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8,425,073,800.00	5,962,063,800.00	2,463,010,000.00	8,425,073,800.00	80.74%			
北京地铁八号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3,482,290,000.00	2,952,800,000.00	529,490,000.00	3,482,290,000.00	76.83%			
北京地铁九号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2,690,169,900.00	2,669,769,900.00	20,400,000.00	2,690,169,900.00	70.42%			
北京东直门机场快轨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75,000,000.00	1,975,000,000.00		1,975,000,000.00	91.44%			
北京轨道交通亦庄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2,312,293,800.00	2,285,793,800.00	26,500,000.00	2,312,293,800.00	75.00%			
北京轨道交通大兴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3,133,957,000.00	2,975,537,000.00	158,420,000.00	3,133,957,000.00	68.67%			
北京轨道交通路网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429,611,700.00	429,611,700.00		429,611,700.00	89.40%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100.00%			
北京京创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70,000,000.00	70,000,000.00		70,000,000.00	70.00%			49,826,700.00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3.01.01	增减变动	2013.12.31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			
北京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416,524,142.30	396,617,966.00	19,906,176.3	416,524,142.30	59.46%			3,572,677.98
京投（香港）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27,325.31	1,227,325.31		1,227,325.31	100.00%			
北京轨道交通昌平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2,474,685,900.00	1,774,645,900.00	700,040,000.00	2,474,685,900.00	70.41%			
北京轨道交通房山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35,060,000.00	1,035,060,000.00		1,035,060,000.00	25.40%			
北京地铁十五号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3,733,344,200.00	2,750,524,200.00	982,820,000.00	3,733,344,200.00	58.76%			
北京轨道交通西郊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477,551,000.00	279,971,000.00	197,580,000.00	477,551,000.00	100.00%			
北京地铁十四号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6,217,883,200.00	4,226,023,200.00	1,991,860,000.00	6,217,883,200.00	93.11%			
北京地铁七号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4,168,199,200.00	2,705,679,200.00	1,462,520,000.00	4,168,199,200.00	96.53%			
北京京投投资有限公司【说明】	成本法	5,050,000,000.00	5,050,000,000.00		5,050,000,000.00	31.46%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134,066,177.20	134,066,177.20		134,066,177.20	80.00%			
北京轨道交通门头沟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17,300,000.00	590,000,000.00	927,300,000.00	1,517,300,000.00	100.00%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3.01.01	增减变动	2013.12.31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北京京密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			
北京基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21,000,000.00	21,000,000.00		21,000,000.00	70.00%			1,104,721.38
北京轨道交通海淀山后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2,000,000.00	60,000,000.00	42,000,000.00	102,000,000.00	100.00%			
北京轨道交通燕房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61,000,000.00	60,000,000.00	1,000,000.00	61,000,000.00	100.00%			
北京地铁十六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528,200,000.00	75,640,000.00	452,560,000.00	528,200,000.00	100.00%			
北京基石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成本法	188,750,000.00	188,750,000.00		188,750,000.00	32.33%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549,056,000.00	549,056,000.00		549,056,000.00	29.81%			14,352,000.00
北京京投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35,000,000.00	35,000,000.00		35,000,000.00	35.00%			-
首都建设报社	成本法	2,566,934.13	2,566,934.13		2,566,934.13	100.00%			
北京市基础设施土地整理储备有限公司	成本法	4,000,000.00	10,000,000.00	-6,000,000.00	4,000,000.00	100.00%			
北京城投地下空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成本法	70,000,000.00	70,000,000.00		70,000,000.00	70.00%			
北京京投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北京城市快轨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71.43%			
北京京港地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27,600,000.00	27,600,000.00		27,600,000.00	2.00%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3.01.01	增减变动	2013.12.31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京津城际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700,000,000.00	1,700,000,000.00		1,700,000,000.00	19.54%			
华创现代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20.00%	5,000,000.00		
京石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3,700,000,000.00	4,815,000,000.00		4,815,000,000.00	8.18%			
北京市政路桥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0,640,000.00	140,640,000.00		140,640,000.00	4.98%			2,965,100.00
北京城市铁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275,655,000.00	275,655,000.00		275,655,000.00	50.00%			
北京博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权益法	86,998,498.97	86,998,498.97	3,378,417.77	90,376,916.74	20.00%			3,000,000.00
北京市中关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154,381,534.35	154,381,534.35	4,714,196.51	159,095,730.86	20.00%			1,930,000.00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	权益法	33,000,000.00				33.00%			
北京投新置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9,800,000.00		9,800,000.00	9,800,000.00	49.00%			
北京投银泰尚德置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9,800,000.00		9,800,000.00	9,800,000.00	49.00%			
京投地铁 17 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100.00%			
北京轨道交通新机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100.00%			
北京交控科技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8,500,000.00		95,541,424.96	95,541,424.96	25.00%			
北京城市建设研究院	成本法	200,910,000.00		200,910,000.00	200,910,000.00	10.00%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权益法	150,000,000.00		150,102,713.83	150,102,713.83	20.00%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3.01.01	增减变动	2013.12.31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京张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成本法	32,420,000.00		32,420,000.00	32,420,000.00	34.42%			
基石国际融资租赁公司	成本法	53,972,000.00		53,972,000.00	53,972,000.00	45.20%			
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	成本法	991,449,316.72	1,006,449,316.72		1,006,449,316.72	100.00%			
北京京投亿雅捷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9,200,000.00	-9,200,000.00					1,450,358.46
合计			68,309,349,952.68	10,709,234,929.37	79,018,584,882.05		5,000,000.00		78,201,557.82

说明：

北京京投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31.46%，表决权比例 100%，原因：2009 年 6 月本公司与北京京投投资有限公司股东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股权委托管理协议，四家股东同意委托本公司对其持有的北京京投投资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进行管理。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存在持股比例与其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情况，原因是本公司所投资的公司，其剩余股东也为本公司投资全资、控股的公司，属于集团合并范围内的公司。

(3)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其中：北京城市铁路投资	50	50	670,766,174.73	341,467,661.35	329,298,513.38	23,375,727.25	-31,476,502.68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发展有限公司

二、联营企业

其中:北京博得交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	20	379,958,771.08	117,845,473.80	262,113,297.28	201,713,582.06	32,648,087.26
北京市中关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	20	893,328,489.02	79,407,300.00	813,921,200.00	117,961,975.82	68,679,566.93
北京交控科技有限公司	25	25	497,439,172.25	238,331,348.50	259,107,823.75	240,585,828.55	20,391,925.64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	20	850,945,965.50	432,396.33	850,513,569.17	281,250.00	513,569.17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	33	33	4,557,852,137.06	4,488,445,404.18	69,406,732.88	61,989,298.15	21,006,761.92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收入				
（1）开发及运营收入	4,762,854,621.22	4,217,557,208.11	512,608,044.20	40,922,196.07
其中：房地产开发				
土地一级开发	221,266,800.00			
轨道交通车辆段综合利用	4,539,487,821.22	4,217,557,208.11	437,037,037.03	40,922,196.07
管道业务				
轨道交通运维				
工程补偿款	2,100,000.00		75,571,007.17	
（2）商品销售				
其中：系统集成销售				
进出口贸易				
商业零售				
（3）服务收入	184,981,850.03	36,317,199.62	111,939,117.38	15,881,507.08
其中：咨询服务	943,396.20			
饭店旅游服务	11,295,258.03	2,855,196.16	12,415,061.25	3,511,807.79
租赁服务	34,424,227.82	2,336,781.89	6,240,345.00	883,909.87
广告服务	7,056,069.91			
运营通信系统资源服务	131,262,898.07	31,125,221.57	93,283,711.13	11,485,789.42
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4,947,836,471.25	4,253,874,407.73	624,547,161.58	56,803,703.15
2、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服务收入	2,857,142.86		12,497,391.75	7,623,146.58
其他收入	892,997.67	769,821.19		
其他业务收入小计	3,750,140.53	769,821.19	12,497,391.75	7,623,146.58
合计	4,951,586,611.78	4,254,644,228.92	637,044,553.33	64,426,849.73

5、投资收益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2,038,304.43	24,879,277.9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930,174.50	13,765,551.5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814,244,628.83	423,184,946.27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155,107,533.19	647,578,568.55
合计	2,065,320,640.95	1,109,408,344.39

6、现金流量表相关事项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56,733,333.34	1,123,773,326.7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8,836,912.0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644,070.44	13,884,019.46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40,966.7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9,246.7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665,071.23	508,851,180.6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65,320,640.95	-1,109,408,344.3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71,115,496.53	-1,900,296,280.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01,833,450.00	-475,728,095.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92,858,853.17	-1,115,219,570.5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4,206,513.00	-2,948,147,818.4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67,383,903.43	10,357,376,873.4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357,376,873.45	7,094,963,428.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89,992,970.02	3,262,413,444.7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现金	7,967,383,903.43	10,357,376,873.45
其中：库存现金	61,808.54	65,021.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967,322,094.89	10,357,311,852.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67,383,903.43	10,357,376,873.4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十五、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批准报出。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度

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审计报告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股东权益变动表 5

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 6

财务报表附注 7-68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14）第 110ZC0104-52 号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投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京投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京投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京投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7,967,383,903.43	10,357,376,873.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2	245,152,441.44	443,678,939.54
预付款项	七、3	173,593,915.56	169,841,553.5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七、4		37,262,578.21
其他应收款	七、5	42,259,756,330.83	46,878,234,035.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6	1,192,418,280.03	2,746,906,000.60
其中：原材料		230,351.09	241,094.36
库存商品（产成品）		266,082.68	390,312.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7		2,65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七、8	23,360,750,000.00	4,243,01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75,199,054,871.29	67,526,309,980.3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9	1,273,168,887.92	292,05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七、10	1,800,000,000.00	3,967,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1	79,013,584,882.05	68,304,349,952.6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原价	七、12	20,114,293,187.02	18,997,961,268.29
减：累计折旧		2,475,272,368.28	2,460,541,706.10
固定资产净值		17,639,020,818.74	16,537,419,562.19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9,932,094.58	99,932,094.58
固定资产净额		17,539,088,724.16	16,437,487,467.61
在建工程	七、13	5,392,855,993.00	5,038,725,160.5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14	781,370,754.70	702,181,714.7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5,800,069,241.83	94,741,794,295.49
资产总计		180,999,124,113.12	162,268,104,275.86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田振清

强宋印

莲邹印

资产负债表 (续)

编制单位: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元

项 目	附注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6	4,000,000,000.00	11,69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17	2,419,342,764.75	69,358,438.05
预收款项	七、18	44,098,568.80	53,004,242.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19	22,314,041.91	17,582,180.66
其中: 应付工资		17,281,530.28	13,988,330.19
应付福利费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七、20	334,161,910.90	27,225,618.27
其中: 应交税金		311,490,780.71	21,939,956.84
应付利息	七、21	303,590,320.93	228,898,214.3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22	1,336,567,041.76	2,032,337,532.4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3	12,000,000,000.00	6,3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七、24	9,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9,460,074,649.05	22,428,406,226.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25	23,349,045,772.08	20,390,170,468.37
应付债券	七、26	10,800,000,000.00	18,00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七、27	10,389,568,148.15	9,430,683,014.4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28	14,123,190,383.62	11,883,562,135.52
其中: 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661,804,303.85	59,704,415,618.29
负债合计		88,121,878,952.90	82,132,821,844.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七、29	72,658,672,577.23	65,808,672,577.23
国家资本		72,658,672,577.23	65,808,672,577.23
其中: 国有法人资本		72,658,672,577.23	65,808,672,577.23
集体资本			
私营资本			
其中: 个人资本			
外商资本			
#减: 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72,658,672,577.23	65,808,672,577.23
资本公积	七、30	15,521,601,483.98	10,842,938,988.41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31	566,233,165.32	430,559,831.99
其中: 法定公积金		566,233,165.32	430,559,831.99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32	4,130,737,933.69	3,053,111,033.6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2,877,245,160.22	80,135,282,431.3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92,877,245,160.22	80,135,282,431.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0,999,124,113.12	162,268,104,275.86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田 强 清

强 宋
印 自

莲 邹
印 秀

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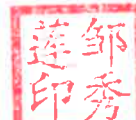
项 目	附注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951,586,611.78	637,044,553.33
其中：营业收入	七、33	4,951,586,611.78	637,044,553.33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4,947,836,471.25	624,547,161.58
其他业务收入		3,750,140.53	12,497,391.7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682,599,798.64	654,918,880.32
其中：营业成本		4,254,644,228.92	64,426,849.73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4,253,874,407.73	56,803,703.15
其他业务成本		769,821.19	7,623,146.5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4,341,737.42	30,588,534.59
销售费用		7,647,988.77	7,373,024.42
管理费用		110,219,378.88	59,031,280.17
其中：研究与开发费			
财务费用		1,035,746,464.65	484,662,279.36
其中：利息支出		1,049,831,100.06	531,266,269.52
利息收入		52,174,412.47	48,273,759.44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504,756.00	1,596,391.00
资产减值损失	七、34		8,836,912.05
其他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35	2,065,320,640.95	1,109,408,344.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930,174.50	13,765,551.5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34,307,454.09	1,091,534,017.40
加：营业外收入	七、36	22,466,743.49	32,816,345.7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9,962.50	2,842,858.6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政府补助		22,358,229.68	22,348,229.68
债务重组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七、37	39,931.70	577,036.4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735.74	1,891.8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56,734,265.88	1,123,773,326.75
减：所得税费用	七、38	932.5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56,733,333.34	1,123,773,326.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284,840,895.57	59,940,000.00
八、综合收益总额		1,641,574,228.91	1,183,713,326.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41,574,228.91	1,183,713,326.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47,544,545.07	110,374,479.2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286,237.84	136,932,044.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12,830,782.91	247,306,523.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20,239,050.56	829,206,120.9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837,702.85	60,548,321.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9,613,899.40	107,335,909.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95,346,643.10	2,198,363,990.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27,037,295.91	3,195,454,342.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4,206,513.00	-2,948,147,818.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9,993,587,916.67	33,961,99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81,351,966.63	1,014,574,377.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4,966.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894,297,254.75	35,735,483,272.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869,237,138.05	70,712,332,617.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486,092,261.60	1,222,738,932.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85,153,724,904.22	43,765,849,968.2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746,882,846.54	49,559,124,390.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386,700,012.36	94,547,713,291.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17,462,874.31	-23,835,380,674.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850,000,000.00	4,454,548,6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3,220,000,000.00	28,62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42,091,859.49	14,382,721,902.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12,091,859.49	47,462,270,502.3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1,124,665,069.59	10,362,724,911.1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840,712,763.53	3,203,398,128.2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037,609.08	3,850,205,525.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70,415,442.20	17,416,328,564.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41,676,417.29	30,045,941,937.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89,992,970.02	3,262,413,444.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57,376,873.45	7,094,963,428.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67,383,903.43	10,357,376,873.45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田振清

强宋印自

莲邹印秀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2013年度										上年金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一、上年年末余额	65,808,672,577.23	10,842,938,908.41			430,358,831.99	3,053,111,033.68			80,135,282,431.31	62,808,672,577.23	9,308,467,654.28			318,182,488.31	2,144,381,839.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65,808,672,577.23	10,842,938,908.41			430,358,831.99	3,053,111,033.68			80,135,282,431.31	62,808,672,577.23	9,308,467,654.28			318,182,488.31	2,144,381,839.6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50,000,000.00	4,678,662,405.57			135,673,333.33	1,077,628,900.01			12,741,862,728.91	3,000,000,000.00	1,534,471,534.13			112,377,332.68	968,719,194.07
（一）净利润									1,356,733,333.34						1,123,773,328.75
（二）其他综合收益									284,840,895.57						
综合收益合计									1,641,574,228.9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减少以“-”号填列）									11,424,821,600.00	3,000,000,000.00	1,474,531,534.13				
1.所有者投入资本	6,850,000,000.00	4,363,821,600.00							11,424,821,600.00	3,000,000,000.00	1,474,531,534.13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4,808,500.00							-8,808,500.00		4,808,504.13				
（四）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五）利润分配（减少以“-”号填列）									-143,433,1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融企业填报）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3,433,100.00						
4.其他															
（六）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减少以“-”号填列）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2,658,672,577.23	15,521,601,483.98			566,032,165.32	4,130,739,933.69			92,877,245,160.22	65,808,672,577.23	10,842,938,908.41			430,358,831.99	3,053,111,033.68

莲印

强宋印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企业负责人：

田永清

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

金额单位：元

201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项 目	行次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计提额	合并增加额	其他原因增加额	合计	转销额	合并减少额	其他原因减少额		
一、坏账准备	1	1,973,519.47							补充资料：一、待处理资产净损失	17
二、存货跌价准备	2	8,836,912.05							(一) 流动资产净损失	1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								其中：坏账损失	19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4								存货损失	20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	5,000,000.00							短期投资损失	21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6								(二) 固定资产净损失	22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	99,932,094.58							其中：固定资产盘亏	23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8								固定资产毁损、报废	24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9								固定资产盘盈	25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10								(三) 长期投资损失	26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11								(四) 无形资产损失	27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2								(五) 在建工程损失	28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13								(六) 委托贷款损失	29
十四、其他减值准备	14								二、政策性挂账	30
	15								三、当年处理以前年度损失和挂账	31
合 计	16	115,742,526.10							其中：在当年损益中处理以前年度损失挂账	32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田永清

强宋印

莲邹印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制的国有独资公司。2001 年 12 月 7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以“京政函〔2001〕110 号”文件批复，在北京市地下铁道总公司的基础上成立北京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地铁集团”）。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4 年 3 月 10 日印发“关于将北京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的函”（京国资函〔2004〕14 号），同意北京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2005 年 12 月 15 日，由北京市工商局换发了注册号为 110000100312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76 号翠宫饭店写字楼 8 层 A 区，原注册资本为 4,611,305.26 万元人民币。

本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19 日注册资本变更为 4,851,305.26 万元人民币，经北京中平建华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19 日中平建华浩验字（2010）第 11015 号予以验证，并相应换发了注册号为 11000000003122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 6 号京投大厦 2 号楼 9 层 908 室。

本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本变更为 6,280,867.30 万元人民币，经北京中平建华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 月 12 日中平建华浩验字（2012）第 31001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2012 年 8 月 2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各股东认缴注册资本额和出资比例为：

本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本变更为 6,580,867.30 万元人民币，已经北京中平建华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于 2013 年 1 月 8 日出具中平建华浩验字（2013）第 31011 号验资报告

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本变更为 7,265,867.26 万元人民币，经北京中平建华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4 日中平建华浩验字（2014）第 3101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法定代表人：田振清。变更后，各股东认缴注册资本额和出资比例为：

投资方	认缴注册资本额（万元）	出资比例
国家资本金	7,265,867.26	100.00%
合计	7,265,867.26	100.00%

本公司组织结构：公司采取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本公司下属分公司 7 家：一环线分公司、复八线基建尾工分公司、新线前期费用基建分公司、北京市地下铁道总公司度假村、房山投资管理分公司、平谷投资管理分公司和门头沟投资管理分公司。本公司所属二级子公司共 39 家，其中：全资子公司 12 家，控股子公司 27 家。

本公司经营范围：①许可经营项目：制造地铁车辆、地铁设备；②一般经营项目：授

权内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投资及投资管理、地铁新线的规划与建设；地铁已建成线路的运营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地铁车辆的设计、制造与修理；地铁设备的设计、制造与安装；工程监理；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地铁广告设计及制作。

本公司的最终实质控制人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的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将活跃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或现行要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公司选择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本公司尽可能使用市场参与者在金融工具定价时考虑的所有市场参数和相同金融工具当前市场的可观察到的交易价格来测试估值技术的有效性。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

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指期末单项金额未达到上述 100 万元标准的，按照逾期状态进行组合后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具体包括账龄在 3 年以上的非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关联方的客户应收款项。
-------------	--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以下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资产类型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存在结算期的应收款项组合	资产类型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应收款项组合	资产类型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存在结算期的应收 款项组合	资产类型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A、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0	0
1 至 2 年	5	5
2 至 3 年	15	15
3 至 4 年	25	25
4 至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90	90

B、对其他组合，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如下: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存在结算期的应收款项组合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本公司坏账损失的确认标准:

在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按规定程序批准后确认为坏账，冲销坏账准备。

- A、债务人被依法宣告破产、撤销的，取得破产宣告、注销工商登记或吊销执照的证明或者政府部门责令关闭的文件等有关资料，在扣除以债务人清算财产清偿的部分后，对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作为坏账损失；
- B、债务人死亡或者依法被宣告失踪、死亡，其财产或者遗产不足清偿且没有继承人的应收款项，在取得相关法律文件后，作为坏账损失；
- C、涉诉的应收款项，已生效的人民法院判决书、裁定书判定、裁定败诉的，或者虽然胜诉但因无法执行被裁定终止执行的，作为坏账损失；
- D、逾期 3 年的应收款项，具有企业依法催收磋商记录，并且能够确认 3 年内没有任何业务往来的，在扣除应付该债务人的各种款项和有关责任人员的赔偿后的余额，作为坏账损失；
- E、逾期 3 年的应收款项，债务人在境外及我国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的，经依法催收仍未收回，且在 3 年内没有任何业务往来的，在取得境外中介机构出具的终止收款意见书，或者取得我国驻外使（领）馆商务机构出具的债务人逃亡、破产证明后，作为坏账损失。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
- F、债务人较长时间内未偿付其到期债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8、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开发成本。

（2）存货发出的计价及摊销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9、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投资成本计量。投资成本一般为取得该项投资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并包括直接相关费用。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为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份额。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在按权益法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核算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 2007 年 1 月 1 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在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后确认投资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其中，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重大影响是指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四、15。

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四、6（6）。

（5）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应当计入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年限平均法摊销或计提折旧。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四、16。

11、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对地铁线路的洞体不计提折旧，其余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通用机器设备	12	3	8.08
房屋建筑物	10-35	3	2.77-9.7
仪器仪表自动化设备	5-8	3	12.13-19.40
供电设备	8-16	3	6.06-12.13
通信信号设备	8-16	3	6.06-12.13
铁路线路	12-33	3	2.94-8.08
铁路车辆	12	3	8.08
人防设备	12	3	8.08
工具	10	3	9.70
管理用具及设备	6-18	3	5.39-16.1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四、15。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6）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2、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四、15

13、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为：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及装修费。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4、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5、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

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6、职工薪酬

职工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福利费、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年金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内确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 1 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

本公司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该养老保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辞退福利

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A、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

B、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对于职工没有选择权的辞退计划，根据辞退计划条款规定的拟解除劳动关系的职工数量、每一职位的辞退补偿标准等，计提应付职工薪酬。

对于自愿接受裁减的建议，预计将会接受裁减建议的职工数量，根据预计的职工数量和每一职位的辞退补偿标准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计提应付职工薪酬。

符合应付职工薪酬确认条件、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完成、但付款时间超过一年的辞退福利，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17、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18、收入的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19、租赁

（1）租赁业务的分类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满足以下一项或数项标准的租赁，应当认定为融资租赁：

- A、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B、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C、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D、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

允价值。

E、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2）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经营租赁业务的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公司作为承租人对融资租赁业务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公司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印花税、佣金、律师费、差旅费、谈判费等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未确认融资费用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对租赁资产按照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公司作为出租人对经营租赁业务的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或有租金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租出的资产，按资产的性质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按照公司对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2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

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应当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公司所得税独立纳税，采取自行申报、核实缴纳方式。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

（一）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会计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会计年度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三）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会计年度未发生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四）对期初所有者权益的累积影响

本公司本会计年度未发生期初所有者权益的累积影响。

六、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	1.2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现金	61,808.54		61,808.54	65,021.01		65,021.01
其中：人民币	61,808.54		61,808.54	65,021.01		65,021.01
美元						
银行存款	7,967,322,094.89		7,967,322,094.89	10,357,311,852.44		10,357,311,852.44
其中：人民币	7,967,322,094.89		7,967,322,094.89	10,357,311,852.44		10,357,311,852.44

美元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7,967,383,903.43	7,967,383,903.43	10,357,376,873.45	10,357,376,873.45

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金额	2013.12.31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4,629,766.43	99.7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组合小计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2,675.01	0.21		
合计	245,152,441.44	100.00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类	金额	2012.12.31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443,277,382.03	99.91		
组合小计	443,277,382.03	99.9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1,557.51	0.09		
合计	443,678,939.54	100.00		

（1）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A、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443,277,382.03	100.00

(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A、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门头沟区分中心	221,266,800.00		1 年以内		政府单位
五路停车场上盖综合利用项目	10,748,262.21		1 年以内		开发项目
4 号线动物园站	6,214,704.22		1 年以内		开发项目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	2,574,200.00		1 年以内		移动通信覆盖系统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1,912,900.00		1 年以内		移动通信覆盖系统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北京网络资产分公司	1,912,900.00		1 年以内		移动通信覆盖系统
合 计	244,629,766.43				

B、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市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367.00		1-2 年		同属国资委企业
北京市国资委	10,141.41		3 年以上		最终控制人
其他	474,166.60		1 年以下、1-2 年、2-3 年、3 年以上		
合 计	522,675.01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3.12.31		坏账准备	2012.12.31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6,033,113.00	66.84		112,289,936.55	66.12	
1 至 2 年	9,185.57	0.01		4,444,853.25	2.62	
2 至 3 年	4,444,853.25	2.56		57,857.07	0.03	
3 年以上	53,106,763.74	30.59		53,048,906.67	31.23	
合计	173,593,915.56	100.00		169,841,553.54	10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付款项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年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北京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城建三建设公司	12,513,852.14	3 年以上及 2-3 年	未竣工结算
北京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系统总公司	9,195,474.13	3 年以上	未竣工结算
北京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地铁建安公司	8,150,000.00	3 年以上	未竣工结算
北京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市政管理所	5,818,000.00	3 年以上	未竣工结算
北京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市政管理处泵站管理所	4,619,662.50	3 年以上	未竣工结算
北京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京冶建筑公司	4,430,080.00	3 年以上	未竣工结算
北京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第二炮兵工程设计研究院	3,571,900.46	3 年以上	未竣工结算
北京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中技天建建筑公司	3,175,680.00	3 年以上	未竣工结算
北京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华昌建筑公司	1,826,560.00	3 年以上	未竣工结算
北京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总参工程兵第四设计研究院	1,343,070.00	3 年以上	未竣工结算
合计		54,644,279.23		

4、应收股利

项目	2013.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未收回的原因	相关款项是否发生减值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37,262,578.21	78,201,557.82	115,464,136.03			
其中：(1) 北京京创投资有限公司	21,306,600.00	49,826,700.00	71,133,300.00			
(2) 北京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1,552,118.70	3,572,677.98	15,124,796.68			
(3) 北京京投亿雅捷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4,403,859.51	1,450,358.46	5,854,217.97			
(4) 北京市政路桥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965,100.00	2,965,100.00			
(5) 北京市中关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930,000.00	1,930,000.00			
(6) 北京基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04,721.38	1,104,721.38			
(7) 北京博得交通设备		3,000,000.00	3,000,000.00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有限公司			
（8）京投银泰股份有限 公司	14,352,000.00	14,352,000.00	
合计	37,262,578.21	78,201,557.82	115,464,136.03

5、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金额	2013.12.31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259,537,050.89	99.9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2,192,799.41	0.01	1,973,519.47	90.00
组合小计	2,192,799.41	0.01	1,973,519.47	9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2,261,729,850.30	100.00	1,973,519.47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类	金额	2012.12.31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878,014,755.09	99.9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2,192,799.41	0.01	1,973,519.47	90.00
其中：账龄组合	2,192,799.41	0.01	1,973,519.47	90.00
组合小计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6,880,207,554.50	100.00	1,973,519.47	

（1）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A、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3.12.31	2012.12.31
----	------------	------------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2,192,799.41	100.00	1,973,519.47	2,192,799.41	100.00	1,973,519.47
合计	2,192,799.41	100.00	1,973,519.47	2,192,799.41	100.00	1,973,519.47

(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A、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城中村项目	2,885,045,036.38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①	
京沪铁路	2,846,698,349.70		1-2 年、2-3 年、3 年以上	②	
房山线北天堂村下柳子村扩拆	602,707,752.34		1-2 年、2-3 年、3 年以上	③	
北京站至北京西站地下直径线	600,000,000.00		2-3 年、3 年以上	④	
北京南站及动车段	517,359,059.00		3 年以上	⑤	
京津城际出资	500,000,000.00		3 年以上	⑥	
北京地铁十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867,454,885.44		1 年以内；1-2 年	⑦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942,867,110.14		1 年以内	⑦	
北京地铁四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486,512,700.0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⑦	
北京地铁京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00,054,254.27		1-2 年	⑦	
北京地铁八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990,005,952.14		1 年以下	⑦	
北京地铁十六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444,941,743.11		1 年以下	⑦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1,410,000,000.00		1 年以内；1-2 年	⑦	
北京城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1,407,200,000.00		1-2 年；3 年以上	⑦	
北京轨道交通路网管理有限公司	1,375,097,505.0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⑦	
北京轨道交通亦庄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257,515,294.14		1 年以下	⑦	
北京地铁七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227,268,059.22		1 年以下	⑦	
北京东直门机场快速轨道有限公司	1,221,318,437.00		1 年以下	⑦	
北京地铁十四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943,336,012.90		1 年以下	⑦	
北京轨道交通门头沟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46,247,945.26		1 年以下	⑦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北京地铁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79,925,070.75	1 年以下	⑦
北京轨道交通大兴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66,016,264.09	1 年以下	⑦
北京轨道交通昌平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48,063,989.02	1 年以下	⑦
北京轨道交通西郊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12,053,945.76	1 年以下	⑦
北京地铁六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4,388,324.15	1 年以下	⑦
北京市基础设施土地整理储备有限公司	175,328,266.74	1 年以下	⑦
京投（香港）有限公司	115,747,586.0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⑦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资产经营管理 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3 年	⑦
北京轨道交通海淀山后线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1,883,796.92	1 年以下、1-2 年	⑦
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门头沟 区分中心	2,773,413,200.00	一年以内	政府单位
北京地铁运营有限公司	131,004,148.11	3 年以上	同属国资委
其他	2,562,082,363.31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合 计	42,259,537,050.89		

说明：

①“城中村”项目 28.85 亿元：北京市财政局就北京市的“城中村”治理项目委托本公司进行贷款，并将贷款拨付各区县用于“城中村”整治工程。市财政局已承诺负责该笔款项的还本付息，因此不计提坏账准备。

②京沪铁路往来款 28.47 亿元：本公司按照北京市发改委与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新建京沪高速铁路北京市境内征地拆迁实施协议》，向京沪铁路投入资金 28.47 亿元，该笔资金由政府担保不计提坏帐准备。

③房山线北天堂村下柳子村扩拆 6.03 亿元：项目的资金来源为市财政专项资金，作为专项支出，待政府专项拨款后予以核销，因此不需计提坏账准备。

④北京站至北京西站地下直径线拆迁项目 6 亿元：根据京发改〔2007〕2414 号、575 号和 2415 号文件，项目的资金来源为轨道交通专项资金，作为专项支出，待政府专项拨款后予以核销，因此不需计提坏账准备。

⑤北京南站及动车段 5.17 亿元：根据京发改〔2007〕2414 号、575 号和 2415 号文件，项目的资金来源为轨道交通专项资金，作为专项支出，待政府专项拨款后予以核销，因此不需计提坏账准备。

⑥京津城际出资 5 亿元：2009 年 6 月 11 日经部市会议决定，由北京市出资 5 亿元对京津城际沿线十八里店乡进行拆迁，拆迁费用由铁道部协调作为北京市在京津城际公司的股份。根据本公司与朝阳区住房与城乡建设委员会签订的北京市朝阳区十八里店乡拆迁安置拨款协议书，该笔款项由本公司拨付给朝阳区住房与城乡建设委员会，由于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股权确认事项，等完成股权确认事项后转为对京津城际公司的股份，因此不需计提坏账准备。

⑦线路公司及其他子公司往来款合计 288.41 亿元，往属于内部关联方往来事项因此不计提坏账准备。

6、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0,351.09		230,351.09	241,094.36		241,094.36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库存商品（产成品）	266,082.68		266,082.68	390,312.89		390,312.89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消耗性生物资产						
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						
房地产开发成本						
房地产开发产品						
其他	1,200,758,758.31	8,836,912.05	1,191,921,846.26	2,755,111,505.40	8,836,912.05	2,746,274,593.35
合计	1,201,255,192.08	8,836,912.05	1,192,418,280.03	2,755,742,912.65	8,836,912.05	2,746,906,000.60

说明：存货中的其他核算的内容主要是土地一级开发成本。

（2）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13.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库存商品（产成品）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					
房地产开发成本					
房地产开发产品					
其他	8,836,912.05				8,836,912.05
合计	8,836,912.05				8,836,912.05

7、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委托贷款		2,650,000,000.00

8、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委托贷款	17,957,750,000.00	3,260,00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5,403,000,000.00	983,010,000.00
合计	23,360,750,000.00	4,243,010,000.00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项目列示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可供出售债券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273,168,887.92	292,050,000.00
其他		
合计	1,273,168,887.92	292,050,000.00

说明：可供出售股票公允价值为该股票于截至日的公开市场交易价格乘以股数。

本公司 2013 年以持有的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电子股票 9,000,000.00 股为基数获得 10:10 赠股，赠股后所持股票为 18,000,000.00 股，按 2013 年 12 月 31 日深市收盘价每股 21.51 元，确认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87,180,000.00 元。2013 年年度本公司新增持北京京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30,911,676.00 股并以此为基数获得 10:10 赠股，赠股后所持股票为 61,823,352.00 股，按 2013 年 12 月 31 日沪市收盘价每股 3.63 元，确认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4,418,767.92 元。2013 年度本公司新增持股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6,000,000.00 股，按 2013 年 12 月 31 日沪市收盘价每股 8.92 元，确认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1,920,000.00 元。2013 年度本公司新增持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33,678,700.00 股，按 2013 年 12 月 31 日沪市收盘价每股 7.6 元，确认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5,958,120.00 元。2013 年度本公司新增持湖南江南红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13,840,000.00 股，按 2013 年 12 月 31 日深市收盘价每股 12.55 元，确认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3,692,000.00 元。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本年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可供出售债券投资

本公司本年无可供出售债券投资。

10、持有至到期投资

（1）持有至到期投资分项目列示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中国银泰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丰台区中	1,500,000,000.00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		1,440,000,000.00
北京京创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北京京密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京投置地委托贷款		1,767,000,000.00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北京市长城伟业投资开发总公司		110,000,000.00
合计	1,800,000,000.00	3,967,000,000.00

（2）本公司无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情况。

（3）本期内无出售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11、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2013.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对子公司投资	61,104,074,919.36	10,117,368,176.30	15,200,000.00	71,206,243,095.66
对合营企业投资	275,655,000.00			275,655,000.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241,380,033.32	253,736,753.07		495,116,786.39
对其他企业投资	6,688,240,000.00	353,330,000.00		7,041,570,000.00
小计	68,309,349,952.68	10,724,434,929.37	15,200,000.00	79,018,584,882.05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68,304,349,952.68	10,724,434,929.37	15,200,000.00	79,013,584,882.05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3.01.01	增减变动	2013.12.31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北京地铁京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590,000,000.00	590,000,000.00		590,000,000.00	62.77%			
北京城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212,300,000.00	2,212,300,000.00		2,212,300,000.00	86.49%			
北京地铁四号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3,973,000,000.00	3,958,700,000.00	14,300,000.00	3,973,000,000.00	68.04%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4,000,000,000.00	3,979,910,000.00	20,090,000.00	4,000,000,000.00	100.00%			
北京地铁十号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9,770,111,500.00	9,736,111,500.00	34,000,000.00	9,770,111,500.00	91.44%			
北京地铁六号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8,425,073,800.00	5,962,063,800.00	2,463,010,000.00	8,425,073,800.00	80.74%			
北京地铁八号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3,482,290,000.00	2,952,800,000.00	529,490,000.00	3,482,290,000.00	76.83%			
北京地铁九号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2,690,169,900.00	2,669,769,900.00	20,400,000.00	2,690,169,900.00	70.42%			
北京东直门机场快轨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75,000,000.00	1,975,000,000.00		1,975,000,000.00	91.44%			
北京轨道交通亦庄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2,312,293,800.00	2,285,793,800.00	26,500,000.00	2,312,293,800.00	75.00%			
北京轨道交通大兴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3,133,957,000.00	2,975,537,000.00	158,420,000.00	3,133,957,000.00	68.67%			
北京轨道交通路网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429,611,700.00	429,611,700.00		429,611,700.00	89.40%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100.00%			
北京京创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70,000,000.00	70,000,000.00		70,000,000.00	70.00%			49,826,700.00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3.01.01	增减变动	2013.12.31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北京信息基础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416,524,142.30	396,617,966.00	19,906,176.3	416,524,142.30	59.46%			
京投（香港）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27,325.31	1,227,325.31		1,227,325.31	100.00%			
北京轨道交通昌平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2,474,685,900.00	1,774,645,900.00	700,040,000.00	2,474,685,900.00	70.41%			
北京轨道交通房山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35,060,000.00	1,035,060,000.00		1,035,060,000.00	25.40%			
北京地铁十五号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3,733,344,200.00	2,750,524,200.00	982,820,000.00	3,733,344,200.00	58.76%			
北京轨道交通西郊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477,551,000.00	279,971,000.00	197,580,000.00	477,551,000.00	100.00%			
北京地铁十四号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6,217,883,200.00	4,226,023,200.00	1,991,860,000.00	6,217,883,200.00	93.11%			
北京地铁七号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4,168,199,200.00	2,705,679,200.00	1,462,520,000.00	4,168,199,200.00	96.53%			
北京京投投资有限公司【说明】	成本法	5,050,000,000.00	5,050,000,000.00		5,050,000,000.00	31.46%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134,066,177.20	134,066,177.20		134,066,177.20	80.00%			
北京轨道交通门头沟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17,300,000.00	590,000,000.00	927,300,000.00	1,517,300,000.00	100.00%			
北京京密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			
北京基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21,000,000.00	21,000,000.00		21,000,000.00	70.00%			1,104,721.38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3.01.01	增减变动	2013.12.31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北京轨道交通海淀山后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2,000,000.00	60,000,000.00	42,000,000.00	102,000,000.00	100.00%			
北京轨道交通燕房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61,000,000.00	60,000,000.00	1,000,000.00	61,000,000.00	100.00%			
北京地铁十六号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528,200,000.00	75,640,000.00	452,560,000.00	528,200,000.00	100.00%			
北京基石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成本法	188,750,000.00	188,750,000.00		188,750,000.00	32.33%			14,352,000.00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549,056,000.00	549,056,000.00		549,056,000.00	29.81%			-
北京京投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35,000,000.00	35,000,000.00		35,000,000.00	35.00%			
首都建设报社	成本法	2,566,934.13	2,566,934.13		2,566,934.13	100.00%			
北京市基础设施土地整理储备有限公司	成本法	4,000,000.00	10,000,000.00	-6,000,000.00	4,000,000.00	100.00%			
北京城投地下空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成本法	70,000,000.00	70,000,000.00		70,000,000.00	70.00%			
北京京投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北京城市快轨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71.43%			
北京京港地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27,600,000.00	27,600,000.00		27,600,000.00	2.00%			
京津城际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700,000,000.00	1,700,000,000.00		1,700,000,000.00	19.54%			
华创现代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20.00%	5,000,000.00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3.01.01	增减变动	2013.12.31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京石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3,700,000,000.00	4,815,000,000.00		4,815,000,000.00	8.18%			
北京市政路桥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0,640,000.00	140,640,000.00		140,640,000.00	4.98%			2,965,100.00
北京城市铁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275,655,000.00	275,655,000.00		275,655,000.00	50.00%			
北京博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权益法	86,998,498.97	86,998,498.97	3,378,417.77	90,376,916.74	20.00%			3,000,000.00
北京市中关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154,381,534.35	154,381,534.35	4,714,196.51	159,095,730.86	20.00%			1,930,000.00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	权益法	33,000,000.00				33.00%			
北京京投新安置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9,800,000.00		9,800,000.00	9,800,000.00	49.00%			
北京京投银泰尚德置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9,800,000.00		9,800,000.00	9,800,000.00	49.00%			
京投地铁 17 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100.00%			
北京轨道交通新机场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100.00%			
北京交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08,500,000.00		95,541,424.96	95,541,424.96	25.00%			
北京城建设计研究院	权益法	200,910,000.00		200,910,000.00	200,910,000.00	10.00%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0,000,000.00		150,102,713.83	150,102,713.83	20.00%			
京张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权益法								
	成本法	32,420,000.00		32,420,000.00	32,420,000.00	34.42%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3.01.01	增减变动	2013.12.31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基石国际融资租赁公司	成本法	53,972,000.00		53,972,000.00	53,972,000.00	45.20%			
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6,449,316.72	1,006,449,316.72		1,006,449,316.72	100.00%			
北京投亿雅捷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9,200,000.00	-9,200,000.00					1,450,358.46
合计		77,941,348,128.98	68,309,349,952.68	10,709,234,929.37	79,018,584,882.05		5,000,000.00		78,201,557.82

说明：

北京京投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31.46%，表决权比例 100%，原因：2009 年 6 月本公司与北京京投投资有限公司股东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股权委托管理协议，四家股东同意委托本公司对其持有的北京京投投资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进行管理。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存在持股比例与其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情况，原因是本公司所投资的公司，其剩余股东也为本公司投资全资、控股的公司，属于集团合并范围内的公司。

(3)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其中：北京城市铁路投 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	50.00	670,766,174.73	341,467,661.35	329,298,513.38	23,375,727.25	-31,476,502.68
二、联营企业							
其中：北京博得交通设 备股份有限公司	20	20	379,958,771.08	117,845,473.80	262,113,297.28	201,713,582.06	32,648,087.26
北京市中关村小额贷款 股份有限公司	20	20	893,328,489.02	79,407,300.00	813,921,200.00	117,961,975.82	68,679,566.93
北京交控科技有限公司	25	25	497,439,172.25	238,331,348.50	259,107,823.75	240,585,828.55	20,391,925.64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 保有限公司	20	20	850,945,965.50	432,396.33	850,513,569.17	281,250.00	513,569.17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 限公司	33	33	4,557,852,137.06	4,488,445,404.18	69,406,732.88	61,989,298.15	21,006,761.92

1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分类

项目	2013.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一、原价				
其中：土地资产	70,132,910.96			70,132,910.96
房屋、建筑物	8,508,071,981.79	1,570,462,100.00	1,570,462,100.00	8,508,071,981.79
机器设备	8,483,352,649.59	19,133,879.21		8,502,486,528.80
运输工具	1,920,640,267.21	1,097,290,565.83	583,800.00	3,017,347,033.04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5,785,624.00	677,897.69	357,858.00	6,105,663.69
酒店业家具	9,977,834.74	171,234.00		10,149,068.74
其他				
原价小计	18,997,961,268.29	2,687,735,676.73	1,571,403,758.00	20,114,293,187.02
二、累计折旧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建筑物	781,050,597.32	48,361.68		781,098,959.00
机器设备	901,456,108.03	13,194,948.70		914,651,056.73
运输工具	768,108,113.86	1,336,543.36	566,286.00	768,878,371.22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3,744,607.46	892,431.27	347,122.26	4,289,916.47
酒店业家具	6,182,279.43	171,785.43	-	6,354,064.86
其他				
累计折旧小计	2,460,541,706.10	15,644,070.44	913,408.26	2,475,272,368.2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其中：土地资产	70,132,910.96			70,132,910.96
房屋、建筑物	7,727,021,384.47			7,726,973,022.79
机器设备	7,581,896,541.56			7,587,835,472.07
运输工具	1,152,532,153.35			2,248,468,661.82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2,041,016.54			1,815,747.22
酒店业家具	3,795,555.31			3,795,003.88
其他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小计	16,537,419,562.19			17,639,020,818.74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99,932,094.58	99,932,094.58
------	---------------	---------------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酒店业家具

其他

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小计	99,932,094.58	99,932,094.58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其中：土地资产	70,132,910.96	70,132,910.96
---------	---------------	---------------

房屋、建筑物	7,727,021,384.47	7,726,973,022.79
--------	------------------	------------------

机器设备	7,581,896,541.56	7,587,835,472.07
------	------------------	------------------

运输工具	1,052,600,058.77	2,148,536,567.24
------	------------------	------------------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2,041,016.54	1,815,747.22
------	--------------	--------------

酒店业家具	3,795,555.31	3,795,003.88
-------	--------------	--------------

其他

账面价值合计	16,437,487,467.61	17,539,088,724.16
--------	-------------------	-------------------

说明：

（1）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12,561,714,352.61 元。

（2）本年增加的累计折旧中，本年计提的累计折旧为 15,644,070.44 元。

（3）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金额 1,096,541,969.33 元，分别为 1 号线更新 114 辆车转固 674,864,200.00 元、日常更新改造转固 183,040,669.33 元、地铁反恐安检转固 99,148,900.00 元、2 号线更新 12 辆车转固 87,443,300.00 元、无障碍设施改造转固 35,150,500.00 元与 2008 奥运整治转固 16,894,400.00 元

（4）根据北京市财政局京财经一指〔2008〕1576 号文件，本公司本年度不再对地铁 1、2 号线资产计提折旧，由于北京市地铁属于政府公益项目，采用联网一票制收费政策，执行非市场化票价，票款收入远远不能弥补折旧成本，不能满足收入和成本配比原则，故其他地铁线路也比照地铁 1、2 号线折旧政策不计提折旧。

根据《北京市轨道交通固定资产更新改造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京财经一〔2010〕1881 号）、《北京市财政局关于 2008 年公共交通企业财政补贴问题的请示》（京财经一〔2008〕1116 号）等政策规定，轨道交通资产更新改造补贴方式由原来的折旧补贴变为专项资金，轨道交通资产不计提折旧符合财务处理基本原则。

（5）年末用于抵押和担保的固定资产详见附注七、15。

（6）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固定资产中房产共计 123,397.56 万元尚未办理房屋产权证，2013 年度相关办证手续正在办理当中。

（7）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分项目列示（期末余额最大的前 10 项）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亿 元)	2013.01.01	本年 增加	转入固 定资产	其他 减少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资金 来源	2013.12.31
地铁 13 号线新购 112 辆车	7.64	687,548,737.00									财政拨款	687,548,737.00
地铁八通线新购 84 辆车	5.87	528,351,300.00									财政拨款	528,351,300.00
1 号线信号系统改造工程	15.52	243,979,300.00									财政拨款	243,979,300.00
2009 年更新改造专项	3.28	317,150,200.00									财政拨款	317,150,200.00
2010 年更新改造专项	4.92	118,246,160.00	37,500,000.00								财政拨款	155,746,160.00
2011 年更新改造专项	13.00	126,606,600.00	25,000,000.00								财政拨款	151,606,600.00
5 号线更新 132 辆车工程款	9.64	868,477,500.00									财政拨款	868,477,500.00
5 号线提升运力土建改扩建	2.33	94,540,000.00	22,533,700.00								财政拨款	117,073,700.00
地铁防恐安检	2.50	241,080,000.00		99,148,900.00							财政拨款	141,931,100.00
地铁度假村更新改造		31,866,484.81									财政拨款	31,866,484.81
合计		3,257,846,281.81	85,033,700.00	99,148,900.00								3,243,731,081.81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地铁 13 号线 AFC 改造	107,294,132.23	107,294,132.23
地铁 13 号线安防监控系统	23,139,188.47	23,139,188.47
四号线与大兴线贯通运营	26,167,737.00	26,167,737.00
地铁 5 号线增加 42 辆车	244,778,000.00	244,778,000.00
地铁 10 号线增加 36 辆车	239,400,000.00	239,400,000.00
四号线 5.5 轨道改扩建工程	69,167,110.00	43,684,470.00
地铁 13 号线安防监控系统整改	10,063,987.00	9,818,387.00
八通线更新改造	2,694,500.00	2,694,500.00
地铁 13 号线更新改造	4,519,800.00	4,519,800.00
资产运营大修基金	685,500.00	685,500.00
13 号线桥下空间管理设施更改	3,460,800.00	
国管局出资	50,000,000.00	
合计	781,370,754.70	702,181,714.70

15、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013.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一、用于担保的资产				
1、存货				
2、固定资产	10,499,817,046.08	1,827,232,686.28		12,327,049,732.36
小计				
二、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小计				
合计	10,499,817,046.08	1,827,232,686.28		12,327,049,732.36

说明：固定资产所有权受限具体情况见附注七、27。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3.12.31	2012.12.31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4,000,000,000.00	11,69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00	11,690,000,000.00

(2) 说明: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7、应付账款

账龄	2013.12.31	2012.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2,384,684,750.81	1,303,519.79
1 至 2 年（含 2 年）	487,088.88	48,764.67
2 至 3 年（含 3 年）	3,445.47	33,843,824.51
3 年以上	34,167,479.59	34,162,329.08
合计	2,419,342,764.75	69,358,438.05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账龄	未偿还原因
东城房地局	12,120,000.00	3 年以上	项目未结算
北京城建集团	5,806,055.98	3 年以上	项目未结算
长春铁友	2,396,400.00	3 年以上	项目未结算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公司	2,346,933.64	3 年以上	项目未结算
隧道局北京指挥部	2,081,952.00	3 年以上	项目未结算
基建物资配套公司	1,804,096.06	3 年以上	项目未结算
玉精诚拆迁中心	1,380,000.00	3 年以上	项目未结算
供电段开关	1,177,512.00	3 年以上	项目未结算
城建设计研究院	1,150,000.00	3 年以上	项目未结算
合计	30,262,949.68		

18、预收款项

账龄	2013.12.31	2012.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6,739,610.31	28,088,128.03
1 年以上	37,358,958.49	24,916,114.37
合计	44,098,568.80	53,004,242.40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账龄	未结转原因
--------	------	----	-------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预收地铁机场线民用通信覆盖系统回购款	21,459,047.71	1 年以上	未结算
预收北京住总集团担保费	10,563,809.52	1 年以上	未结算
预收地铁亦庄线民用通信覆盖系统回购款	2,650,266.90	1 年以上	未结算
合计	34,673,124.13		

19、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3.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988,330.19	69,226,817.12	65,933,617.03	17,281,530.28
职工福利费	8,753.50	781,066.97	781,066.97	8,753.50
其中：非货币性福利				
社会保险费	2,661,376.37	16,525,582.51	15,331,762.61	3,855,196.27
其中：（1）基本医疗保险费	31,276.32	3,343,575.91	3,351,578.41	23,273.82
（2）补充医疗保险费	2,492,352.14	2,117,982.42	890,641.23	3,719,693.33
（3）基本养老保险费	61,439.20	6,559,899.05	6,575,662.85	45,675.40
（4）年金缴费（补充养老保险）	68,739.89	3,776,076.66	3,784,666.54	60,150.01
（5）失业保险费	3,071.96	327,273.94	328,062.13	2,283.77
（6）工伤保险费	529.91	146,557.80	146,294.53	793.18
（7）生育保险费	3,966.95	254,216.73	254,856.92	3,326.76
住房公积金	18,232.00	3,580,677.00	3,598,909.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05,488.60	2,777,280.61	2,514,207.35	1,168,561.86
辞退福利及内退补偿		54,500.00	54,500.00	
其中：（1）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54,500.00	54,500.00	
（2）预计内退人员支出				
其他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17,582,180.66	92,945,924.21	88,214,062.96	22,314,041.91

20、应交税费

项目	2013.01.01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2013.12.31
增值税	3,843,822.77	5,048,494.51	5,958,090.33	2,934,226.95
消费税				
营业税	15,063,134.55	351,632,883.97	79,821,285.63	286,874,732.89
资源税				
企业所得税	250,032.69			250,032.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24,732.04	24,742,515.87	5,984,673.29	20,082,574.62
房产税		13,153,061.08	13,153,061.08	
土地使用税		9,226,668.60	9,226,668.60	
个人所得税	1,457,230.24	1,971,578.73	2,079,595.41	1,349,213.56
教育费附加	937,706.28	17,681,865.53	4,284,114.35	14,335,457.46
其他税费	4,348,959.70	15,444,794.51	11,458,081.48	8,335,672.73
合计	27,225,618.27	438,901,862.80	131,965,570.17	334,161,910.90

21、应付利息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80,633,905.75	49,448,209.54
企业债券利息	182,642,267.74	169,727,758.57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445,887.87	
其他流动负债应付利息	1,336,986.30	1,041,965.52
长期应付款应付利息	30,531,273.27	8,680,280.76
合计	303,590,320.93	228,898,214.39

22、其他应付款

账龄	2013.12.31	2012.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35,227,779.70	728,320,941.38
1 至 2 年（含 2 年）	10,999,951.05	1,085,558.37
2 至 3 年（含 3 年）	1,020,181.40	7,198,600.91
3 年以上	1,289,319,129.61	1,295,732,431.83
合计	1,336,567,041.76	2,032,337,532.49

(1)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债权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账龄	未偿原因
以前年度新线资本金	1,240,820,000.00	3 年以上	以前年度新线资本金
财政局材料款	27,525,367.52	3 年以上	尾工未决算
合计	1,268,345,367.52		

(2) 单项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债权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或内容
以前年度新线资本金	1,240,820,000.00	3 年以上	以前年度新线资本金
财政局材料款	27,525,367.52	3 年以上	尾工未决算

合计	1,268,345,367.52
----	------------------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2,000,000,000.00	6,31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合计	12,000,000,000.00	6,310,000,000.00

(1)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应付利息	本年应计利息	本年已付利息	年末应付利息	年末余额
04 京投债	100	2004/12/23	10.00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中期票据 2009	100	2009/1/13	5.00	2,000,000,000.00	677,732.31	12,551,180.39	677,732.31	12,551,180.39	2,000,000,000.00
中期票据 2009	100	2009/4/9	5.00	2,000,000,000.00	100,136.11	466,790.87	297,406.08	269,520.90	2,000,000,000.00
中期票据 2011	100	2011/2/22	3.00	3,000,000,000.00	80,401,832.04	79,575,867.27	80,401,832.04	79,575,867.27	3,000,000,000.00
中期票据 2011	100	2011/4/13	3.00	3,000,000,000.00	68,038,823.03	93,508,680.05	92,586,412.62	68,961,090.46	3,000,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0.00	149,218,523.49	186,102,518.58	173,963,383.05	161,357,659.02	12,000,000,000.00

24、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短期融资券	7,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资产债权	2,000,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2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3.12.31	2012.12.31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459,580,148.05	
信用借款	22,889,465,624.03	20,390,170,468.37
小计	23,349,045,772.08	20,390,170,468.3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合计	23,349,045,772.08	20,390,170,468.37
-----------	--------------------------	--------------------------

(2) 本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3) 外币借款

借款类别	币种	2013.12.31		2012.12.31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日元	7,955,205,000.00	459,580,148.05	8,891,007,000	649,479,170.34
合计			459,580,148.05		649,479,170.34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6、应付债券

债券 名称	面值	发行 日期	债券 期限	发行 金额	年初应付 利息	本年应计 利息	本年已付 利息	年末应付 利息	年末 余额
04 京投债	100.00	2004/12/23	10.00	2,000,000,000.00				-	2,000,000,000.00
06 京投债	100.00	2006/4/25	10.00	2,000,000,000.00				-	2,000,000,000.00
中期票据 2009	100.00	2009/1/13	5.00	2,000,000,000.00	677,732.31	12,551,180.39	677,732.31	12,551,180.39	2,000,000,000.00
中期票据 2009	100.00	2009/4/9	5.00	2,000,000,000.00	100,136.11	466,790.87	297,406.08	269,520.90	2,000,000,000.00
中期票据 2011	100.00	2011/2/22	3.00	3,000,000,000.00	80,401,832.04	79,575,867.27	80,401,832.04	79,575,867.27	3,000,000,000.00
中期票据 2011	100.00	2011/4/13	3.00	3,000,000,000.00	68,038,823.03	93,508,680.05	92,586,412.62	68,961,090.46	3,000,000,000.00
中期票据(2012)一期	100.00	2012/9/4	5.00	2,000,000,000.00	2,553,463.01	37,762,152.10	26,002,965.83	14,312,649.28	2,000,000,000.00
中期票据(2012)二期	100.00	2012/11/20	5.00	2,000,000,000.00	447,938.63	372,765.34	779,335.88	41,368.09	2,000,000,000.00
13 京投债	100.00	2013/3/11	10.00	2,800,000,000.00		5,125,147.81		5,125,147.81	2,800,000,000.00
农行中票	100.00	2013/5/3	5.00	2,000,000,000.00		1,805,443.54		1,805,443.54	2,000,000,000.00
小计				22,800,000,000.00	152,219,925.13	231,168,027.37	200,745,684.76	182,642,267.74	22,80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 应付债券				12,000,000,000.00	149,218,523.49	186,102,518.58	173,963,383.05	161,357,659.02	12,000,000,000.00
合计				10,800,000,000.00	3,001,401.64	45,065,508.79	26,782,301.71	21,284,608.72	10,800,000,000.00

27、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1. 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305,713,355.00	2,604,268,979.00
2. 荷银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2,900,000,000.00	2,950,000,000.00
3.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868,905,990.15	2,826,414,035.40
4.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945,162,811.64	1,050,000,000.00
5. 建信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369,785,991.36	
小计	10,389,568,148.15	9,430,683,014.40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合计	10,389,568,148.15	9,430,683,014.40

长期应付款中前两项债务是本公司的设备资产售后租回业务产生的负债。2009 年 11 月 6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京国资〔2009〕352 号”批准本公司开展售后租回业务。本公司以账面净值或评估价值作为出售资产的定价依据开展售后租回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①2009 年 12 月 22 日，本公司（甲方、卖方和承租人）、荷银租赁（中国）有限公司（乙方、买方、出租人和转让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丙方和受让人）签署合同，甲乙双方约定甲方将其合法所有的设备销售给乙方，卖方向买房出售设备的价款在本合同项下不超过三十亿元，卖方有权约定购买设备明细及价款，设备清单中的设备由卖方自主选择，并有卖方自行分为等值的三十个资产包，每个资产包的设备按账面净值计算的总价款应不低于人民币一亿元，但在设备销售时，每个资产包的销售价款均为人民币一亿元，抵押资产价值 3,169,336,730.22 元。

乙丙双方约定乙方将其基于《设备售后回租协议》所取得的应收账款转让给丙方，丙方向乙方支付对价款。在所有权交割日后，出租人应将该批设备抵押给受让人，每批设备的租赁期为 10 年。

甲方支付的租金包括固定租金、浮动租金、浮动手续费。对每批设备而言，承租人在该批设备的租赁期到期日一次性支付相应的固定租金；浮动租金及浮动手续费每 6 个月支付一次。

乙方将其所购买的上述设备出租给甲方，甲方应于设备的租赁到期日向乙方支付设备的回购价款一元（¥1.00）。

②2010 年 11 月 1 日，本公司（甲方和承租方）、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乙方和出租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丙方）签订合同，约定甲方出售给乙方地铁车辆以及控制系统等设备和其他可依法转让的资产，并向乙方租回出售的资产，资产价值 1,800,082,813.60 元。

乙方将分笔向甲方提供总融资额度不低于 80 亿元的融资租赁服务业务，双方原则上在每个会计年度累计合作的交易额度不低于人民币 18 亿元，每笔租赁交易租赁期最长不得超过 10 年。

对每批租赁资产，出租人同意给予承租人两年的宽限期，承租人在宽限期内仅向出租人支付租赁利息，宽限期届满后，承租人每六个月于租赁成本支付日向出租人支付一次租赁成本，等额支付；租赁资产在租赁期末留购价为人民币 1 元，甲方付清租金即取得租赁物的所有权；租金包括租赁成本和租赁利息。本公司取回租赁资产所有权之前，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租赁资产转让、出租、抵押给第三人。

③2011 年 9 月 28 日，本公司（卖方和承租方）、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买方和出租人）签订合同，约定甲方将其合法拥有所有权并有权处分的轨道交通设备及附属设施转让给乙方，并向乙方租回出售的资产，资产净值为 2,006,294,137.38 元。

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9 亿元，租赁成本为 19 亿元，租赁期限为 8 年。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基准利率为 7.05%，因此，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租赁利率为 7.05%。租金应按季等额本息期末支付计算，按季每期期初支付。

租赁资产在租赁期末留购价为人民币 1 万元，甲方付清租金即取得租赁物的所有权；租金包括租赁成本和租赁利息。

④2012 年 10 月 24 日，本公司（卖方和承租方）、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买方和出租人）签订合同，约定甲方将其合法拥有所有权并有权处分的轨道交通设备及附属设施转让给乙方，并向乙方租回出售的资产，资产净值为 1,103,353,995.95 元。

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0.50 亿元，租赁成本为 10.50 亿元，租赁期限为 8 年。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融资租赁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人民币五年以上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3%，租金应按季等额本息期末支付计算，按季每期期末支付。

租赁资产在租赁期末留购价为人民币 1 万元，甲方付清租金即取得租赁物的所有权；租金包括租赁成本和租赁利息。

⑤2012 年 2 月 28 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地铁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甲方和承租方）、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乙方和出租人）签订合同，约定乙方委托甲方购买并出租甲方占有使用北京地铁十五号线一期工程轨道交通车辆，双方同意购买价款 9.39 亿元。

租赁期限为 8 年。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基准利率为 7.05%，因此，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租赁利率为 7.05%。租金应按季等额本息期末支付计算。

租赁资产在租赁期末留购价为人民币 1 万元，甲方付清租金即取得租赁物的所有权；租金包括租赁成本和租赁利息。

⑥2012 年 9 月 21 日，本公司（承租方）和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出租人）签订合同，约定承租人将其合法拥有所有权并有权处分的地铁车辆出售给出租人，并向乙方租回出售的资产，资产价值为 1,800,000,000.00 元。

租赁期限为 10 年。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五年期基准利率为 6.55%，因此，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租赁利率为 6.55%。租金应按季等额本息期末支付计算。

租赁资产在租赁期末留购价为人民币 1 万元，承租方付清租金即取得租赁物的所有权，租金包括租赁成本和租赁利息。

⑦2013 年 2 月 26 日，本公司（承租方）和建信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出租人）签订合同，约定承租人将其合法拥有所有权并有权处分的站台、洞体和机车出售给出租人，并向乙方租回出售的资产，资产价值为 1,496,399,352.95 元。

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4.5 亿元，租赁成本为 14.5 亿元，租赁期限为 10 年。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五年期基准利率为 6.55%，因此，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租赁利率为 6.55%。租金应按季等额本息期末支付计算。

28、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类别	2013.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备注
市 财 政 局 专 项 拨 款	971,492,792.23			971,492,792.23	
轨 道 交 通 建 设 专 项 资 金	7,487,127,093.29	7,000,000,000.00	4,799,417,451.90	9,687,709,641.39	
市 财 政 局 拨 付 13 号 线 总 政 交 大 东 路 增 设 隔 音 屏 设 施	21,871,950.00			21,871,950.00	
市 财 政 局 拨 付 1、2、13 号 线 和 八 通 线 桥 隧 涵 安 全 隐 患 项 目 补 助	56,000,000.00			56,000,000.00	
复 八 线 基 建 拨 款	161,483,900.00		10,954,300.00	150,529,600.00	
新 线 前 期 基 建 拨 款	43,920,000.00			43,920,000.00	
市 财 政 局 拨 付 13 号 线 和 八 通 线 设 备 更 新 和 购 置 项 目 补 助	51,000,000.00			51,000,000.00	
市 财 政 局 拨 付 更 新 改 造 资 金	2,881,666,400.00			2,881,666,400.00	
市 财 政 拨 付 四 惠 大 平 台 资 金	209,000,000.00			209,000,000.00	
北 京 市 人 民 政 府 国 有 资 产 监 督 管 理 委 员 会 出 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 计	11,883,562,135.52	7,050,000,000.00	4,810,371,751.90	14,123,190,383.62	

其中：递延收益情况如下

项目/类别	2013.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备注
市 财 政 局 专 项 拨 款	971,492,792.23			971,492,792.23	
轨 道 交 通 建 设 专 项 资 金	7,487,127,093.29	7,000,000,000.00	4,799,417,451.90	9,687,709,641.39	
市 财 政 局 拨 付 13 号 线 总 政 交 大 东 路 增 设 隔 音 屏 设 施	21,871,950.00			21,871,950.00	
市 财 政 局 拨 付 1、2、13 号 线 和 八 通 线 桥 隧 涵 安 全 隐 患 项 目 补 助	56,000,000.00			56,000,000.00	
复 八 线 基 建 拨 款	161,483,900.00		10,954,300.00	150,529,600.00	
新 线 前 期 基 建 拨 款	43,920,000.00			43,920,000.00	
市 财 政 局 拨 付 13 号 线 和 八 通 线 设 备 更 新 和 购 置 项 目 补 助	51,000,000.00			51,000,000.00	
市 财 政 局 拨 付 更 新 改 造 资 金	2,881,666,400.00			2,881,666,400.00	
市 财 政 拨 付 四 惠 大 平 台 资 金	209,000,000.00			209,000,000.00	
合 计	11,883,562,135.52	7,000,000,000.00	4,810,371,751.90	14,073,190,383.62	

说明：

（1）政府补助的种类及金额。

母公司 2013 年度累计收到北京市财政局轨道交通既有运营补贴款 7,000,000,000.00 元，
 为轨道交通建设专项资金 7,000,000,000.00 元。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本公司本年无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3）本期返还的政府补助金额及原因

本公司本年无返还的政府补助的事项。

29、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13.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国家资本金	65,808,672,577.23	100.00	6,850,000,000.00		72,658,672,577.23	100.00

说明：

根据《北京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3 年基本建设市级项目土地批租预算的函》（京财经二指【2013】1916 号），北京市财政局于 2013 年 5 月 15 日拨付本公司 2,900,000,000.00 元、于 2013 年 12 月 17 日拨付 100,000,000.00 元、于 2013 年 12 月 18 日拨付 3,850,000,000.00 元。

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本变更为 72,658,672,577.23 元人民币，经北京中平建华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4 日中平建华浩验字（2014）第 3101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30、资本公积

项目	2013.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变动原因、依据
资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10,842,938,988.41	4,687,862,495.57	9,200,000.00	15,521,601,483.98	
（1）被投资单位其他权益变动	2,416,000.00	-20,798,321.43	9,200,000.00	-27,582,321.43	
（2）未行权的股份支付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9,940,000.00	305,639,217.00		365,579,217.00	见附注七、9
（4）投资性房地产转换公允价值变动差额					
（5）现金流量套期利得或损失					
（6）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利得或损失					
（7）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8）其他	10,780,582,988.41	4,403,021,600.00		15,183,604,588.41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原制度资本公
 积转入

合计	10,842,938,988.41	4,687,862,495.57	9,200,000.00	15,521,601,483.98
----	-------------------	------------------	--------------	-------------------

说明：

①本公司 2013 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4,403,021,600.00 元。为收到的各区财政缴纳的轨道交通建设新线项目资本金 4,402,630,100.00 元，包括门头沟区 166,590,000.00 元，石景山区 90,710,000.00 元，朝阳区 1,387,130,000.00 元，通州 286,330,100.00 元，丰台区 814,540,000.00 元，海淀区 685,850,000.00 元，东城区 173,700,000.00 元，西城区 212,510,000.00 元，昌平区 202,210,000.00 元，大兴区 124,780,000.00 元，通州 190,220,000.00 元，房山区 63,370,000.00 元，顺义区 4,690,000.00 元；调整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拨复八线预估款 391,500.00 元。

②国家独享资本公积：

项目	2013.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变动原因、依据
资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10,780,582,988.41	4,403,021,600.00		15,183,604,588.41	依据政府文件
（1）被投资单位其他权益变动					
（2）未行权的股份支付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投资性房地产转换公允价值变动差额					
（5）现金流量套期利得或损失					
（6）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利得或损失					
（7）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8）其他	10,780,582,988.41	4,403,021,600.00		15,183,604,588.41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合计	10,780,582,988.41	4,403,021,600.00		15,183,604,588.41	

31、盈余公积

项目	2013.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变动原因、依据
法定盈余公积金	430,559,831.99	135,673,333.33		566,233,165.32	净利润的 10%
任意盈余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其他

合计	430,559,831.99	135,673,333.33	566,233,165.32
-----------	-----------------------	-----------------------	-----------------------

32、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本年年初余额	3,053,111,033.68	2,144,391,839.61
本年增加额	1,356,733,333.34	1,123,773,326.75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356,733,333.34	1,123,773,326.75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减少额	279,106,433.33	215,054,132.68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135,673,333.33	112,377,332.68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143,433,100.00	102,676,800.00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4,130,737,933.69	3,053,111,033.68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收入				
(1) 开发及运营收入	4,762,854,621.22	4,217,557,208.11	512,608,044.20	40,922,196.07
其中：房地产开发				
土地一级开发	221,266,800.00			
轨道交通车辆段综合利用	4,539,487,821.22	4,217,557,208.11	437,037,037.03	40,922,196.07
管道业务				
轨道交通运维				
工程补偿款	2,100,000.00		75,571,007.17	
(2) 商品销售				
其中：系统集成销售				

进出口贸易				
商业零售				
(3) 服务收入	184,981,850.03	36,317,199.62	111,939,117.38	15,881,507.08
其中：咨询服务	943,396.20			
饭店旅游服务	11,295,258.03	2,855,196.16	12,415,061.25	3,511,807.79
租赁服务	34,424,227.82	2,336,781.89	6,240,345.00	883,909.87
广告服务	7,056,069.91			
运营通信系统资源服 务	131,262,898.07	31,125,221.57	93,283,711.13	11,485,789.42
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4,947,836,471.25	4,253,874,407.73	624,547,161.58	56,803,703.15
2、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服务收入	2,857,142.86		12,497,391.75	7,623,146.58
其他收入	892,997.67	769,821.19		
其他业务收入小计	3,750,140.53	769,821.19	12,497,391.75	7,623,146.58
合计	4,951,586,611.78	4,254,644,228.92	637,044,553.33	64,426,849.73

34、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8,836,912.0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合计		8,836,912.05

35、投资收益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2,038,304.43	24,879,277.9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930,174.50	13,765,551.5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814,244,628.83	423,184,946.27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155,107,533.19	647,578,568.55
合计	2,065,320,640.95	1,109,408,344.39

36、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9,962.50	2,842,858.6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9,962.50	2,842,858.61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2,358,229.68	22,348,229.68
其他（注）	28,551.31	7,625,257.49
合计	22,466,743.49	32,816,345.78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说明
潭柘寺镇优秀企业奖励金	10,000.00		
地铁 1、2 号线房产土地税	22,348,229.68	22,348,229.68	2013 年政府补助利得尚未取得相关批准文件
合计	22,358,229.68	22,348,229.68	-

37、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735.74	1,891.8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735.74	1,891.86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00,000.00
其他	31,195.96	75,144.57
合计	39,931.70	577,036.43

38、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932.54	
递延所得税调整		
合 计	932.54	

39、现金流量表相关事项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56,733,333.34	1,123,773,326.7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8,836,912.0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644,070.44	13,884,019.46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40,966.7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9,246.7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665,071.23	508,851,180.6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65,320,640.95	-1,109,408,344.3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71,115,496.53	-1,900,296,280.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01,833,450.00	-475,728,095.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92,858,853.17	-1,115,219,570.5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4,206,513.00	-2,948,147,818.4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67,383,903.43	10,357,376,873.4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0,357,376,873.45	7,094,963,428.7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89,992,970.02	3,262,413,444.72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现金	7,967,383,903.43	10,357,376,873.45
其中：库存现金	61,808.54	65,021.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967,322,094.89	10,357,311,852.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67,383,903.43	10,357,376,873.4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八、或有事项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未决诉讼或仲裁等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北京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本公司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北京地铁四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5,839,455,600.00	68.04	68.04	3,973,000,000.00	投资设立
2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4,000,000,000.00	100.00	100.00	4,000,000,000.00	投资设立
3	北京地铁六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10,434,373,800.00	80.74	100.00	8,425,073,800.00	投资设立
4	北京地铁七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4,318,199,200.00	96.53	100.00	4,168,199,200.00	投资设立
5	北京地铁八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4,532,290,000.00	76.83	100.00	3,482,290,000.00	投资设立
6	北京地铁九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3,820,169,900.00	70.42	100.00	2,690,169,900.00	投资设立
7	北京地铁十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13,254,916,700.00	91.44	91.44	9,770,111,500.00	投资设立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企业										
8	北京地铁十四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6,677,883,200.00	93.11	100.00	6,217,883,200.00	投资设立
9	北京地铁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6,353,344,200.00	58.76	100.00	3,733,344,200.00	投资设立
10	北京轨道交通大兴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4,563,957,000.00	68.67	100.00	3,133,957,000.00	投资设立
11	北京轨道交通亦庄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3,082,993,800.00	75.00	100.00	2,312,293,800.00	投资设立
12	北京轨道交通房山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4,075,060,000.00	25.40	100.00	1,035,060,000.00	投资设立
13	北京轨道交通昌平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3,514,685,900.00	70.41	100.00	2,474,685,900.00	投资设立
14	北京轨道交通西郊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477,551,000.00	100.00	100.00	477,551,000.00	投资设立
15	北京城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2,557,810,000.00	86.49	86.49	2,212,300,000.00	投资设立
16	北京地铁京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940,000,000.00	62.77	62.77	590,000,000.00	投资设立
17	北京东直门机场快速轨道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2,160,000,000.00	91.44	91.44	1,975,000,0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8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线网资产管理	80,000,000.00	100.00	100.00	80,000,000.00	投资设立
19	北京轨道交通路网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指挥中心及清算中心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480,550,000.00	89.40	100.00	429,611,700.00	投资设立
20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地下空间开发	100,000,000.00	80.00	100.00	80,000,000.00	投资设立
21	京投（香港）有限公司	二级	境外企业	香港	投资与经营管理	106.37	100.00	100.00	1,227,325.31	投资设立
22	北京京创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土地一级开发	100,000,000.00	70.00	70.00	70,000,000.00	投资设立
23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宁波市	房地产开发等	740,777,597.00	29.81	29.81	549,056,0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4	北京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信息基础设施建设	629,854,092.00	59.46	59.46	416,524,142.30	投资设立
25	北京京投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投资及投资管理	16,050,000,000.00	31.46	100.00	5,050,000,000.00	投资设立
26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土地一级开发	100,000,000.00	80.00	80.00	134,066,177.20	投资设立
27	北京京密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土地一级开发	100,000,000.00	80.00	80.00	80,000,000.00	投资设立
28	北京轨道交通门头沟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1,517,300,000.00	100.00	100.00	1,517,300,000.00	投资设立
29	北京基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非证券业务的投资管理、咨询	30,000,000.00	70.00	70.00	21,000,000.00	投资设立
30	北京基石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非证券业务的投资管理、咨询	386,250,000.00	32.33	78.93	188,750,000.00	投资设立
31	北京轨道交通海淀山后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102,000,000.00	100.00	100.00	102,000,000.00	投资设立
32	北京轨道交通燕房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61,000,000.00	100.00	100.00	61,000,000.00	投资设立
33	北京地铁十六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528,200,000.00	100.00	100.00	528,200,000.00	投资设立
34	北京市基础设施土地整理储备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土地整理、房地产开发	4,000,000.00	100.00	100.00	4,000,000.00	投资设立
35	首都建设报社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新闻出版	858,502.50	100.00	100.00	2,566,934.13	其他
36	北京京投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	1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	投资设立
37	北京城投地下空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地下空间开发	100,000,000.00	70.00	70.00	70,000,000.00	投资设立
38	北京城市快轨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35,000,000.00	71.43	71.43	25,000,000.00	投资设立
39	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企业	北京市	轨道交通运营	325,000,000.00	100.00	100.00	991,449,316.72	其他

3、本公司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长期股权投资。

4、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方委托贷款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金额 (万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351,575.00	19.58	430,000.00	57.20
北京京投置地房地产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874,300.00	48.69	176,700.00	23.51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30,000.00	1.67	30,000.00	3.99
北京京创投资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70,000.00	3.90	45,000.00	5.99
北京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20,000.00	1.11	20,000.00	2.66
北京京密投资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126,000.00	7.02	50,000.00	6.65
北京京投兴业置业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323,900.00	18.04		

(2) 关联担保情况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方式 (抵押、 质押、保 证)	担保种类	到期日	担保对 象状况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					
北京城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15 年 12 月	良好
北京城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16 年 3 月	良好
北京地铁十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16 年 5 月	良好
北京地铁十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7,700.00	保证	连带责任保证	2027 年 6 月	良好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19 年 11 月	正常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9,000.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19 年 12 月	正常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9,875.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19 年 12 月	正常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85,715.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19 年 11 月	正常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20 年 1 月	正常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3,000.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20 年 1 月	正常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20 年 2 月	正常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20 年 2 月	正常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20 年 3 月	正常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20 年 5 月	正常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6,000.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20 年 6 月	正常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20 年 4 月	正常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20 年 10 月	正常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保证	一般保证	2020 年 5 月	正常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112,000.00	保证	连带责任保证	2014 年 10 月	良好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106,000.00	保证	连带责任保证	2014 年 10 月	良好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131,000.00	保证	连带责任保证	2014 年 12 月	良好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63,000.00	保证	连带责任保证	2014 年 12 月	良好
小计	1,297,297.00				
总公司范围外单位					
海淀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	400,000.00	保证	连带责任保证	2016 年 12 月	良好
朝阳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	250,000.00	保证	连带责任保证	2016 年 12 月	良好
北京住总集团	80,000.00	保证	连带责任保证	2016 年 11 月	良好
丰台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	200,000.00	保证	连带责任保证	2018 年 4 月	良好
小计	930,000.00				
合计	2,227,297.0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地铁八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48,607,943.28			
其他应收款	北京地铁四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487,891,398.10		2,160,812,7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942,867,110.14		1,790,470,298.74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其他应收款	北京地铁六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4,388,324.15	3,099,419,956.78
其他应收款	北京地铁七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227,268,059.22	1,545,208,752.58
其他应收款	北京地铁八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990,005,952.14	3,166,182,752.40
其他应收款	北京地铁九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30,151,968.72	1,141,327,257.98
其他应收款	北京地铁十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867,454,885.44	6,258,498,919.08
其他应收款	北京地铁十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地铁十四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943,336,012.90	1,051,516,499.76
其他应收款	北京地铁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79,925,070.75	534,626,819.23
其他应收款	北京轨道交通大兴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66,016,264.09	1,247,357,805.34
其他应收款	北京轨道交通昌平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48,063,989.02	2,521,519,954.92
其他应收款	北京轨道交通亦庄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257,515,294.14	2,566,578,091.34
其他应收款	北京轨道交通房山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9,577,751.14	
其他应收款	北京轨道交通西郊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12,053,945.76	233,659,777.09
其他应收款	北京轨道交通路网管理有限公司	1,375,097,505.00	1,232,817,505.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地铁京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00,054,254.27	2,000,054,254.27
其他应收款	北京城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1,407,200,000.00	2,0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京投投资有限公司	546.00	546.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轨道交通门头沟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46,247,945.26	679,860,797.25
其他应收款	京投（香港）有限公司	116,252,342.00	66,454,842.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125.00	2,125.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8,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22,176.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京投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980,551,251.84	1,351,756,111.11
其他应收款	北京地铁十六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444,941,743.11	33,611,262.60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其他应收款	北京轨道交通海淀山后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883,796.92	43,495,271.07
其他应收款	北京轨道交通燕房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31,572.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1,410,000,000.00	1,260,046,575.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京创投资有限公司		10,042.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东直门机场快速轨道有限公司	1,221,318,437.00	26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城投地下空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96,441.54
其他应收款	北京京密投资有限公司		16,755.00
其他应收款	基石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8,47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市基础设施土地整理储备有限公司	175,281,486.74	
其他流动资产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北京京创投资有限公司	70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北京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	3,515,750,000.00	1,16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北京京投置地房地产有限公司	8,743,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北京京投兴业置业有限公司	3,239,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北京京密投资有限公司	1,260,000,000.00	250,000,000.00
应收股利	北京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1,552,118.70
应收股利	北京京投亿雅捷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4,403,859.51
应收股利	北京京创投资有限公司		21,306,6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		1,44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北京京投置地房地产有限公司		1,767,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北京京创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北京京密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北京京密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北京京创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		1,700,000,000.00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北京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44,778,000.00	244,778,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北京地铁十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39,400,000.00	239,4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北京地铁京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694,500.00	7,899,8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北京城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148,477,907.70	140,251,707.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北京地铁四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95,334,847.00	69,852,207.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685,500.0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3.12.31	2012.12.31
应付账款	北京地铁八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48,607,943.28	
其他应付款	北京地铁八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961,614.36	
其他应付款	北京地铁九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8,862,685.56	
其他应付款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49,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4,570,454.50	6,959,230.04
其他应付款	北京轨道交通房山线投资有限公司		498,092,277.88
其他应付款	北京轨道交通路网管理有限公司	138,904.85	
其他应付款	北京京创投资有限公司	53,479.73	53,479.73
其他应付款	北京京投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		4,870,000.00

十一、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

依据京投董决字（2012）26 号董事会决议，本公司将持有的北京京投亿雅捷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46% 股权无偿划转给子公司京投（香港）有限公司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成立的全资离岸公司 Innovation Holding Co., Ltd（以下简称“BVI 公司”）；2013 年 5 月 8 日京投（香港）公司与北京城市轨道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轨道交控公司”）签订股权收购协议，该公司向京投（香港）公司配发 154,192,094 股，价值 107,934,465.80 元港币的股份为对价收购 BVI 公司全部股权，该收购协议完成后，京投（香港）公司持有轨道交控公司 24.50% 的股权，对其不具有控制，京投亿雅捷成为轨道交控公司的子公司。股权处置完成日为 2013 年 6 月 30 日。处置日净资产为 32,992,755.64 元，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为 -4,911,567.38 元。

十二、企业合并、分立等重组事项

本公司本年无企业合并、分立等重组事项。

十三、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和债务重组

本公司本年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和债务重组的事项。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批准报出。

